

卷/首/语
生命中那些来来往往的人
彭小圆

生命中总有一些来来往往的人，就像我们走路时马路上的那些过客，有与我们背道而行的，也有与我们走向同一个方向的。

与我们背道而行的，也许我们转瞬即忘；也许，在生命中的某一天里，我们还会偶尔地想起一些模糊的影子，但只是偶尔地想一下而已——他们在我们身后，已经越来越远。即使因为某些原因又重新蹚回来，可是因为相隔得太远再努力恐怕也无法追得上了。

那些与我们同行的，有的与我们擦肩而过，有的也许会陪我们走一段路程，但时间都不会太长。人生的道路上岔路太多，在每一个路口，我们的选择都会不同。你选择了这条路，他选择了那条路，于是，只有分手。新的道路上，当然还有新的同行者，可也同样还会有新的岔路口。

我们企盼有一个人能与我们一同走下去。人生的路上有风有雨，有沟有坎，还有一些能吃人的豺狼虎豹，我们多么想有个人能同我们一起并肩战斗。可这样的人总是太少，一生能碰上一个，就是我们的幸运，我们把他们叫做知心爱人，因为有了他们，我们就总是感觉自己不老，不管走多远的路，也不会太累。

更多的，是那些仅仅陪我们走过一小段路程的人，那是我们的朋友，我们同样感谢他们。他们陪我们度过了某一个难关，或者仅仅是一段风景不错的路途上，他们同我们一起笑了一会儿，我们同样感激他们。

我们就这样走着，那么长的人生岁月，竟然一晃而过了。

让我们回过头来看看——阳光暖暖地照着，微风徐徐地吹着。身边来来往往的人，有多少是擦肩而过的，有多少是刻骨铭心的？其实都已经无所谓了，他们不过是我们人生中的一个片断而已。

人生的大部分路途，还是我们自己走过来的。

目 录

卷首语

生命中那些来来往往的人彭小圆

武清名流

品端学粹 书坛巨擘

——刘炳森先生书法造诣与品德郭大光 4

在河之洲

幸福在哪里薛长爽 7

小小说两则袁文洪 15

团结张维其 17

许有福小传陈凤良 19

收购作家刘殿学 24

走出迷雾

钟金胜 29

老阿姨

甄建波 32

凤凰

张春燕 35

芳草萋萋

老屋还有我们哪些牵挂

桂 杰 40

带着村庄上路

张 欣 41

我该不该相信小偷的眼泪

刘国华 42

拾秋

李汉东 44

听雨

赵建敏 45

中年如秋

曲 塞 46

火红的木棉花

武保水 47

乡野三章耕 夫 49

感受大漠

刘燕荣 50

谒嵇康墓

黄雪日 51

潞水诗行

白雪之梦

侯树芹 53

在水之湄

陈祖树 54

七律·参加区诗词楹联研究会成立庆典感赋吾乐之 54

七律·贺武清诗词楹联研究会成立郭景生 54

水调歌头·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 李善成 55

五律·贺武清区诗词楹联研究会成立

张福祥 55

贺区诗词楹联研究会成立 任烽光 55

新农村建设感怀

曹国强 55

人在旅途

爸爸的疤痕

郭计君 56

花甲之年校友情

尹海山 57

生活百味

名字的烦恼	王丽颖	58
友情姐妹	锦秀	59
留在心中的小屋	木铎	60
岸边春秋		
浩然小说对我的影响	李克山	62
冬季里的春天	杜学忠	63
蓟县采风		
人生“一线天”	吴宇	67
生命的流动	木子	69
梨木台之夜	周淑艳	70
低到最低处——蓟县梨木台读水	尘心	71
重游九龙山	杨振关	72
难忘九龙山的绿	长爽	73
畅游九龙山	李福菊	74
人防漫语		
警报响起来	乔佳	76
地下长城	晓禾	76
地道·警报	欣菲	77
警钟长鸣	午阳	77
小荷尖尖		
亲近小世界	李桂玮	78
秋游小世界	张凡铭	78
蚂蚁王国的新鲜事	白丽婷	79
可爱的芭芘公主——爱比娜	吴昱迪	79
艺苑风景		
油画太行人家	刘远波	52
记忆词曲	张雪霏 李葆春	80
第十七届“文化杯”梁斌小说评奖武清作家再创佳绩文	艺	48
封二 武清区诗词、楹联研究会成立武	文	
封三 展盛世长卷，连璀璨双城。保	利	

品端学粹 书坛巨擘 ——刘炳森先生书法造诣与品德

郭大光

刘炳森的祖籍是天津市武清区一个偏远乡村，儿时家境贫寒，他弱冠之年在北京独立门户，谋求生计与发展，生活、事业的磨难、坎坷与跌宕，不但没有消磨掉他为祖国书法之伟业打拼的信念与恒心，而且近半个世纪的潜心学习与研究，他继承不泥古，创新不离宗，艰苦卓绝地创造，并被誉为“刘体隶书”，令人赞叹、令人钦羨。

刘炳森生前担任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书法家协会副主席等职。

刘炳森的书法艺术以传统国学为根基，以博洽之学识、高尚之道德为归宿。传世的杰出书法艺术语言往往是独特的、神奇的。德为归宿。古人之学，先以道德学识为本，以发扬书法艺术为末。所谓“志道、据德、依仁、游艺”本末一体，不可分解。他的书法技法娴熟多变笔酣墨畅，笔沉而不浮，气势岿巍、超尘出世，真趣天成，古意盎然、遽然升华，从而达到心手双畅，物我两忘的创作境界。

刘炳森在半个世纪的翰墨生涯中，以其博大精深的书法造诣，在当代书坛独树一帜。多年来，他为家乡的文化事业、教育事业、公益事业等，捐赠数百万元之巨。

刘炳森这位令人敬佩的德艺双馨的书法大家，不事声张，犹如埋藏得很深的宝藏，我们应该挖掘它，提炼它，展现它的光芒……

—

在1999年一次书画拍卖会上，琳琅满目的名家书画中，刘炳森一幅大气磅礴、铿锵有力的《天道酬勤》大横幅，一下子吸住了我的眼球。它使人有真力弥漫、浩气充沛、神清气足感，至今使人无法忘怀。它给人一种力！生命力！

鲁迅先生称这种民间艺术美的“力”，为“刚健清新”。《天道酬勤》确实“刚健清新”，每个字、每一笔，都是那么刚健；每个字、每一笔都在灵动、在舞动……

我读懂了刘炳森这位饮誉海内外的书坛巨擘，其博大精深的书法造诣，使欣赏者感到从书法艺术品中向外放射的“力”。是他用书法艺术以无限饱满的激情奏响的一曲“力”的赞歌。

书法艺术是作者通过作品与观赏者进行情感交流。在社会活动中往往会引起书法艺术家产生某种强烈的冲动，由于冲动而书写下来的书法作品容易与观赏者产生共鸣，并使观赏者从中得到美的艺术享受。要做到这一点并非易事，除了书法家对社会活动有很深刻的理解和敏感的悟性外，重要的是书法家对书法造型艺术语言的娴熟的掌握和科学巧妙的运用，刘炳森做到了，而且是高明的、感人至深的。我对其作品分析中得到教益和启迪。他曾说过：“我始终注意研究、探索新的书法语言。但是有一点我是抓住不放的，那就是在社会实践中，我被一些生动、感人的事物或人所感动、所感悟时引起我的激动、亢奋，也只有充分表达我内心的这种激动才能感染、传达给亲爱的观赏者，由于使命感、责任感使然，促使我必须充满激情地用研究、探索新的书法造型艺术语言来忠实表达我内心的强烈感受！”

《天道酬勤》大横幅，使我感到书法艺术竟有如此大的魅力，令人振奋不已，而认真仔细揣摩，又使我觉得它意蕴深沉，回味无穷，令我思绪万千，经久难忘。这里面蕴藏着的是什么呢？

是力量！是生命！

二

刘炳森既尊崇书法前辈的艺术真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的书法艺术，又勇于创新立派，为我国书法艺术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刘炳森的书法艺术卓尔不群，隶、楷、行、草四体无一不精，而以楷、隶为主，尤其以隶书为最。

在2004年10月2日，我在周恩来邓颖超纪念馆展出的《周恩来邓颖超珍藏书画展》中，见到刘炳森赠与邓颖超同志的隶书精品《壮心不已》大幅横幅。这是当代书法大家的具有代表性的极品之作，自展出伊始，前来观赏者众。他的高超绝妙的书法技艺，在广大书法爱好者中产生了强大的震撼力和感染力，令其驻足不舍。

刘炳森的书法艺术造诣精湛，奇肆、峻峭、孤傲、刚毅、雄强。意多于笔，趣多于法，趣在法外。他的书法艺术中蕴藏着意惊灵巅、石破天惊的艺术魅力，令人挹之而源不穷，咀嚼之而味愈长。

中国自古以来，大凡有成就的艺术家，总是坚持“创新”这个可贵的“传统”的。郑板桥曾被同时代的人指责得一无是处，先被视为“野、怪、乱、黑”，后又被封为“扬州八怪”之首。荆浩敢于指出“吴道子画山水有笔无墨，项容有墨而无笔；吾当采二子之所长，成一家之体。”米芾敢于“不使一笔入吴生”。石涛和尚也敢于提出“我之为我，自有我在。古之须眉，不能生在我之面目；古之肺腑，不能安我之腹肠。我自发我之肺腑、揭我之须眉，纵有时触着某家，是某家就我也，非我故为某家也……我于古何师而不化之有？”齐白石一再告诫后人“学我者生，像我者死”，黄宾虹亦常言：“画者欲自成一派，非超出古人理法之外不可。”一言以蔽之，古往今来，无数事实告诫我们：艺术上功绩卓著者，只有在“创新”中才能够实现。

刘炳森思想敏锐、眼界开阔、志向高远、个性鲜明，在书法艺术上既有继承又有创新。尤其是在隶书方面的“创新”令人叫绝，创造了中国当代书坛的奇葩——“刘体隶书”。近五十载中，他苦苦地探索、攀登、跋涉……人们从他的“刘体隶书”中透露出，甚至可以说“放射”出一种强烈的生命的“力”！同时还是一种人格的、精神的、道德的“力”！

三

天津市文联党组书记孙福海对刘炳森给予了极高的评价：称其为“当今书坛巨擘”。他赞叹道：我对先生虽早景仰，却相识较晚，但从近距离接触其言、其行、其事后，每每都是思想的净化、灵魂的洗礼。1997年，天津市举办首届中国(天津)书法艺术节，规模大、展项多、资金少、没经验。困难时出现了炳森先生的身影。不用车接，不收任何礼品，刘炳森纯义务地到文联创作了一上午的书法作品，然后他非常坦诚地对我说：“搞这么大的活动肯定有许多困难，你们拿它去拉赞助吧，只要是对弘扬书法事业有益的事，无论是现在还是今后我都责无旁贷。”多么亲切感人啊，谁都知炳森先生的作品字字千洋，世人获之，视墨为宝。我们也知道，他是有性格的，从不以书作为趋炎附势之礼。

1998年，刘炳森无偿地向武清区家乡“教育文化奖励基金”捐赠五十万元。乡亲们和有关人员一致同意把奖励基金的名称署上刘炳森的大名，这本是顺理成章的社会惯例，可是他坚持不署自己的名字，而坚持以自己的恩师、已故书法家何二水的名讳命名：“何二水教育文化奖励基金”。通过这“一斑”可以窥视到刘炳森如此淡泊名利、尊师、高风亮节的精神，实在是令人感叹，令人钦佩不已。

2004年3月，他又将一百万元巨款捐赠给中国人民大学东方艺术研究所，只有一点要求：必须专款专用，其他无任何条件。“专款”：为鼓励培养我国年轻有前途的顶尖级书法人才——书法研究生；“专用”：作为首届书法优秀研究生的奖学金。他仍然坚持奖学金不署“刘炳森”三个字，而用已故的自己恩师的名讳“何二水”名义命名。他的义举，在我国高等学府中国人民大学内引起了强烈反响，激起了一阵强似一阵的波澜……

“尊师爱生”，从历史的角度讲似乎是学校的专利。功成名就蜚声海内外的书法大师，对已谢世的老师仍如此尊崇至极，虽然学校对刘炳森的口碑早有耳闻，但他的义举，依然使学校领导、教师感到惊诧……学子们也亲身感受到什么叫真正的“尊师爱生”。“尊师爱生”喊了这么多年的口号、看了这么多年的标语，刘炳森支教义举，彰显了“尊师爱生”竟有如此丰满的内涵啊！有个学生饱含热泪泣诉：“刘炳森大师如此‘尊师爱生’我们看到了，他把多年积蓄的一百万元无偿、无私地拿出来给我们做奖学金，刘大师写字就是钱，但他轻易不写字卖钱，他的钱并非富裕，他如此真心实意地支持我们这些书法学子，提携后辈晚生，如此关爱我们能不叫我们动容吗？！能叫我们不感动、不感佩、不感念吗？！”

大信大约。只要天津举办的与书法相关的诸多类型的展览、展示会，他都会亲自赴约并赠送书法艺术作品，免费题写大幅展览、展示会会标并参与评审……

这是刘炳森全身心地支持家乡——天津书法文化事业。分文不取，只是真诚地帮助、支持、奉献……

2005年2月15日凌晨，刘炳森因肺癌在北京病逝，享年67岁。他的逝世是中国书法界、文化艺术界一大损失，他的逝世令天津家乡人民无比悲痛、惋惜……

中国文联副主席、天津市文联主席冯骥才代表天津市文联及本人，得到噩耗后第一时间给其家属发去唁电，对刘炳森的逝世表示最深切的悼念。天津市文联党组书记孙福海当天率领20多位书画家，代表家乡6000多名书画界同仁前往北京吊唁，每人都深情地书写了一副挽联。德高望重的书画大家王学仲老先生在挽联中悲痛地感慨道：“雨雪都成泪，老来毫耄哭忘年。”老先生挽联情真意切、催人泪下……

刘炳森病逝的噩耗伴着肃杀寒风传到生育、养育他的祖籍天津市武清区，被他生前救助并供养上学的数十名孤儿、贫困生个个如丧考妣痛心疾首、痛哭流涕……杨村一中、东崔庄小学、武清区少年宫……先后共得到刘炳森捐赠一百多万元，师生们睹物思人，抚摸先生捐赠的体育器材、教学用具、图书、资料，伤心痛哭为老人送行。送行的乡亲们围聚在老人出资捐建的石桥旁沉思流连，泪流满面，人们在思念、在追忆……桥修好后，乡亲们反复强烈要求在桥头上镌刻“刘炳森捐建”五个大字，以示纪念并以此教育子孙后代……

刘炳森感谢乡亲们的纯朴与厚爱，并反复劝说、回绝，最后还是执意不在桥头刻自己的名字。虽然刘炳森的大名没有镌刻在桥头上，却牢牢地镶嵌在乡亲们的心头……

刘炳森先生毕生就是这样淡泊名利，乐善好施、扶弱助残、扶危济困、谦虚谨慎、光前裕后……

“书到用时方恨少”平时还觉得头脑中的“记忆库”的“内存”还说得过去，可经我反复筛选，恰如其分地找出赞誉先生各方面都能接受(当然包括先生本人)的词汇还真困难，不仅仅是在下才疏学浅，更重要的是只凭华丽的辞藻来赞美一生质朴不事声张的先生，惟恐会适得其反玷污了先生的形象。良心使然，笔者为难了……

这时我想起了2004年逝世的人民诗人臧克家及其代表作——《有的人》。

诗歌《有的人》，是诗人臧克家先生为“纪念鲁迅有感”而作。今天我又拜读臧先生大作，倏然灵感袭来：《有的人》不恰好是臧先生自我描绘的“自画像”吗？而且越读越感到，这首诗也是为刘炳森量身打造的。我想从中节选几句，却难以概括刘炳森全貌，这是否是诗人的高超、过人之处？如著名的工笔人物画家何家英教授笔下的妙龄女郎，谁能忍心破坏整幅画的完美性？谁能忍心剝掉妙龄女郎的一只眼睛、折断半截美腿呢？

我不得不权借诗《有的人》“献佛”：缅怀刘炳森先生，缅怀臧克家先生，缅怀文学巨匠鲁迅先生，缅怀所有的“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的“活人”：

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

有的人/骑在人民头上：“呵，我多伟大！”/有的人/俯下身子给人民当牛马。

有的人/把名字刻入石头想“不朽”；/有的人/情愿作野草，等着地下的火烧。

有的人/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有的人/他活着为了多数人更好地活。

骑在人民头上的/人民把他摔垮；/给人民作牛马的，/人民永远记住他！

把名字刻入石头的，/名字比尸首烂得更早；/只要春风吹到的地方，/到处是青青的野草。

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的人，/他的下场可以看到；/他活着为了多数人更好地活着的人，/群众把他抬举得很高，很高。

(责编：杨振关)

幸福在哪里

薛长爽

收到安臣短信的时候，雪婷刚洗完一大堆衣服。短信里安臣概略介绍了自己的情况，并约她见一面。雪婷盯着手机发呆。几天前她发这个短信的时候心里是赌一口气的，现在气没了，人家回短信提出见面，这可把雪婷难住了。

雪婷的年龄属于“八后”。就像她的名字一样，雪婷苍白、瘦削，婷婷玉立，不论出现在哪里都属于长相出众的那一类。

上高中时，雪婷最喜欢的科目是语文，她写的作文总被老师当作范文来读。班里作文写得好的还有杨晓，坐在雪婷的后面，长得不算帅但看上去很有贵族气，不爱讲话，学习成绩在班里是靠前的。杨晓的妈妈是本地歌舞团的长笛演员，受他妈妈的影响，杨晓的长笛吹得也不错。下课的时候，他的周围总有一群崇拜者，其中有很多外班的。从他们的谈论中，雪婷知道了《午夜天鹅》，知道了《忧伤的树精灵》等长笛名曲。没听杨晓吹长笛之前，雪婷对长笛的声音很模糊。自从听了杨晓吹了那首《午夜天鹅》之后，那悠扬绵长的乐声，曼妙得如月如水，雪婷仿佛看到了沉静的午夜，水面上一对私语的天鹅在水中漫游。它们时而互相清洁对方的羽毛，时而鼻尖对着鼻尖，脖根连着脖根，闭合出一个心的形状，心心相仪，绵绵不休……从此她记住了这首曲子，也记住了杨晓。但雪婷从不主动和杨晓搭讪，那些同学一凑过来，雪婷就到别的同学座位上去。她觉得围在杨晓周围的同学中没有一个是真正想学习长笛的，更多的是附庸风雅。女生也不乏有追求杨晓的，她们围在那儿只是借机靠近而已。她讨厌那些吹捧的同学，雪婷心里很渴望接近他。

一次，全年级学生上大课，是雪婷最不喜欢的立体几何。她偷偷拿出一本小说搁在膝盖上翻看。看得聚精会神的时候，隔壁位子上的人轻轻推了她一下，她一看是杨晓。她正纳闷着，杨晓指了指前面，雪婷才发现老师已经盯着她在看，她连忙把小说搁进包里。

从那以后，雪婷对杨晓的好感又加深了。

日子还是不咸不淡地过着。整个高三，雪婷都是和杨晓前后座，课下杨晓那儿照样围一群人，雪婷也照样高傲地躲开，一切都是老样子，没有雪婷期待的事情出现。尽管如此，雪婷在心里一直都把杨晓当作自己的恋人，她觉得以后要是嫁给杨晓那样的人，生活该多么有情调。

高中毕业后，雪婷上了师大中文系，杨晓去了音乐学院，开始他们偶尔还联系，后来杨晓去德国留学，就再也没有了音讯。

师大毕业后，雪婷找工作可没少费周折。虽说自己已经拿下了教师资格证，但是那并不代表着就有了工作。雪婷在新华路那所区重点小学实习的时候校长对她很欣赏，他曾经对雪婷许过诺，将来雪婷要是愿意来这里工作就找他。雪婷当了真，校长倒是很热情，但是谈话间只字不提工作的事，一双眼睛总围着雪婷打转转，弄得雪婷很不自在。她兜里装着准备给校长送礼的三千块钱，她都没有往外掏就告辞了，将来自己来这儿工作可就是与“狼”共处啊！

在家闲散了两个多月，最后在一个亲戚的帮助下，雪婷去了离家挺远的、经济较落后的一个区里的某所小学报到了。

雪婷二十出头岁，正是充满幻想的年龄，加之她又读了好多小说，总把自己融入每篇小说中，陪着主人公喜怒哀乐是常有的事情。一起工作的同事大部分都是三十五岁以上的教师，而且女教师占大多数。在雪婷看来，他们活得太无生趣了，要么凑在一起比老公比吃穿，要么就是聚在暗处生是非，什么“张家长李家短三只蛤蟆六只眼”，一个高高大大的形象从他们嘴里出来都变成了小人儿。雪婷不屑于和他们聊天，总是远远地躲着这些是非。

自古以来，生得端庄漂亮都是一件好事，在雪婷身上也不例外。她无论站在哪儿，无论穿什么衣服，都会夺那些男同事们的眼球。已婚的未婚的男教师有事没事总爱往雪婷身边凑，或说句逗笑话或给她帮个忙，雪婷照单全收，但她绝不会领情。雪婷智商不算高，但情商可不低，读了那么多小说，练就了她观察各色人等的的能力，她压根儿就看不起这些生活在唾沫星子中的人们。每天晚上，雪婷洗漱完毕后照镜子的时候，她看着镜子中的自己，脑子里都会冒出这样两句诗：绝代有佳人，幽居在空谷；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有这两句诗支

撑的雪婷，一般人是入不了她的“法眼”的。周围这些未婚的男老师，雪婷每一个都考虑过了，长相好的没才华，家世好的学历低，各方面都过得去的家里又穷，总之，他们都不是那种能够让雪婷幸福的男人。而且，当老师的大多数都没见过什么世面，如果自己真的嫁给了他们，结果无非是和父母挤在一个屋檐下，哭哭笑笑，挣挣扎扎地过一辈子，这样的人生过十辈子又有什么意义呢？雪婷要靠小说带给她的幻想去生活去追求，去寻找属于自己的幸福。

雪婷有这种想法，不光因为她生性心高气傲，还因为她的家庭。

雪婷一家四口人，母亲，继父，同母异父的弟弟，挤在六十多平米的两室一厅里。母亲体弱多病，且早就下岗了，靠着父亲微薄的退休金过活。说是两室一厅，其实没什么厅，就是分隔两个卧室、厨房、厕所的一个公共间。父母住一间屋子，另一间屋子中间打了个隔断，安了个小门，雪婷住里间，靠窗，弟弟住外间。由于被隔断挡住了光线，总是黑里咕咚的，为此弟弟常常抱怨。隔断是不到顶的，雪婷不仅要忍受弟弟的脚臭味儿，夜里还要忍受他的呼噜。雪婷早出晚归的时候，都要轻手轻脚地经过弟弟的床前，否则吵醒了他又该向父母告状了。父母都疼弟弟，真心地疼。对雪婷，母亲是真心的，但很多时候生性软弱的母亲是无能为力的。弟弟比雪婷小两岁，女朋友谈了一个又一个，也吹了一个又一个，都是因为没房子。工作了一天的雪婷回到家，面对的是父母的唉声叹气和弟弟的不理不睬。弟弟把自己的不幸归结到这个同母异父的姐姐身上，雪婷一天不嫁出去，他就一天没房子结婚。所以，雪婷有家就像没家一样。她心里也很着急，一方面想尽快离开这个家，另一方面又不愿草草地把自已嫁出去。心里她一遍遍提醒自己，别着急，别着急，幸福迟早会来的。

母亲开始动用各方面的关系为雪婷张罗对象。于是那些上了年纪的“媒婆”们对雪婷就有了兴趣，不厌其烦地追逐雪婷，他们用自己的审美观把两个原本并不相关的男女牵扯到一起，在这一过程中，他们享受到了愉悦和快乐。在雪婷的相亲大战中，表现最积极的还是雪婷的弟弟。每次去相亲，弟弟都要嘱咐雪婷怎样和对方相处，说什么，怎样做，什么样的表情动作男人才会喜欢等等，弄得雪婷像要上战场一样。

在这些人热心的说和下，雪婷见了不少人，级别从普通的打工仔到小老板。雪婷和有的男人也来往了几次，但最后都不了了之，原因是他们离自己幻想的那个幸福境界很遥远。在心里，雪婷一直拿这些男人和杨晓比较。也许她的幸福境界是《午夜天鹅》？或是《忧伤的树精灵》？雪婷自己也说不清楚。

经历这一番相亲大战后，雪婷的生活又平静下来，恢复到原来那种单调。但是雪婷的心里可不像以前那样平静了，她很肯定，幸福就在不远处等着她，她都看到幸福在招手了。

一天，雪婷收到一条短信：你好，我叫苏苏，今年20岁，单身，我很寂寞，想找个朋友聊聊，如果你愿意请回复我。这是信息台发出的短信，雪婷以前也曾收到，但她从未理会过。雪婷盯着这条短信，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个念头：我为什么不像这个苏苏一样发短信呢？古代不是还有抛绣球招亲一说吗？这个想法把雪婷自己也吓了一跳：这样岂不是把自己的幸福寄托给命运了吗？但是这个念头既新奇又刺激，一旦冒出来了，就像敌军电台的电波一样干扰着雪婷，让她寝食难安。

要不是因为和弟弟赌气，雪婷是不会下这个决心的。那天，弟弟又领回家一个女孩：宽宽的浓绿色的眼影，带着一对假睫毛，忽闪忽闪的，如果距离近一点儿，可能会扫到对方的脸。头发一根根的，像钢针一样向四面散开，活活一个大刺猬头。最吓人的是女孩子穿的那件T恤，胸前画着一个斗大的骷髅！女孩子说话嗲声嗲气，雪婷的牙齿都快酸倒了。雪婷很奇怪自己，人家比自己小不了多少，就敢打扮得这么前卫，相比之下，自己就像个出土文物。父亲母亲忙里忙外招呼着那女孩子，那女孩倒不认生，在房间里东瞧瞧西看看，好像马上就要结婚搬进来住似的。她看到雪婷和弟弟床之间的那个隔断时，颐指气使的口吻对弟弟说：这个以后要拆掉！？俨然女主人的身份。

后来雪婷听见弟弟和父母在厨房里偷偷说话，说的就是这个女孩子。弟弟用很心疼的口吻说她家是外地的，现在自己在外面租房住，很不放心，想尽快结婚……

雪婷听不下去了，其实这就是说给她听的，那个念头“噌”地又冒出来了。没有丝毫的犹豫，雪婷回到自己的小空间，找出几张纸，撕成小条，写上数字。她要随意选几个数字组合，编成符合本市区域内的手机号码。她闭上眼睛每选一个数字的时候，心里都在默默地为自己祈祷。她仿佛看到了《午夜天鹅》在月光下的湖面上耳鬓厮磨，翩翩起舞……

她组好了四十个手机号码，编了一条短信：你好，我叫雪婷，今年二十四岁。你收到我这条短信就说明我

们有缘。如果你是男性，如果你在市区工作，如果你是三十五岁以下的单身，如果你经济宽裕，如果你想成立一个家庭，请用短信联系我。然后，雪婷给这四十个号码逐一发了出去。

发完最后一条短信，雪婷的心也慢慢平静下来。自己的愿望和祝福会到哪里呢？收短信的那个人是男是女已婚未婚高矮胖瘦？这一切都不得而知。反正雪婷有了希望，有了希望的雪婷不再厌烦弟弟看自己的表情。

发短信的第二天，雪婷都是在一种冥冥的期盼中度过的。希望与幸福支撑着她，这让雪婷的心情非常好，见到谁都会笑一笑。

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雪婷的手机一直没有收到过陌生号码的短信。就在雪婷不抱希望、几乎忘了这件事情的时候，她收到了安臣的短信。

二

洗完衣服，雪婷回到自己的小空间。见不见面呢？对方会不会是骗子？发短信的时候，雪婷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现在她不得不考虑了，她不是没听说过网友见面的悲剧例子。

算了吧，还是不要见了，万一碰到坏人可得不偿失了。但真的下决心不去见面，雪婷反倒感觉有些失落。如果对方是个好人，自己不就和幸福擦肩而过了吗？如果找个人多的或者热闹的地方见面，大白天的，他能怎么样？

前面说过，雪婷智商虽然不太高，但情商不低。没有充分心理准备她是不会贸然前去的。她打算先试探一下安臣信息的可靠性。

雪婷打开计算机，在百度搜索栏里输入安臣和他公司的名字，网上果然有安臣的详细资料，和安臣短信介绍自己的内容大体差不多。

然后她又拨通了同学小爱的电话。小爱的哥哥就是安臣工作的那个公司的员工，雪婷想让他帮忙调查一下。

查询的结果，这个安臣比较符合自己短信提出的条件，最后小爱的哥哥还加上一句：安臣的人品不错。

雪婷的心里像装了一头小鹿，既兴奋又紧张。既然这样，雪婷就决定和他见面，见面时会是怎么样的情形呢？相过无数次亲的雪婷现在很紧张。

犹豫了好长时间，雪婷终于鼓起勇气给安臣发了一条短信：“你好，我是雪婷。明天下午三点，我们在动物园猴山入口处见面好吗？我们一人拿一份当好和安臣交往的火候分寸。不能让安臣觉出她上赶着，那样人家会瞧不起自己。要做到不温不火，当然安臣着急了更好。雪婷鬼精得很。

确实像雪婷想的那样，安臣两天没收到雪婷的短信有些着急。他对雪婷很满意，年轻漂亮有气质，作为一个男人能讨个这样的老婆还有什么不知足的呢？再有，安臣有他自己的苦衷，这个苦衷曾让安臣和好几个条件不错的姑娘擦肩而过。安臣和前妻有个儿子，五岁了。去年前妻决定和她的男老板出国，跟安臣提出离婚。本来儿子是判给前妻的，因为母亲舍不得，就把孩子要了回来，现在和农村老家的父母住在一起。因为有前几次的教训，安臣决定这次和雪婷不到一定时机不轻易说这事。但是这事又不能拖，眼看孩子该上学了，他的户口还在前妻那儿，解决完自己的大事，就得立刻处理孩子的事儿。

三天后安臣接到雪婷电话的时候简直可以用欣喜若狂来形容。雪婷定的约会地点是和平路上那家星巴克。以前雪婷和追求她的男同事去过两次，里面环境幽雅，很适合约会。

安臣穿了一身半新的西装，系了一条红领带，雪婷看到安臣这身打扮时差点笑出声来。他们找个靠窗的座位坐下。旁边的座位上有几个老外，一律套头衫牛仔裤休闲鞋，微笑着低声说着什么。相比之下，安臣的打扮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点餐的时候，雪婷点什么安臣就点什么，而且安臣喝咖啡时就像牛饮，旁边的老外扭头看了安臣好几眼，这让雪婷觉得挺尴尬。

从星巴克出来，他们沿着和平路向前走。路边一家商店传出凤凰传奇唱的歌曲《月亮之上》。安臣好像很喜欢听，牵着雪婷的手指随着歌曲在雪婷手心里打着拍子。雪婷的心一下子就飘远了，她想起了那对低语的《午夜天鹅》，想起了杨晓，想起了自己对杨晓朦胧青涩的记忆。自己的天鹅真的变成月亮之上了吗？

你喜欢这首歌吗？安臣打断了她的回忆。

唔？雪婷总是习惯以这样一个模糊的声音对她模糊的事情作出回答。

安臣也有很多让雪婷感动的地方。每当有车经过时，安臣都会轻揽一下雪婷。他还时而把雪婷被风吹乱的头发抚平。雪婷穿着高跟鞋，安臣尽量走得很慢，这些细节都让雪婷有一种被呵护的感觉。

第二次约会是去看一场音乐会。这次是安臣主动约的雪婷。

那天从早晨开始雪婷就觉得和往常不一样，到底哪儿不一样，雪婷也说不清楚。一整天她都被一种东西牵引着，直到和安臣走进了剧场她才明白，是杨晓，是《午夜天鹅》。

杨晓站在舞台上，玉树临风。笛声响起的时候，一男一女两个舞蹈演员随着悠扬的笛声翩翩起舞，身后的大屏幕出现了两只白天鹅在夜色笼罩的湖水中嬉戏。笛声、画面、舞蹈交相辉映。雪婷身体就那样直直地坐着，忘记了身边打瞌睡的安臣，忘记了自己身在何处。她很冷，甚至有些瑟瑟发抖。

从剧场走出的时候，寒冷的北风吹在脸上，雪婷打了个寒战。安臣赶忙脱下自己的外衣给雪婷穿上，嘴里埋怨着雪婷穿得太少。安臣的体温一点点驱散了笛声中午夜湖面的幽冷，雪婷又回到了安臣这里。她身边是既朴实又厚实的安臣，她抬头看他，很温暖，很踏实。

瑟瑟发抖的雪婷显得那么楚楚动人，安臣情不自禁地抱紧了她。安臣想，只要雪婷愿意，他会一辈子这样呵护着她。可是，儿子的事情怎么对雪婷说呢？想到此，安臣矛盾极了。

四

和安臣交往两个月之后，雪婷对无微不至照顾自己的安臣动心了。她决定把这件事情告诉父母。

这天下班是雪婷长这么大唯一的一次带着轻快的心情回家。她从记事起对家就没什么好印象，父母除了抱怨就是叹气，仿佛他们生活在一起就是为了抱怨叹气的。但今天，雪婷的心情不一样了，她想着自己不久就要结婚了，要离开这个家了，走上这条熟悉的回家路，她心底有一些纤细的东西被拨动了。抬头看着自家窗口射出的灯光，她的眼眶有些湿润。

一进家门，看到父母弟弟都还没睡觉。弟弟一脸怒容，父母一脸无奈。他们闷坐在昏黄的灯光下，显然刚吵完架，雪婷仿佛还能听见空气中的爆破声。雪婷一看到这种场景心情像受了传染，刚才的那点纤细又变得坚硬了。

原来弟弟的女朋友怀孕了，弟弟威胁父母，如果再腾不出房子结婚，他们就要搬出去租房住，永远不回这个家。说到底还是因为房子，确切点是因为雪婷。

雪婷一下子平静下来。本来她想把自己的事情先告诉母亲，想听听母亲的意见，但是眼前这种情形让她觉得根本没有商量的必要。她把房间里最亮的那盏灯打开。她站在灯下，明晃晃的灯光给她的头罩上了一个巨大的光环。她咳嗽了一声说：你们都别闹了，我马上要结婚了。

她这句话说得很轻，但却像把一块大石头砸进湖里一样，产生的涟漪足以把每个人击倒。一家人瞪大眼睛吃惊地望着雪婷。

她把和安臣认识的经过简要叙述了一遍，然后又笑着补充说：你们放心吧，他人很好。

雪婷就这样把自己嫁了出去。

五

婚后，家里的一切包括油盐酱醋、吃喝拉撒安臣都能把雪婷照顾得好好的。雪婷下班回到家里，除了备课外，就是看书看电视看报纸上网，家务事安臣什么都不用她做。但是这刚开始的婚姻生活就像划过的火柴，擦亮之后似乎再没了光亮，没了光亮就会显得沉闷。其实雪婷和安臣恋爱时就没什么光亮，确切点说，雪婷一直试图擦燃火柴，但安臣好像一点都不懂，既不浪漫，更不会制造浪漫。这些是雪婷早就预料到的。

安臣很节俭，大概是因为从农村出来的吧，他买东西都是挑比较便宜的，这一点雪婷不知抱怨过多少次。最让雪婷受不了的事情是用水。安臣洗脸只用一点点水，雪婷甚至怀疑他是否洗干净了。安臣每次洗菜的水都收在一个桶里，留着冲厕所。雪婷就不太注意这些，她觉得那样太麻烦，还省不了几个钱。雪婷性格比较随意，不喜欢束缚，在家里，她的东西放得到处都是。安臣恰恰相反，每个来家里的朋友都夸赞房间整洁，这都是安臣的功劳。其实雪婷很讨厌这样，她觉得屋子里只要不脏，乱一点没关系。每次安臣收拾完屋子，雪婷都至少有一样东西找不到了。这些还都不算什么，最让雪婷感到难堪的是安臣的审美观和品位。他买的那些 CD，是大街上放得烂熟的歌曲，安臣兴致勃勃地买回来送给雪婷时，雪婷总会哭笑不得。安臣特别喜欢看那些肥皂剧，在雪婷看来一点都不可笑的情节，安臣也会笑得前仰后合，弄得雪婷莫名其妙。这么说吧，安臣除了自己的专业书，其他的一概不看，凡是跟艺术沾边的东西他全没兴趣。

安臣过日子节俭自有他的苦衷。前边已经说了，安臣有个儿子在乡下和母亲生活在一起，他每月都要给他

们寄去一笔钱。再有，当初为了供他上大学，哥哥主动放弃了自己的学业，现在家里还是二十年前盖的三间房，早就该翻新了。这翻盖房子的钱说好是由他来拿的。有好几次安臣都想把这些事告诉雪婷，他又担心雪婷受不了就一直瞒着。和前妻一起生活的时候，他就活在城市和农村的夹缝里，现在还背着沉重的十字架，他打算尽快找机会把所有的事情告诉雪婷，无论结果怎样。

安臣还是晚了一步。

那天也是说来凑巧。雪婷外出教研回家早，她在家呆着挺闷的，就突发奇想到安臣的工地看看。

作为2008北京奥运会的协办城市，市政府非常重视城市建设，到处可看到如火如荼的施工现场。竞相扩大面积的新楼房拔地而起，旧城改造后处处像个花园，让人感受到这个城市的激情与活力。

安臣负责的项目是位于湘江路上的“别致空间”住宅小区。楼座子已经拱出地面十几米高，像一截一眼望不到边的砖城。在隆隆的搅拌机声中，上百号民工正上灰、砌砖、绑钢筋，一概忙得窜火冒烟儿。“吱扭吱扭”上上下下的升降机让雪婷想起了一道菜：蚂蚁上树。雪婷站在工地不远处，展眼望去，林立错落的木架子层层叠叠，活像一座大山上种满了塔松，那甩手无边的浩大效果，让雪婷的眼睛一时没着没落。工地大门是用建筑编织布围出来的一个大豁口，旁边用砖简单盖了两间小房子算是门卫室。进入工地得有胸卡，雪婷被保安拦在外面，她根本也没想进去找安臣，只是看看。

这时候，雪婷突然看见安臣的母亲，手里领着一个小男孩朝工地大门走过来。安臣的母亲雪婷只是在结婚时见过一面，那个小男孩是谁呢？他们怎么不到家里而到工地上来呢？雪婷躲在一垛砖后偷偷瞧着。他们走到门卫那儿，对保安说要找安臣，保安毕恭毕敬赶紧把他们让进屋然后打电话。

不大一会儿，安臣小跑着来了。小男孩看见安臣甜甜地喊了一声爸爸，朝安臣跑过来，安臣抱起孩子左亲右亲，小男孩咯咯地笑着。

“妈，您怎么来了？”安臣放下了孩子。

“唉，你忙，总没时间回去。阳阳想你了，非闹着找爸爸。还有，上次你托你这儿的工人买的‘泰玉2号’玉米种是假种，地里缺了四成苗，那八亩瞎苗地全都得毁了重种。你哥准备买新种‘农大108’，村里人都说这个种子好，出苗率高。买25斤新种，加上人工费又得几百块钱，过了芒种就不能抢种了，现在就等着钱买种子。”母亲咳嗽两声，还有，种完玉米，你哥准备买砖和木头了，盖房子的钱你准备好了么？”

“……”

那是安臣的儿子？没听他说过呀！安臣那么老实，他会跟自己说谎吗？雪婷一头雾水。

晚上，安臣下班回到家。一开灯发现雪婷坐在沙发上，把他吓了一跳。

“怎么没开灯？”安臣换好拖鞋坐在雪婷身边。

雪婷眼睛盯着怀里抱着的海棉枕头，头也没抬：“我今天去你工地看见你妈和你儿子了。”这声音不高，安臣听了冷得打了一个寒战。

安臣愣在那里，不知怎么回答。他知道这一天迟早是要来的，他本来想亲口告诉雪婷这件事，因为“投案自首”远比“被抓住”好，那样他就有充足的心理准备来应付局面。但是没想到到来的这一刻自己这么被动。

安臣的不回答在雪婷看来就是默认，她没再追问，仍旧低着头，把玩手里的电视遥控器。这么大的事情安臣在婚前居然没有告诉自己，雪婷此时有一种被骗的感觉。

安臣平定了一下自己，把那些一直憋在心里的话以一种非常低沉的语气告诉了雪婷，解释了自己的无奈。

雪婷忽然觉得安臣的声音好遥远，她抬起头，目光越过安臣的脸，向远处望着。她就那样望着，眼神空洞，渐渐地一层水雾氤氲开来。

一连几天，雪婷都没跟安臣说话，其实她也不知道下一步该怎样做，因为这个和安臣离婚？她还没这个想法。自己还是孩子，就做人家孩子的后妈？她也没这个心理准备。总之，安臣骗了她，她就是觉得不痛快。

安臣还像以前那样细心地照顾雪婷，比以前更小心翼翼。他也不说话，每次都是默默地为雪婷做着什么，他试图以自己的行动打动雪婷，和雪婷在一起这么长时间，他了解雪婷的脾气，外表看上去冷冰冰的，但其实是个很善解人意、通情达理的女人，这么年轻就做后妈，搁谁都无法接受。

雪婷病了，病得真不是时候，恰逢安臣出差，时间是三天。雪婷躺在床上，身上很烫，头晕目眩。她勉强下床，打开盛药的抽屉，里面整整齐齐摆着各种常吃的小药，每个小药瓶的盖子上都贴着纸条儿，有的写着“治

感冒”，有的写着“退烧”，有的写着“治胃痛”等等，都是安臣准备的。安臣是半个医生，一般的小病，根本不用到医院去，他就能把病治好。

吃了药，雪婷睡了一觉，醒来感觉好多了。她觉得肚子有点饿，就走进厨房拿方便面。她发现方便面的箱子上贴着一张字条：别吃泡面，冰箱里我给你准备好了饭菜，自己热一下就可以。她打开冰箱的门一看，果然，里面有几盘熟菜，用塑料薄膜包着，还有一碗米饭，几个馒头。雪婷顿时感到心里热乎乎的，她心里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冲动，此时特想见到安臣，特想让安臣抱着自己……

安臣回来的那天晚上，雪婷把房间弄得非常浪漫，还特地照着菜谱做了几个菜。她告诉安臣，自己愿意接受那孩子，愿意接受他家的所有人。

那天晚上，是安臣和雪婷结婚以来最幸福的一天。

六

安臣的母亲和儿子阳阳来的时候已经是春天了。但他们都穿着厚重的衣服，就像刚从严冬大雪里钻出的洞熊，因为怕冷，所以全副武装地抗寒。

安臣的母亲一进家门，就把包往沙发上一扔，开始四下仔细打量各个房间。这家可够乱的啊！你们忙得都没空收拾。她笑眯眯地评论，一句话就让雪婷的心凉了半截。阳阳怯生生地躲在奶奶背后，偶尔用眼睛偷偷地瞟一下雪婷，进了这个家他好像和安臣也生分了。

安臣的母亲虽然大字不识几个，但是此人非常有心计，喜怒不形于色。老太太没来以前，雪婷曾想把安臣的母亲当作亲妈一样，因为老太太把孩子们拉扯大肯定吃了不少苦。但是相处一段时间以后，雪婷发现自己的想法太天真了。把婆婆当成亲妈这只是自己的想法，总得人家把自己当闺女待才行。雪婷比安臣下班早，但以前她总是等安臣回来做饭。现在，为了让安臣的母亲高兴，累了一天的雪婷下班回来都要买菜做饭，还要做出第二天中午安臣母亲和安臣儿子的饭。老太太就那样心安理得地坐在沙发上搂着阳阳看电视。不帮忙也就罢了，最让雪婷生气的事是，每次安臣一回家，老太太都特别热情地去迎接，和雪婷下班时冷冰冰的态度截然相反。然后她把安臣和阳阳叫到她住的房间，唧咕唧咕，背着雪婷说话，然后再当着雪婷的面宣布一些他们商量好的事情。安臣非常孝顺，就那样垂首站在母亲身旁一声不吭。雪婷暗地里也会向安臣抱怨，安臣只是低着头一个劲儿地叹气。

紧接着发生的一件件事情真的让雪婷承受不住了：安臣的哥哥盖房子的钱是安臣给的，装修房子又借了不少外债，安臣嫂子来到安臣这儿要钱还债，理由是安臣哥哥当年为了安臣读书自己放弃了上大学的机会。

安臣的一个叔叔来城里办事，正赶上安臣值夜班没在家。上一天班的雪婷晚上做了一桌子菜，她准备用长城干红招待安臣的叔叔。老太太轻描淡写地说安臣的叔叔不喝这个要喝二锅头，还让雪婷到超市去买，说门口小卖部的二锅头是假的。大冬天的晚上雪婷跑出三站地去超市给叔叔买来了二锅头。

安臣的侄子让安臣帮忙在城里找工作，吃住在安臣家。安臣给他找了一个小区保安的差事，没想到这孩子刚干一个星期就让人家给炒了，原因是和小区里的业主吵架还动手了。

安臣妹妹带着孩子来了，说是给快要病危的孩子看病，这里有亲戚，住着方便。雪婷看到那个被称为病危的孩子，活蹦乱跳地在房间里撒尿、乱翻东西，而且每天晚上这个孩子都是凌晨一点半哭，哭声很大，累了一天的安臣和雪婷没法儿休息。安臣也很生气，但他不敢说，也劝雪婷再忍一忍。有一天半夜那孩子又像以前一样哭个没完，雪婷忍无可忍，跟安臣妹妹说孩子应该住院治疗，这样下去，所有人都会被累垮的。他妹妹一听，顿时抱着安臣母亲和安臣大哭，好像受了多大的委屈。

总之这个家快成了安臣老家的城里办事处了。

从上学时起，雪婷就被不少男孩子追逐着，那种幸福感一直伴随着她。所以雪婷确信自己会拥有幸福的爱情和婚姻，曾经怀着极其美好的憧憬：渴望有那么一个人，时刻以自己的快乐为快乐，以自己的痛苦为痛苦，相依相偎，没有别的干扰，清清静静地过日子。看看自己的生活，从小到大，哪有属于自己的空间，何谈幸福！

张爱玲说过：在茫茫人海中，时间的荒野里，遇到该遇到的人，不早一步也不晚一步，那么也没有什么的可以说，唯有轻轻的问一声“哦，原来你也在这里”。

“哦，原来你也在这里”，这句话该对谁说？对安臣说吗？雪婷嘲笑着摇摇头。

七

地上的落叶在秋风中打着旋儿，再跳几下，最后沉静下来。雪婷刚从超市回来，手里拎着一包给阳阳买的零食，明天安臣的母亲要带阳阳回老家了，自己也能清静清静了。雪婷坐在街道花园的石椅上休息，她不想马上回到那个家。晚来的风像一双温柔的手，轻轻拂过雪婷的头发，她冰凉的手玩弄着宽大的裙摆，静静地看着来往的行人和车辆。长椅的后面是一排房地产广告。雪婷扭过头不经意地看了一眼广告牌，却被吸引住了。牌子左上角是一行白色的大字：天鹅湖度假村，您的浪漫之旅……右下角是一家地产公司的名字，画面中间有两只天鹅在水中嬉戏，整个广告牌的背景是蓝色。雪婷长出了一口气，脑子里很快地闪出一个名字：杨晓。

雪婷轻轻推开图书音像大厦的转门，她要找一张 CD，一张《午夜天鹅》的 CD，一张杨晓演奏的《午夜天鹅》的 CD。

果然，在一楼音像区写着“热卖”的那个架子上，她看到了那张 CD，同时他也看到了一个人，《午夜天鹅》真正的主人杨晓。

雪婷并没有惊讶，她觉得自己今天晚上的这些行为都是冥冥中注定的。她微笑着走上前：“哦，原来你也在这里”。她说着奇女子张爱玲的话，她真的希望遇到该遇到的人，不早一步也不晚一步。她就那样热切地望着杨晓。

“请问您是？”杨晓抬起头，稍稍皱了一下眉，冷漠的表情就像两块同性的磁石相碰一样，把雪婷的心弹出老远。

雪婷愣了一下，小声说了句“对不起”，逃似地跑出了图书大厦。

回家的路上，风吹在麻木的脸上，有种冰凉的感觉，雪婷用手摸摸才知道早已泪流满面。她知道，从今天开始，她的《午夜天鹅》已经死了，因为她失去了她的伙伴。她不再信任张爱玲，因为她希望遇到的不是该遇到的人。

八

雪婷跌跌撞撞地往家走。小区门口的路灯下她看见了安臣，他像以前一样，只要自己比雪婷回来得早，就在这里等她回家。安臣问她为什么哭了，她说有沙子进眼了。然后她就感受到了安臣真实的、厚重的温暖。她不由自主地靠在了安臣的身上。

“你知道你养在水里的那棵花为什么不生长吗？今天同事李大姐告诉我，花的根在水中飘来荡去是不行的，必须用石头把它固定住，根一沉静下来自然就会好好生长了。”说着，安臣弯下腰，捡起路边的几块小石头。

雪婷看着捡石头的安臣笑了。她接过安臣捡来的石头，轻轻地说：“对，就得让根沉静下来。”她抬起头看见自家窗户透出的柔和的灯光，一种幸福感在心里慢慢升腾起来。

“咱回家吧，告诉妈和阳阳别走了，过几天你抽空儿回一趟老家，把爸也接来住吧。”说完，雪婷拉起安臣的手，快步朝家里走去。

（责编：杨振美）

喜筵 袁文洪

满仓特地从乡下来，给我送来一个喜信儿，他说上了媳妇，过些天结婚，叫我去喝喜酒。我陡地一惊：奔五十的人了终于成了家，不易呀！

在饭店，我要了酒菜，哥俩边吃边聊。人得喜事精神爽。一向沉默寡言的满仓一杯酒下肚，肚子里的话就全让酒给逼出来了。

“你嫂子，”满仓卖了个关子：“你猜谁？”

我疑惑不知。

“枝枝。”

“枝枝？！”我一怔：“和咱小学同学的那个枝枝？！”

满仓点一下头。

“贤惠、能干、长得像许晴的那个枝枝？！”

满仓又点一下头。

“和你搞过，又给他哥哥‘换亲’，嫁给了一个比她大二十来岁老头子似的那个枝枝？！”

满仓依旧点了一下头。

我愕然。

满仓的脸上掠过一丝淡淡的忧伤：“那男的有病死了，有一个女儿正上大学。”

“你这老运儿不错，进门就有叫好听的，说不定还能给你生个大儿子。老来得子，人之幸事呀！”我哈哈笑着打趣。

满仓也笑，端起杯，一仰脖儿干了。倒上酒，接着说：“人都说，洞房都入了还走这形式干吗。那哪行，毕竟是一辈子大事，又不是那几年了，别委屈了人家，怎么也得喝顿喜酒热闹热闹。”

满仓始终掩饰不住喜悦的心情，我却想着当年“换亲”的那一幕。

满仓在家排行老大，上有父母，下有三个弟弟和一个妹妹。满仓中学没上完就离开学校去生产队干活。枝枝结婚以后，他就出了海河；海河不出了，就在公社的一个砖瓦厂打工——小拉车装满了土，人推着，开始是牲口拉坡，后来是钢丝绳牵引，沿着四十度的坡往小山一样的土头送。人累得走了样了，黝黑干瘦，头发花白，无精打采，简直像个小老头儿，三十来岁还没说上媳妇，下边三个弟弟又挨肩儿，眼看岁数也到了，父母整天愁眉不展唉声叹气。终于想出了一个主意——“换亲”，可这对全家人来说简直是一场灾难。

母亲躺在炕上偷偷地落泪。

弟弟们低着头一句话不说。

妹妹含着眼泪央求满仓：“哥，你就答应爹吧！”

满仓立在那，浓眉紧锁，神情呆滞，像座雕塑，拳头攥得嘎儿嘎儿响。

爹急了，冲着满仓吼起来：“难道你真让咱老赵家断后，让我死也闭不上眼吗？！”说完，蹲在地上，双手抱头，额头上的青筋蚯蚓般蠕动。眼里分明有泪。

满仓不说话，啪嗒啪嗒掉眼泪。突然，他跪在爹跟前，哭着说：“谁愿意往这光棍儿堆里扎？换了，也白跟咱们受罪。我左右岁数大了，往后有合适的先紧着弟弟们说，不能拿妹妹换亲，她还小呀！”

哥几个抱头痛哭！

……

“怎么，你哭了？”满仓问我。

“没有没有，我是为你高兴的。”我眨着眼花，强笑。

满仓有些不好意思，一只手挠着后脑勺儿，嘿嘿笑着：“要看那几年，完了。怎么也没想到有今个！”

“你不恨她？”我问。

“能恨她吗？”满仓看着我，反问。然后又跟了一句：“说不定她肚子里还多少委屈呢。”

我点点头，羡慕地看着满仓：“你可得好好疼枝枝，不，嫂子。”

那当然，心爱的东西谁不知道珍惜？”满仓回了我一句。

俩人都笑。

满仓突然问我：“你说，二婚、又这么大岁数，穿西服、婚纱行吗？”

“哎呀，都什么年代了，有人都当爷爷、奶奶了还补婚纱照呢。”我明白满仓的意思，顺水推舟。

满仓嘿嘿笑着，脸上溢满幸福，话头一转：“对了，你别净逗我，把正事扔在脖子后头，到时候一定去，让你嫂子多给你斟几杯喜酒。”

我点头应着，眼前浮现出满仓结婚喜筵的场景：农家小院儿，一排新房的门两边贴着大红喜字，满仓的父母穿身新衣服端坐在中间，张着没牙的嘴笑，新郎新娘身穿礼服婚纱相亲相拥，老人孩子笑逐颜开，宾客亲朋举杯祝贺，鞭炮声响成一片……

放飞

儿子大三暑假没回家，当导游带团去了五台山，这下子可把爸妈惦记坏了。妈吃不好睡不着，满脑子都是儿子；爸什么活也没心思干，里转外转抽闷烟。

这天是儿子生日，妈妈依旧给儿子擀最爱吃的面条，可越擀越没心思，擀面杖一扔：“人都不在，给谁过。”说着，解下围裙，走进里屋，一屁股坐在炕上，嘴撅得能拴头驴。

“往后这生日，免！”爸爸正宰鱼，看样子有点狠，一刀子下去鱼就不动了。然后，把刀子往地上一摔，蹲在地上呼哧呼哧喘大气。

妈抚摸着儿子的相片，眼圈红了：“唉，儿子，从小就知道学习，根本照顾不了自己。你说那么些人，又吃、又住，还得讲、领着人家玩，操得了那心吗；打小就没出过远门，天这么热，也不带换洗衣裳了没有？要是下雨，知道不知道买伞；山那么高，出事了怎么办……”

爸皱着眉，点着烟猛抽。

妈恨不得立刻见到儿子，一肚子气往老伴身上撒：“抽抽抽，还不赶紧打个电话。”

爸也好像刚想起来，一步跨进里屋，抄起电话就打，可连打三遍都没通。

妈急了：“都是你，要是出了事，我跟你没完！”

爸把烟蒂狠劲往地上一砸，回了句：“都是你，从小惯的。”

妈站起来，点着爸的鼻子尖：“你不惯，从小就说一不二，不敢拦驳回儿。”说着，望着窗外。

“你呢？穿衣服得‘耐克’，穿鞋得‘李宁’，每月要六百给八百。”爸还想往下说，见老伴掉眼泪了，话头一转，嘿嘿笑道：“咱在这瞎操心，人没准玩得正美呢。再说，儿子总不能一辈子守着你，是鸟儿就得放飞，吃点苦，锻炼锻炼更不错。”

妈刺了爸一眼：“放飞放飞，这回飞不回来了。”说着，拿起蒲扇往外走，一个人躲到葡萄架下生闷气，扇子摇得花脚蚊子乱折跟头。

爸也跟到院子里，坐在大槐树底下抽闷烟，见鸡蹬翻了水碗，脱下鞋就砸过去，惊得鸡嘎嘎叫着满院子乱飞。

沉默。

妈憋不住了：“反正你得把我儿子弄回来，要不我就不吃不喝。”

爸回了一句：“好几千里地，我上哪给你弄去。”

“你个死榆木疙瘩，不会再打电话问问。不行，就说我病重。”妈没好气地说。

爸像个木偶，光着一只脚大步往屋里走，妈也在后边紧跟着。

这时候，儿子回来了，掏着大包小包，说是给妈带来的好吃的山货，给爸带来了“五台山”香烟，还带来了一个漂亮的姑娘。妈笑没了眼，赶紧进屋戴围裙，接着擀面；爸也笑得嘴咧到了耳朵根子，立马抄起刀子，继续宰鱼；儿子和姑娘又说又笑跟着择菜，一家人忙活这顿生日喜面。

（责编：杨振关）

团结 张维其

窗外天空阴得像黑锅底一样，压得人透不过气来。

党委副书记龚普双手揉了揉太阳穴，自言自语地说：“撤村建居这样的大事，赶上西坡村两委班子操持，准又是一场疾风骤雨呀！”他陷入了久久的沉思，脑子里像过电影一样，一幕幕闪过西坡村过来发生的大事小情。

村支书何新、村主任祁力都是这次换届高票当选的，两人同岁，都属马。当选那天，分别表态，在任内一定会给西坡村老百姓干点儿实事，对得起祖宗儿孙。按理说这是一个过硬的班子，可偏偏事无完美，由于历史和家族的原因，两家从老辈就水火不相容。何新、祁力小的时候不懂大人们的事，俩人一起上山打鸟，一起下河摸鱼，度过了一段快乐的时光。上初中后，由于家庭的影响，他们的“要好”也随着无休止的鸡争鸽斗被洗刷得无影无踪。特别是何新当兵复原上届当选上村支书以后，祁力领着一帮人和他较劲儿，经常到镇里倒腾这事那事，处处给何新出难题，龚普始终忘不了一次次给他们“灭火”。

想到这儿，龚书记深深吸了口气，忽然想起了什么，摇摇头，又自言自语起来“说来也怪，这半年村里经历了不少大事，每次都让人悬心，可每次又都能顺利地进行。这个班子，新鲜！”

电闪雷鸣由远及近，豆大的雨点重重地打在村支部的窗户上，发出“噼噼啪啪”的声响。

屋里烟雾缭绕，各种牌子香烟混合出来的味道使人窒息。何新翘着腿坐在办公桌旁，对面沙发上五六个党员神情严肃，跃跃欲试，旁观者冷眼一看，有点像“批斗会”。何新把喝到嘴里的茶叶末吐在烟灰缸里，平和地说：“大伙挨个说吧。”

“何书记，祁力这小子又想在撤村建居这事儿上跟你对着干，他心里清楚这是好事，可就是想搞点妖蛾子，给你添堵。”

“大新，你是欠祁力的，还是咋的？之前，村里那几档子事儿，明明是你占理儿，而且你是当家的，可回回让着他，低三下四地找他沟通。”

“你这样对他，他怎样对你，私下里到处给你鼓捣事儿。”

“撤村建居是区里、镇里重视的大事，村民代表会也通过了，况且他也是村干部。这回你别惯他那秧子，该怎么办就怎么办。”

“他要是再横挡竖拦，扯上家族那点儿陈谷子烂芝麻，我第一个跟他没完。”

……

屋子里你一言我一语地嚷嚷着，话语中有不服气的，有想给出气的；有的脸通红，有的眼珠子瞪得溜圆。大伙一棵接一棵地抽烟，烟雾一会儿聚到一团，一会儿又四散开去。

何新认真地听着，不时地点头，脸上的表情也在不断地变化。“大伙儿别说了，听了你们的话，我心里有谱了，这事儿还就得较较真儿，我今天就办。时候不早了，回吧。”何新的语气里透着一分果断。

大家感觉以前何新在对待祁力的事上总是“和稀泥”，今儿突然一反往常的表态，都感到“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村支书心里打的是哪个“小九九”，又不好再追问，只好悻悻地出了屋。

外面的雨越下越大，珍珠般的水帘遮蔽了人的视线，天空已变成了灰白色。

何新走出村支部，挽起裤腿，在混浊的雨中深一脚浅一脚地朝祁力家挪去。在路过的小卖部，买了一瓶“二锅头”和猪头肉、羊杂碎、花生仁儿等几样下酒菜。

祁力正要吃晚饭，见何新一脚踏进来，先是一愣，眉头皱了皱，半晌才从嘴角儿挤出几个字：“你来干嘛？”

“大哥呀，快上炕坐，来一块吃点儿吧！”祁力媳妇满脸笑容地张罗着。

“你们不请，我今儿也在这吃了，这不我买了点儿酒菜儿，准备和我弟弟喝两盅。”何新将熟菜交给祁力媳妇去切，把“二锅头”和花生仁儿放到桌上，脱了鞋，盘腿坐在炕桌的一侧。

“就你，喝酒？两口下去你就找不着北了。”祁力言语中透着不友好，但还是上炕坐在了何新对面。

何新笑了笑，边斟酒边说：“舍命陪君子，今儿个豁出去了，我们一醉方休。”

祁力媳妇把切好的猪头肉、羊杂碎端上了桌。

“咱们两家多年不串门了，今儿又是酒又是肉，说吧！你葫芦里想卖什么药。”祁力表情严肃。

“来，咱哥俩先整一盅。”何新端起酒杯，见祁力没端，就主动伸长手臂碰了一下桌上的酒杯，一仰脖喝了

下去。看到祁力也干了，何新又把两杯倒满。何新不胜酒力，平时应酬、聚会，根本不沾酒，村里人都知道。这一杯下去，感觉热流往下去，晕劲儿往上来，脸很快红起来。

“老弟，咱俩从小一起长大，同学同桌多少年，尽管祖辈有恩怨，可没影响我们的关系，后来我当兵、你务农，来往少了，但我始终惜恋我们这份情，不管你以前怎么看，现在怎么想。”何新顿了一下，夹了一块猪头肉放在嘴里嚼着，接着说：“我们就是有缘，今年又搭班子给村里干事。这不也半年多了，前段的几个事已经过去了，我想听听今后咱们应该怎么干。咱俩掏心窝子，说说心里话。”

“你干你的，我干我的，党的事你说了算，村政的事我说了算，你甭想领导我。”祁力的语气还是重重的。屋内半晌沉默，“刷刷”的雨声更加重空气中的凝重。

“老弟，你想错了，不管是党的事儿，还是村里的事儿，咱俩说了都不算，说了算的是党员、村民代表、户代表、全体村民，‘东家’是他们，我们充其量就是个‘劳忙’的，是具体操持村里事儿的‘支客’。”何新一连串的话打破了俩人之间的尴尬。“这半年你感觉出我在居高临下领导你吗？”

“那倒没有。”祁力似想起了什么，又似被刚才话给触动了，口气缓和了许多，夹了几块羊杂放到靠近何新的盘子中。“上次区里培训，老师讲了这么个理儿，就是‘以村党组织为领导核心、村委会为执行机构’，我想这些年咱们的恩怨，你还不趁机捏鼓我。可这半年下来，我倒感觉你在迁就我，背地里还老给我在群众中树威信。正好，今天我问问你，到底想干什么？”

“祁力，说老实话，从个人角度，我对你的做法不赞成，但我想的不是小家小气。我们是什么，大名也叫村干部，老百姓都瞧着咱们呢。”酒力发作使何新话匣子拉开了。“这两委班子就是一架马车，不管是驾辕的，还是拉套的，只有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这车才能走得快，走得稳。如果各吹各的号，各拉各的套，你想想村里能稳定吗？大事小情能办得好吗？咱俩是主要干部，要是越闹越僵，最后遭罪的是老百姓，几辈人都得骂我们。”

何新举起杯，示意祁力干一个，又接着说：“两委合心，其利断金。不瞒你，从你上任我就思考一个问题，是翻以前旧账，琢磨你、治你，还是处理好我们的关系，并着膀地为村里干事，我选择了后者。你知道，为什么每次遇到事儿，在有些节骨眼儿上，我都主动找你商量吗？”

“不知道。”

“我始终认为，两委关系搞不好，责任应该在村书记。所以，我一直努力在找能够让我们心齐气顺的最佳点。”

有些超量的祁力，受到了这番话的刺激，脸上充满了“恍然大悟”的神情，情绪有些激动。“老兄，这一晃有几年没这样叫你了，听你这么一说，我以前误会你了，做的不够意思，现在感觉自己太‘混’了。你这课上的好，今后你看我的表现。明天咱俩就去镇上找龚书记，汇报汇报‘撤村建居’的想法去。”

俩人 not 约而同地端起杯，碰出了“当、当”的响声，一饮而尽，又会意地伸出手，紧紧地握在了一起，……

雨不知什么时候停的，天空布满了闪烁的星星。远处池塘里的蛙鸣声、田地里的虫叫声，和着俩人略带醉意、时而跑调的歌声，渲染着新农村未来美丽的图景。

（责编：杨振关）

许有福，这个名字，读音轻重不同就有两个不同的含义。前些年乡亲们叫他的名字许有——福？轻佻中挂着疑问。现在可今非昔比，大人小孩再没有这样叫的了，有福哥，有福叔，有福大爷……一字一顿的许——有一福，许经理，时常在大街上谦恭地叫起。

许有福小传 陈凤良

(一)

许有福自幼不知亲爹亲娘是谁，养父养母也不告诉他，怕他知道生二心，带腿儿的养这么大再跑了。刚会走路时便跟着娘屁股后头下地了，娘把他扔在地头树荫底下，掰几根树条递给他，他就能玩半天，娘来回锄棒子照上几眼，他都不理会，自己玩自己的。渴了，旁边的小壶拿过来一仰脖“咚咚咚”喝上一气，一抹嘴头接着编柳条，编的是什么他自己也不知道。要尿尿了，也不站起来，挪挪屁股，找个蚂蚁窝对着就刺，蚂蚁被这突如其来的尿水浇打得人仰马翻，四处逃窜，他捏着小鸡鸡仍是不依不饶，直到尿尽为止。就这么着田里来田里去，大人受累他受罪地长大了会淘气了，爹娘总不能像放羊放牛似地把他拴在地头儿，许有福便没了拘束，没了管教，信马由缰地狂野起来。

下河摸鱼，上树掏鸟没有他不干的。掏鸟窝从树上掉下来，胳膊摔掉了环儿，到家也不敢吱声，娘让他端猪食盆子喂猪去，他说端不动，一笤帚疙瘩下去，他还是不动劲儿，娘更急了，揪着耳朵往下摁。许有福就夹着胳膊左躲右闪，娘见他夹着一只胳膊跟平时不一样，才问，胳膊咋了？拽了？许有福还是不敢说，鼓着嘴听娘在那咋咋呼呼。旁边一起玩儿的小石头刚刚被有福娘气势汹汹的样子吓得半天没敢吱声，看着有福还要进一步接受拷问责罚，才小声说，他上树摔下来了。这下娘慌了神。混蛋小子，净给我淘气惹事，她边骂边拽着儿子的另一只胳膊去了专治跌打损伤的赵三爷家。赵三爷一看，一手攥住有福的手，一手托住他的胳膊肘，就像武打格斗的一个动作，往上一推，“哎哟”，有福疼得喊出了声，赵三爷又让他甩两下。有福按着赵三爷的指示开始轻轻甩，然后速度加快，就跟平时一样了。顾不上娘叫唤，许有福拉着小石头就跑回了家，把猪食倒进猪食槽子，也不管猪够不够吃的，背上割草的筐就跑了。娘站在猪圈边一边骂野小子一边给猪添食。

别人家的孩子也在拾荏头、打猪菜、割草喂羊，许有福也是这样干。可别人是放假或下学后干，他却是天天如此。上了三年级他就上不了，家里供不起，他也懒得受课堂那拘束，落个让老师省心。书包换成了背筐，每天在屁股后搭连搭连的形影不离。这么点孩子不上学，养父母怕别人说三道四，也怕孩子日后埋怨，逢人就讲这小子野惯了，根本不是圈养的料。许有福也替养父养母宽心，上学有什么用，您没听广播说知识越多越反动吗？我才不当那反动分子呢。这小子爱听电台播的长篇小说《艳阳天》、《金光大道》、《渔岛怒潮》那几部书，无意中听说了这句话。爹娘让他给说得前仰后合，这小子，哎——一声长嘘短叹无奈中，便没了日后的负担。

许有福不去上学了，像脱了缰的野马横冲直撞，背筐根本压不住他这少年的野性，脸上经常是青一块紫一块，有时是打架挨揍的，有时是捅马蜂窝蛰的。外边受了委屈，到家也得不着好气，不是爹娘一顿斥骂，就是一顿拳打脚踢。常常是旧伤未愈又添新伤。有时惹了祸都不敢回家，就在生产队牲口棚里忍一宿。饲养员老蒋是个40多岁的光棍，腿有点瘸，经常收留他，还时常弄把熟料豆给他。那时没什么吃的，别人家的孩子还有炒干儿一类的零食吃，许有福没有。这时他吃起炒豆来，嘎嘣嘎嘣嚼得那个响，吃得那个香，把年轻时磕得没剩几颗牙的老蒋馋得直流口水。眯着眼叫他别出声：队长听见了非他妈罚我不可。偷拿偷吃牲口料你知什么罪吗？老蒋伸手一弹许有福的脑袋问。许有福鼓着腮帮子，一嘴的炒黄豆刚嚼半截，摇了摇头。真他妈没出息，看你那嘴巴鼓得跟他妈我那蛋子似的，老蒋一边骂着一边把一捧黄豆倒进有福的口袋里：跟你讲也不明白，你还小。熄灯后，老蒋又和许有福天南海北的神侃闲聊，讲他年轻时的风光，讲公马母马没有他帮忙就无法交配，还破个谜语讲个笑话什么的，东拉西扯，把小小的许有福听得眼发直心发痒，对这个老蒋佩服得五体投地。老蒋原来是个车把式，经常去这去那儿，是见过些世面。在一次外出拉东西时，马惊车翻砸坏了脚丫子，落下残疾，全胳膊全腿竟还有人说不上媳妇呢，他自然也就打光棍了。

老蒋早起打扫牲口棚，有福站在旁边央求着老蒋把昨天晚上那笑话讲完，老蒋拍了拍已怀孕的枣红马：要

是没我帮忙他这肚子能这么大。老蒋得意地瞅着似懂非懂的小有福。说完解开缰绳牵着枣红马去饮水，许有福跟在马的屁股后面，枣红马在老蒋和许有福中间温顺地走着。就听哎哟一声，枣红马后腿一抬把许有福蹬出老远，捂着嘴躺在地下打滚儿。疼死我了，疼死我了，含混不清地叫唤。这马缰绳一抖，老蒋赶快一拽，马头和他一起回过身来，连声问，你干什么来着，你干什么来着，许有福一抬手两根马尾儿在老蒋头眼前一晃，老蒋明白了：谁让你小子这时候揪马尾巴，它不踢你才怪呢。我想中午去套知了，许有福喃喃地回答。

这一蹄子踢得很重，虽然没有流多少血，但是有福的嘴张不开，一张就疼。爹娘带着他去公社的医院去瞧医生，医生也没看出什么毛病，打了一针止痛针，疼止住了，到底伤在哪里没看出来。去大城市的医院一看是嘴巴子上的挂钩给踢坏了，要住院动手术才能治好。家里哪有这钱哪，养父养母把还疼得吡哇乱叫的有福带回了家。可又不能让孩子张不开嘴巴呀。别人出主意，叫他叼块胶皮，小孩子长得快，要真长上张不开嘴，就麻烦大了。从那儿以后，有福的嘴只能张开一道缝儿，一根扁指正好能塞进嘴里，吃面条，嗷儿一嘍，汤卤都留在了上下嘴唇，吃米饭得用细细的筷子往里捅。下巴也秃不啦叽往里瘪着。那时本来就没好吃的，他再这样，自然是营养不良，摇摇晃晃的身体细细的像根豆芽菜。

(二)

有苗不愁长。没少遭罪的有福春去秋来地长成大小伙子了。他学会了一把瓦刀混饭吃的手艺。这家砌个墙头，那家垒个猪圈，张家建新房，李家建厕所，都要找到他。全是情工，不会收钱，也没人给钱，给碗饭吃，给口酒喝就算以礼相报了。老蒋不想再住牲口棚旁边的屋子了，夏天太臭，又蚊叮虫咬，要盖两间房。二话没说，有福安排小石头带着几个人没用三天就盖起了。小石头现在是有福手下，十来个人的瓦匠队，有福不在就小石头说了算。小石头很得意，每到节日还要给头儿送两瓶酒、一个果匣呢。这是对有福器重他的回报。有福比生产队长还有派，尽管他不多挣一个工分、一毛钱，可是他可以进百家门吃百家饭。几乎是人人有求于他，有福春风得意，连走路都直着脖。但也有不如意，去了哪家，大姑娘小媳妇见他那副长相又都躲他远远的，真那么吓人吗，他照照镜子一番欣赏：是他妈难看，高眉骨、秃下巴、嘴向前突，有点像北京猿人。老爹老娘也操心，托人说媒，媒人一看有福就先凉了半截，三亲六故张罗半天也没说成，眼看着有福就30岁了，对象还在丈母娘家养着，就不知道谁是丈母娘。爹娘心急火燎。有福表面处之泰然，心里也是暗自着急，一个个小哥们鞭炮齐鸣的娶了媳妇，他去喝喜酒，他去帮忙，推杯换盏时，他偷眼去看敬酒的新娘子，心里痒痒的，就像当初老蒋给他讲故事那种感觉。我就和老蒋一样了吗？老蒋腿脚不利索是残疾，我就挨了一下踢，不缺胳膊不缺腿，还会手艺，也就长得难看点，就没女人跟我吗？就这样打光棍吗？他还是不敢相信。老蒋曾经给他打气：淑女遍地伸手可及，哪就轮到你许有福打光棍了。你有能耐、有手艺，家穷算什么，穷不扎根，总有出头那天。不知老蒋是因为有福给他盖房才说一堆好听的话，还是从小就看出有福有出息，云山雾罩的，不光和有福讲，还见谁就和谁讲。有福信心更足了，天上总会掉下个林妹妹，鼻音哼出一句被他改动的越剧名句。

天上是掉个林妹妹，可这林妹妹是个傻妹妹，傻得就会傻吃傻笑傻睡，什么活也不会干，更甭提过日子了。35岁那年，许有福不能再等了，爹妈都老了，没个人伺候不行了，他降低了条件，把这个傻闺女娶进了门。开始有福觉得傻人也就是直心眼，能像磨盘的驴让怎么转怎么转，干活就行，见了两次面就举行仪式结了婚。进了门傻媳妇的表现可不像有福想象的那样，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不说，还常常到外面疯跑，被大人孩子打逗取笑。坏小子问她夫妻间的事，她一点不知寒碜地也往外说，有福的娘羞得老脸通红，赶紧把她往家拉：住嘴住嘴，别胡说了！你们缺德不？逗傻子说这些。又把那些坏小子骂跑了。回到家，瘫在炕上的老公公想要喝水，傻媳妇听到了，提着结了冰的半桶水就进了东屋。老公公见她提着桶进来了，连说不喝这水，傻媳妇不管三七二十一，弯腰伸手把桶里的冰塞进了公公的被窝里：你还不起来你还不起来。哭笑不得的公公抄起立在炕沿边的拐杖把她吓跑了。

这媳妇虽然傻，可两口子那点事她也无师自通，就是肚子不见鼓，一年两年还是那个样，疯疯癫癫的敏捷的小山羊似地乱顶乱撞。还指望她续个烟火呢，竟是碱地不长苗，老娘一瞪儿媳甩出这句难听的话，傻子听不出好坏，冲婆婆仍是傻乎乎地笑。

娶媳妇本来想减轻老爹老娘的负担，有人给洗衣做饭，可这傻家伙还要别人伺候、看着，这日子怎么过，

许有福由急生怨，由怨生恨，拽着傻媳妇上了车送到媒人家，让媒人给送回娘家，说是离婚，两人根本就没登记领证，很简单就一刀两断了。傻媳妇的爹娘知道闺女怎么回事，像收回不合格的出厂产品一样，理亏的也不好再找许有福的麻烦。

甩掉了傻媳妇这个累赘，许有福也高兴不起来。傻子走了，许家又陷入了两老一少死气沉沉的境地。傻子虽然缺点很多，但她能制造欢乐。她在许家干的那些事，哪件说出来，别人都会乐掉牙。许有福每天累个半死回到家，吃口老娘的熬粥贴饽饽就躺下睡了。

忽然有一天在工地，小石头把刚要上跳板砌墙的许有福拉到一旁，神秘地咬他耳朵，有福听了一会儿，你别拿我打岔。谁拿你打岔是孙子。量你也不敢。小石头扔下瓦刀就跑了。临走还没忘叮嘱许有福：把工给我记上。

小石头给许有福领回个女人。这个女人是外地人，据说家离这里四五千里呢，结婚刚三年，丈夫出车祸死了，留下一个孩子，婆家知道媳妇年轻，留也留不住，一个条件再嫁可是孩子得留下。女人一狠心，孤身一人走出了家门。去找自己的后半生幸福。来到这里的乡镇企业边上班边放出了嫁人的口风。

这女人长相不怎么好看，秃眉鼓眼就是白净。一白遮十丑。就许有福的条件哪有他挑的份儿。女人很干练，走路很快，讲话高门大嗓夹着家乡的味。许有福和她爹妈有许多话听不懂。这媳妇就再重复，越重复嗓门越高。一字一句讲慢了，跟妇联主任做计划生育报告似的。许有福全家时常直脖听着媳妇连比划带讲。

缝缝补补、洗洗涮涮，女人一进门就干活，把许家里里外外打扫一新。老公公冒着油腻味的棉被，洗了几盆泥汤，给做成了新的。婆婆和有福的脏衣服也都扔进盆里，通通选了一遍，晾得满院子都是。媳妇里里外外地忙碌，公婆看着就高兴。许有福下班哼着小曲进门，热菜热饭早端上了桌，还有烫好的烧酒。

进入腊月，媳妇要回趟娘家。许有福说等过了年咱俩一起去，媳妇不同意非要年前去，婆婆也劝，快过年了都挺忙的，还是过完年再去吧，媳妇叽哩哇啦鼓眼一瞪，就年前去。老太太哆哆嗦嗦躲一边去了，许有福说，我送送你吧，头年儿能回来不？能，不用，你这么忙，许有福今年是忙，他在给乡政府抹屋子，往年进入腊月也就歇了。今年不行，媳妇独自一人走了。许有福还觉得对不住媳妇，内疚了半天。

到了腊月廿五，老娘就问许有福，你媳妇怎还不回来。有福答应快了，头年儿怎么也回来了。过年收拾您甬管，等她回来再说吧。可是到了二十九，还不见人影，许有福慌了神。找谁去问媳妇的下落呢。小石头也不知道。他就听小姨子说有这么个人就给许有福领家来了。其他一概不知。许有福回家打开墙柜，几年攒下的5000块钱存折也让媳妇拿走了。

但许有福和他的爹娘相信媳妇还会回来。这媳妇太好了，又能说又能干。他们盼着盼着，小石头和他们一起盼着。他今年春节除了果匣和两瓶酒，还非给有福1000块钱，这是我一年的工钱不要了，什么时候你媳妇回来再还我，他诚恳地说。你以为那是南来的雁，那是打狗的肉包子，许有福把钱拽回小石头手里。痛苦地埋下了头，我就他妈的这样的命，连个媳妇都搞不好。

（三）

许有福给公社（这时候已改叫乡了）盖的那几间房，漂亮结实，人人都说这瓦匠活干得好，乡里的头头儿也很满意，就问下面工作人员，这瓦匠头儿是哪村的？乡里成立建筑队正需要人呢，许有福和他的十几个弟兄便被收编到了乡建筑队。活越来越多，人也就越来越多。城里人不愿干又脏又累的建筑活，许有福和他的建筑队无论城里还是乡下就有了用武之地。贺龙是两把菜刀闹革命，我是几把瓦刀打天下，许有福常常这样吹嘘。

许经理，这是今天的工程报表，办公室小云把表递给了正在打电话的许有福。小云就是小石头的小姨子。丈夫不学好，跟一个开发廊的女人鬼混，把她甩了，现在带着一个上小学的孩子。让小石头介绍到公司办公室，干些跑跑踮踮的活。许有福并没有理小云。依旧打着电话，小云静静地站在那里，听她打电话。搞什么对象，就我这样，这岁数，自己过挺清静，老爹老娘？有我雇的人伺候。别提那闲白了，说吧，你那工程什么时候下来，保准给你干好。县里那几个大厂房都是我们建的，不信你去看看。行了，听你信儿了。挂了电话。他才见小云站在那里。小云开始要来时，许有福不同意，当初就是她和小石头让他上的当，落个鸡飞蛋打，人走财失的，可他们也是好心办了坏事，也全怨不得人家，谁让自己做梦都想要媳妇呢，他就同意了小云上班。

小云来这些日子，把经理室收拾得井井有条，卫生也做得干干净净，上班之前一杯热茶已沏好放到了桌上。暖壶水满满的，炉火旺旺的，进屋就暖洋洋的。以前，这经理办公室就跟猪圈一样，脏乱得下不去脚，破鞋烂袜哪都是，吃剩的饭菜长了毛，抽过的烟蒂堆满烟灰缸。焕然一新的变化让许有福很满意。他感受到了有女人的温暖和舒适。小云上过中学，文化要比才上过三年级的许有福高很多。弄个材料，统计个报表的入门很快，一干就那么回事。乡经委都奇怪建筑公司是不是雇了大学生。上报的材料太有水平了。许有福很满意，经理吗，没个秘书还行。

当经理少不了酒席场上的应酬，更何况一个农民建筑队的经理呢。找活、要工钱、讨好甲方……你处处都得求人，吃顿饭喝点酒联络感情，再平常不过了。许有福天天泡在酒里，中午一顿，晚上又接着，直喝得天旋地转，头晕脑胀，肠胃难受。回到办公室不是躺在沙发上，就是躺在了地板上，衣服不脱就一宿。口干冒烟渴醒了，强撑着在办公桌上端起小云晚上下班晾好的凉白开，咚咚喝进去。舒服得倒头睡去。过了几个小时，还是难受，欠起身子就吐。第二天，小云一进门，刺鼻的酒味和没有消化掉的呕吐物的怪味扑面而来。也不少喝点儿，轻声的嗔怪中扶起许有福上床休息。然后，拿起笤帚簸箕打扫，又用涮好的墩布擦几遍，把窗户打开通风。

总这样喝酒，身体受得了吗，小云竟关心起许有福的身体来。她为他准备了方便面、咖啡、解酒的水果西瓜，在他清醒的时候，由劝他到数落他。

这样喝酒把正事都耽误了，小云递过一条热毛巾让他擦擦刚吐过的嘴角和困倦的面庞，轻轻地说。

耽误不了，工地有你姐夫照应着，进料出料有瘸老蒋盯着，许有福自信地告诉小云，我喝酒是交际，是为咱们的建筑队活路呀。

我知道，人是肉长的，老是泡在酒里铁打的也受不了呀。小云又理解又责备，还给出主意：耍点滑，少喝点，你不会说胃口不好吗，把我给你带那药拿出来给他们看看。再说能不喝就推一下吗，别傻乎乎地什么场合都显你能喝。小云知道许有福酒量很大，为人又豪爽义气，免不了会在酒桌上逞强。

她把许有福用完的毛巾在盆里投投拧干，像是威胁：伺候酒鬼这活儿，赶明儿你另请人吧，我干腻了。

别腻呀，现在多少人想伺候我还不用呢。许有福说的既是打趣又是真的。自从他当了这经理，有了钱，上门提亲的排成了队。他知道多数是因为他有钱了，以前是有钱能使鬼推磨，现在是有钱能使磨推鬼。因此，从没动过心。而这个带孩子的小云却让他混灭多年的情感之火再一次燃烧起来。他需要这个知疼知热的女人。需要这个醉后端上一杯热茶的女人，需要这个能给他事业帮助的女人。她虽然结过婚，但别有一番韵味，成熟老练，持家理财肯定是一把能手。如今的许有福生活的阅历与磨炼，使他送到身边的不感兴趣，不了解的更甭提。眼前的小云，他观察体会了很长时间，有时的醉是装出来的，他到底看看她的表现是发自内心的还是应承做样子，吐酒故意吐到她的身上，她也不嫌弃。工资虽然最低，但也从不埋怨，默默干着工作伺候着他。衣服脏了，刚脱下来，转头就晾到衣杆上，臭袜子臭裤衩也给他洗，许有福这次相信了自己的眼睛不会有错。

（四）

小云娶进门那天，许有福大摆筵席，把乡亲们和他结交的朋友都请来了，光酒就喝了十几箱。老爹老娘乐得没牙的嘴闭不上。爹让轮椅推着转来转去，娘头上带着红喜字里里外外忙活，腿脚一下利索了许多。许有福西装革履，人虽不好看，但精气神十足，眉开眼笑真想把嘴咧开。当年枣红马的一脚让他只能闭嘴微笑，靠着盈满笑意的簸箕脸去迎接新朋好友的祝贺。这个说有福哥老牛啃嫩草，那个说有福哥年迈人又当新郎。小云打扮得比年轻时更加妩媚漂亮，发髻高盘脑后，一朵鲜玫瑰花斜插上面，把红红的脸庞映得娇羞美丽。她再披嫁衣，享受这份隆重和喜悦，很知足。尽管许有福大他十岁，但她相信他不仅会给她丈夫的疼爱，还会给她父亲般的宠爱。她已经是过来人了，还图什么，有人爱，有个稳定的家就行了。孩子已被许有福花钱送进了寄宿学校，不用她再操心，每月把生活费吃穿用给准备好就尽到了母亲的职责。她高兴得给来宾亲朋剥糖点烟，自己品味着甜蜜。

乡里的建筑公司要卖给个人。买不买两口子商量了几天。小石头现在的一担挑建议他买。谁买也没有你买合适，轻车熟路，又有现成的关系，今后准能赚大钱。小石头给他们两口子打气。两口子也想到这了。拿出几

年的积攒，又到银行贷了款，一投标果然中了。没用几年时间，公司越滚越大，发展成了房地产公司。村里几乎家家有人在他的公司上班，他还为村里修了路，翻盖了小学。

许有福发财了，有多少钱外人再猜再算，从穿着打扮看出来他是个大老板，坐的车还是那破桑塔纳。肝不好，酒也戒了。场合上的事让小石头去盯，公司的事媳妇打理，又聘了几个大学生，年纪大了，他能省心就省心。自己开个破车这转转那转转。

一个衣衫褴褛的女人从他的车子前跑过，一个急刹车险些把那女人撞倒。那女人却不在乎，蓬头垢面朝他一笑跑开了。这笑，许有福太熟悉了，她不是以前自己的傻媳妇吗。他开车追过去，要拉上她。傻女人见这车老跟在身后。从路边捡起一块砖头，比划着要砸。他停下车，拉开车门要和她讲话，砖头扔了过来，许有福一躲，傻女人飞快跑走了。

傻媳妇让许有福送回娘家和爹妈一起过。爹妈先后去世了，她这个老闺女就和哥嫂过。哥嫂整天地里忙活，也不能长期看着她。她就到处乱跑。吃饭时也不知回家。随便捡点什么吃，晚上回来睡觉，她现在年纪大了也跑不远。

许有福要把傻媳妇接到他开的敬老院。小云虽不是个醋坛子，但也和使碱小了的发面馒头一样酸溜溜的，不同意。你给他们家点钱不就行了，不是给钱的事，许有福态度很坚决。许有福现在有条件了，甭说养一个傻子，养几个他都养得起。这个敬老院就是他投资办的。全乡没人管的老人他都给接来了。瘸腿老蒋现在是院长。老蒋岁数大了，建筑工地的活干不了了，许有福让他到敬老院养老。他还想干点事，于是就当了院长。听说许有福要把从前的傻媳妇接来，他很赞成，一日夫妻百日恩吗，他对许有福行动很赞赏，马上安排三码车去接。小云也拗不过许有福，以后你别再把她接咱家来。备不住，许有福和媳妇开着玩笑。

许有福刚把傻媳妇安排好，公司来电话叫他马上回去。县里和乡里的头头们在等他。他们村离县城很近，随着县城发展，需要把村里的平房扒了，建成楼房，县里乡里问他能不能搞这个项目。好事呀，平房冬天和冰窖似的，乱七八糟，你高我低，脏脏乎乎，我早就瞅着不顺眼。为大伙谋福的事，我铁定要干。县里和乡里的头头紧紧握了他的手。

（责编：李蔚兰）

收购作家 刘殿学

上

走进《天籁》编辑部大楼，犹如走进圣殿，神圣感崇拜感搅在一起。编辑部里的每一个编辑（哪怕不是编辑，连大字不识一个的清洁工），他都不敢扬头走过去，都要对他们点头微笑，都要规规矩矩地站一边，给他们让路。每次进来，似乎都有一种进局子受审的畏惧感。

那个亮头顶的胖编辑，四五十岁，顶谢得很厉害，脸又大又和气。编辑部里七八个男女编辑，就他最可亲可敬，业余作者走进来的时候，其他人连脸都不抬一下，那个胖编辑就首先笑着跟你说话。他似乎很能体会业余作者到编辑部来送稿的惶恐心情，不管手里的活多忙，总要放下笔，走到桌子外边来跟业余作者说话。

这一次，仍旧如此，他一进门，亮头顶的胖编辑笑容可掬地接待了他，热情地叫他坐在对面的木椅子上，去给他倒水。

他马上谦恭地站起来，双手抖抖地接过来杯子，又重新端坐在木椅上。杯子平平地放在两腿中间，双手摩挲着，并不敢喝。

亮头顶的胖编辑接下他一大卷稿纸，坐到办公桌后边去翻。桌上高一堆矮一堆的书和稿子，像小山，看不到胖编辑的大脸，只看到他亮亮的头顶。

听到“小山”那边“哗！哗！”一张接一张翻纸声，他知道胖编辑并没有一行一行仔细地看，仔细看的话，翻纸声不是一下接连一下的。

亮头顶的胖编辑的确看得很快，十多万字，不到半个小时就翻完了。

他预感不妙，心里有些七上八下。

亮头顶的胖编辑将他那把纸卷放一边，站起来，并不说他稿子，也不说他人，自己去倒了杯水，然后又回到桌前。

他的心就一阵一阵发紧，跟等待法院宣判没两样，不知是死刑，还是活刑？屏住气，望着自己腿上的杯子。杯子里的水还在微微地冒着缕缕热气。而他心里，却是翻江倒海，惊涛拍岸。“金沙水拍云崖暖”，崖也不暖，冰凉！

一会儿，亮头顶的胖编辑响响地呷了一口茶，扬起胖胖的白脸，说：“你的文字基础还不错，啊。这个东西呐，主题也有些意义。你以前写过小说吗？”

“没。”

“这是处女作？”

“嗯。”

“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夏禹。”

亮头顶的胖编辑马上想起了什么，又去稿子上看。才看到作者的名字，说：“噢，曹禹的禹。你的名字跟大文学家曹禹只是一字之差。写下去，将来也会成为大作家的。”

他听了十分激动，说：“不行，我比曹禹还差一些，我识字不多。团场娃嘛，没机会多念书。”

“不要紧的。”亮头顶的胖编辑端着杯子，从桌子后边走过来，说：“虽说科班出作家，但是作家不一定是科班出身。你听说过吗？有个大作家叫陈登科，解放战争时期他一边打仗一边识字。识的字也不多，开始写文章许多字不会写。比如马蹄的‘蹄’不会写怎么办？就画个马蹄在句子里。“牺牲”不会写，他就画个人躺着。经过不懈的努力，他终于成了中国的大作家。你现在的条件比他那时要好多了，识的字也比他多，我看，一张稿纸上也难找出十个错别字来的，基础还算可以的。”

亮头顶的胖编辑一席话，把他的心说得热热的，脸上也沁出汗来。说：“老师，那你看，我的这个小说能发表吗？”

亮头顶的胖编辑马上觉得很为难，这是所有业余作者都想问的一句话，最想得到的一句话。回答好了，可以鼓起他们文学希望的风帆；回答不好，也能使一些业余作者从此一蹶不振。去年，同事小吴编辑在处理一部

六十万字长篇时，由于没经验，话说得太直太硬，不知她怎么就想起福楼拜对莫泊桑说的那句话了，“像你这样的稿子，最好不要送给我看，应该将它丢到马路上去，让需要得到废纸的人去捡。”那个小作者一听就晕了，瘫在椅子上好一会站不起来。最后，大家好劝歹劝，总算劝过来了，他一伤心，又要从楼窗往下跳，吓得大家腿都软了。足足花了半天时间，才算把他送出编辑部。

亮头顶的胖编辑害怕今天再遇上这样玩儿命的主，说话就特别小心。他没有正面回答他的话，转到桌子后边去，又拿起稿子，一页一页地翻，一手翻纸，一手往嘴里倒水。看得出，实际上他并不渴。一杯水都倒完了，才小声说：“小伙子，希望我说说你的稿子吗？”

他抬头望着胖编辑，不吭声。其实，他早就预料到胖编辑要对他说什么，无奈地点点头。

“你希望我说什么呢？”

希望是不用问的。他望着亮头顶的胖编辑，不说话。

亮头顶的胖编辑又去倒来一杯水，继续往嘴里倒。倒了两下，说：“你要有思想准备，啊。中央电视台有个实话实说栏目，专门鼓励大家说实话。我们就实话实说好吗？哎！说实话，每次给你们团场业余作者退稿，我似乎总是很过意不去，不知怎么办才好！很是为难哪！”

听了这话，他脸上彻底没有了先前的那种兴奋。眼直直地望着胖编辑的白脸，站起来，问：“那，老师，你是说，我的小说不能发表吗？要是不能发表的话，你把稿子还给我吧。这些纸，都是我妈卖鸡蛋给我买的。”

亮头顶的胖编辑停了停，没有马上把稿子还给他，他怕那样他会抓了稿纸往楼下跳。很委婉地说：“嗯，我觉得啊，一篇东西写出来以后，对一个作者来说，首先是一种解脱，是一种愉悦，你说是不是？至于发不发表，倒是另外一回事。不是说，稿子写出来能发表，那才叫创作，不能发表，就不叫创作。不是所有稿子写出来，都能发表，也不是所有稿子写出来，都不能发表。作为创作本身来说，这里边有一个重要的环节，就是修改的问题。好作品是改出来的，要一遍又一遍反复地修改。倒也不是说，你的这个东西，一点发表的希望都没有，改好了，也可能发表。改不好，也可能不发表。实际上，说好作品是改出来的，还不如说一个名作家也是改出来的。除此之外呢，还有编辑的因素。每个编辑看稿的角度不同，鉴赏水平不一样，因此，对稿子的评价也各有千秋。同样一篇东西，这个编辑说它一钱不值，而另一个编辑却能认为它是绝世之作，请你不要相信某一个编辑的个人看法。据说，当年曹禹先生的《雷雨》写好了——《雷雨》你知道吗？”

他莫名其妙地点点头，又摇摇头。

亮头顶的胖编辑继续说：“寄给一个编辑看。这个编辑看了一半，就扔进了纸篓。后来，还是巴金老先生偶尔看到了这个手稿，才出了这部惊世之作。有时候，类似这样的打击，对作者来说，是很那个的。所以，作为作者，要具备一定的心理承受能力。不知你听说过莫泊桑没有？”

他没听清，问：“摸？摸什么？”

“莫泊桑。”

“听说过。他是东北人吧？他写红高粱。”

“不。那是莫言。不是他。我说的是法国十九世纪批判现实主义大作家莫泊桑。他的第一篇小说《点心》，写好后，送给小说大师福楼拜看，福楼拜看了很生气，忿然把小说稿丢进火盆烧了。而年轻的莫泊桑，并没有因此而灰心，也没有因此而怀恨福楼拜，而是主动登门拜福楼拜为师。更加奋发图强，勤奋努力，最后成了世界级的大作家。你懂我的精神吗？”

他一听，瞪起眼，说：“老师，你要烧我的稿子吗？”

亮头顶的胖编辑笑笑说：“哪能呢！”

“那你把稿子给我吧，我还要赶回家。今天夜里，轮到我家地里浇水。我妈一个人忙不过来。”

亮头顶的胖编辑并不想烧他稿子，倒是很佩服这小家伙的心理承受能力，也就不为他有别的担心。释然地站起来，朝窗外看看，说：“哎呀！不知还有没有去团场的车了？你走回去吗？”

“不，我有马车。我赶马车来的。”

“那你马车呢？”

“我的朋友在楼下帮我看着。”

亮头顶的胖编辑从窗口看到楼下有匹红马，还有一个小伙。他马上就把手伸到上口袋里摸东西，摸了好一

会，摸出两块钱给他。叫他去街上买个馕吃。

他脸红红的，推，不要。说：“老师，我知道你是好人！你是所有编辑里最好最好的人！可我不要钱的，我包里带了饼子来的。昨晚，我妈给我烤的。老师，你也吃一块好吗？”

亮头顶的胖编辑一手推开他手里的面饼子，一手硬是把钱塞到他的裤袋里。接着，又去抽屉里拿出一张名片。说：“我给你一张名片。今后，有什么事，跟我联系好了。进城来，欢迎你到编辑部来玩儿好吗？我叫周一，咱们交个朋友。”

他拿着周一编辑那张很好看的名片，离开了《天籁》编辑部。

中

一走几年，他再没来过《天籁》编辑部。

他写的那篇东西，周一编辑也早忘了。说实话，那天，周一编辑根本没耐心看到底。看那样的稿子，就跟钝刀子割心没什么不同的感受。稿子很差，字也写得很差，可周一编辑对团场那个小伙子的印象却很深，他深深地同情他，喜欢他，他的名字也好记，想起曹禹，就能记起他。觉得他很可爱，而且觉得，不写小说更可爱。

可那个可爱的小伙没有再来。是不是那天的谈话伤害了他的文学自尊心？当然，想当作家的年轻人很多，但苦熬到最后，绝大多数人当不了作家。话再说回来，即便当上了作家，又能怎样？我周一不早就作家了么？市作协、省作协、中国作协的红本本黑本本好几个。可又混得如何？刊物不景气，一期一期贴钱印出来也没人买。那些同年龄、同学历的人，洋房别墅，一次一次翻新。小汽车，一辆一辆更换。而他们堂堂一群有头有面的科班作家，仍在温饱线徘徊。当作家好在哪？关键的关键，每个人要及早找准自己的位置。有句话叫该干什么干什么。可悲的是，有些人，不该干的却硬要干。有的在校学生，学不好好上，十一二岁，十三四岁，就辍学写长篇、编剧本、写童话。这个团场小伙子，大字不识几个，就写小说，满腔热情地往文学独木桥上挤，到头来，又有几个能真正挤过独木桥去？大家伙是不是得冷静地考虑这样一个问题：这到底是文学的繁荣，还是文学的悲哀？……

周一编辑骑在车上，往前蹬着想着，想着下午市文联文艺创作研讨会上的发言内容。

文联大楼一楼有个厕所，周一编辑想先方便一下，再进会场。他刚抬脚往厕所里跨，忽听见里边有人叫他：“周老师，你好！”

周一编辑抬起眼镜看看，吃惊地说：“夏禹！是你？你也来参加会议吗？”

“嗯。”

“两年多没见面了，你还认得我？怎么样？还写吗？”

“没写新的，还在改那篇。你不是说作家是改出来的吗？我都改好几遍了。”

“还是我看的那个东西？”

他不知道周编辑怎么说“那个东西”？这明明是凝聚了多年心血的作品嘛，咋叫东西？他不喜欢听这种话，说：“老师，那不是那个东西了，我都改好几遍了。请您再给我看看好吗？看看这次改得咋样，能不能发表。能发表的话，也许对精神文明建设、全面奔小康，会有推动作用的。”他说着，连忙系好裤子，就从黑包里抓出一大把旧得发黄的稿纸卷卷。

周一听了要笑，这哪是破纸稿？简直就是十一五规划蓝图！手下一边作业，一边很和气地笑笑，说：“好的好的，你放到我的包里。开会时，我抽空再给你翻翻。”

出席今天研讨会的人很多，文学、美术、书法、摄影，各界的人都有。周一看看，搞专业的没几个，多数是周边团场来的业余作者。他能理解，这些团场青年的生存境况，一般都比城里的青年人艰难些。于是，他们就醉死梦生地把文学创作当着谋生的敲门砖，都想从最后的华山道上杀出条血路来。可是，迂回几年十几年之后，发现自己确实不行，才另辟蹊径。到后来，既误了人，又误了时光。

轮到周一编辑发言。

他开门见山地发问：“文学创作到底是什么？是救世主？是钥匙？是敲门砖？还是饭碗？我说，它什么都不是。它是一种精神象征。历来就有许多人迷信过它，把它的功能无限地夸大。托尔斯泰曾经想用他的《战争与和平》来拯救和平，拯救人类，号召人们不要打仗。但是，生存在世界上的人，并没有因为有了《战争与和平》，就真正选择和平，战争一直还在打。中东战火不断。阿富汗、伊拉克人民深深地陷入战争的苦难之中。“9·11”事件后，又多了一种新的战争形式，反恐。这是为什么？说到底，还是国家与国家之间的经济利害冲突造成的。世界的发展，人类的进步，国家的强盛，说到底，离不开经济实力。人们对于文学，对于面包，说到底，仍然是面包更可爱。因为，一个人两天不看小说，觉得没什么。两天不吃面包，眼就发黑。

“我手里的这篇东西，是一个团场小青年写的，他辛辛苦苦地写了好几年，还是没写成。我们不妨试想一下，如果他不受这种文学厄尔尼诺现象的误导，学几年科学种田，或者去学做几年生意，他今天决不至于活得这么潦倒，寻找得这么痛苦。

一位哲学家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他说，十万人当中，如果有十个科学家，十个经济学家，或者十个总经理、董事长，这十万人的日子就好过得多。要是十万人当中，有十个作家，或者十个诗人，这十万人会越活越糊涂。人，生活在芸芸莘莘的大千世界里，就像天上的星星一样，各有各的定位，这并非宿命论。就是说，你适合在哪，你就在哪，你适合干什么，你就干什么，不要勉强自己，为难自己。我是作家，但我现在更羡慕不是当作家的人。想当作家，我不反对。就目前的现状来看，你得有必要的思想准备，就是从你当上作家的那一天起，准备永远别坐小汽车，而只能看着别人坐。准备永远别住豪华别墅，而只能看着别人住。你所拥有的，只是让人看了羡慕，而没有实际意义的作家这个好听的名声。还要有另一种准备，就是日后写出书来，准备跟老婆要钱出。”

周一编辑最后一句话，把大伙逗得哄堂大笑。坐在主席台上管文卫的市委副书记也笑了。

但也有人对周一编辑的发言，颇持不同见解，认为他的发言调子不高，对那些满腔热血的文学青年，只能起到泼凉水的作用，对繁荣文学，将起到世纪性的打击。也有人说周一编辑的发言，主题还是积极的，能够提醒青年人，爱文学，不唯文学。特别能够告诉青年人，人类进入多元时代，志向是多方面的，不要都往文学小道上拥挤。

而夏禹根本没想到，周一编辑会把他的稿子当反面教材在会上举例子，他很后悔，早知道这样，就不请他看了。他虽然不懂“厄尔尼诺”的含意，但他总不认为周一编辑在表扬他的稿子。几次想去把自己的稿子要回来，可又不敢。只好低着头，看着自己那双已经折得跟老母猪脸似的破皮鞋。

会后，夏禹很伤感。回家后，给周一编辑写了一封信，说他当天晚上就把那篇东西烧了，决心走另一条路。

走哪条路？周一编辑想想就后怕起来，不知这个小伙子心理承受能力到底多强？他知道，团场生活比城里生活艰难得多，他在团场呆过十几年，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天地！千万想得开些呀孩子！

周一编辑非常想得到这个小伙最新情况，可就是一直没有得到。

下

一晃，又几年过去了。

周一编辑一直惦记着那个叫夏禹的团场小伙子。

今天，周一编辑从寄到编辑部的一堆来稿来信中，意外发现一封非常特殊的信，一个很大很漂亮的信封，不像是业余作者投稿信封。拆开看看，是则广告，是一则十分荒唐的广告。看完，差点没把他气死：

我公司为了进一步弘扬民族文学事业，自即日起，大量收购作家。凡具有市级以上作家协会会员资格的作家，无论男女老幼，均可报名。经专家检验合格者，将成为我公司常年合同制作家。合同期内，作家的著作权归本公司所有。合同期内，作家创作的作品，凡达到出版、发表水平者，一律由本公司出资出版。

合同名额有限，有意者，速联系。

联系人：厄尔尼诺公司李小姐。

电话：5 1 8 8 8 8 8

地址：大同街碧云巷108号

现在的广告，真他妈要多混球有多混球，你说这种广告词编的！看了让人生不生气？什么不好收购，偏要收购作家？作家再不值钱，他毕竟是人，也不是生猪，不是鸡蛋，咋能明而公之地向社会做起收购来呢？这班混球们，真是撑得没词好毁了！周一编辑抓着那张纸，气得想把它撕掉。又一想，不撕，上边有电话，有地址，何不探个虚实？若是个欺世盗名的假公司，揪他去工商局。要是真有其事，自己写了多年却没钱出的那部长篇，放在抽屉也是叫虫咬了，还不如拿去碰碰运气？

于是，周一编辑跟主编打了个招呼，说到街上去买把锁，就骑车来到碧云巷108号。

看看，嗨！还堂而皇之真有这么个球公司呢。公司门面不大，装潢工艺十分别致，门楼上横着一行铁皮凹体大红字：厄尔尼诺有限公司。

周一编辑走进去，拿出那张广告纸，问一个小姑娘：“请问小姐，这广告是你们公司做的吗？”

那小姐过来看看广告，很和气地说：“先生，您请坐。这广告是我们公司做的。我们是一家刚开张不久的公司，公司主要经营作家。”

听听，这话咋就不像从人嘴里说出来的？咋这么没文化呢！周一编辑听了这个怪词，就不凉不热地丢下一句：“经营死的，还是经营活的？”

那小姐认真看了周一编辑一眼，心里就觉得这“老谢”怪有趣，死的谁要？送火葬场！一笑，说：“先生，您真幽默，哪能经营死的？当然经营活的喽。”

“活的要饭吃，你们用什么给作家饭吃？”周一编辑直接提出活人的第一要素。

小姐说：“这个嘛，我们总经理早就筹划好了，凡愿意被收购的作家，双方就签订合同。签了合同，作家就要为公司创作一定数量和质量的的作品。这些作品由我们公司出资出版，由我们公司运作，推向市场……哎，对了，先生，您手里那广告上，应该都有这些内容的呀？”小姐心里也嘀咕，这人咋没文化呢！

“对。你刚才说的，我都清楚。如果那上边的内容不骗人的话，我愿意签合同。现在就签。”周一编辑说完，就在一边的沙发里坐下来。

那小姐很高兴：“好的！欢迎您先生。您请稍等，我们总经理到市文化局去有点事，一会就回来。”拿过纸杯，去给周一编辑倒水。

周一编辑接过水，看看小姑娘，说：“敢问一句，你们经理他懂文学吗？”周一有点恃文自傲的样子。

小姐也不客气，说：“懂。他既能收购作家，还买小作家的账吗？”

小姑娘人小话大，什么“小作家”？周一编辑进一步表现自己的城府。说：“据我所知‘厄尔尼诺’是个气象用语，你们公司挂这个牌子，应该做环保业务才对，怎么管到文学上来了？再说，什么样的作品能发表，什么样的作品发表了才能赚钱，有把握吗？谁给你们编稿审稿？现在都实行三审制知道吗？”他没有说出自己当了二十多年文学编辑。

小姐一边忙，一边说：“其实，这些不是先生您考虑的问题。我们总经理原来也是个文学迷，所以，他才致力开发这个项目。目的也不是为了赚钱，他只觉得现在的作家太多，也太可怜，特别是那些半出名不出名的小作家，真是太辛苦了，那么执著地守着清贫爬格子、敲键盘。有的爬了十几年，甚至几十年，敲了十几年，甚至几十年，也出不来一篇东西。有的写出来或敲出来了，还要自己掏钱出。掏不起钱的小作家，一辈子也出不了一本书。哎！你们爬格子，一年才爬几个钱？我们总经理往哈萨克斯坦倒了几年服装，手里就是几百万！出这么几个小钱，算不了什么，在外国来说，顶多也叫社会慈善行为吧……”

电话铃响。

小姐马上抓起电话，“喂，总经理吗？好的好的，现在已经有人来签约了，一位先生就在办公室里等您哪！好的。”小姐放下电话，又对周一编辑说，“先生，让您久等了，我们总经理一会就到。”

话音刚落，只听外面一声车叫，一辆黑色豪华桑塔纳3000停在门口。车门一开，下来一位非常入时的小老板，棕色西服，棕色眼镜，棕色皮鞋，十足的年轻博士风度。进了屋，先递给周一编辑一张带金边的高级名片。

周一编辑接过名片，两眼一亮：“夏禹！——”

（责编：杨振关）

走出迷雾

钟金胜

小凤拉起女儿蓉蓉就走出了婆家的院子，眼泪也随着她的脚步扑簌簌落到地上。天是灰蒙蒙的，前面是一条胡同，胡同弯弯曲曲，两边的墙却砌得很高，让人更加堵得慌。小凤越走越急，后来简直是跑了。可5岁的蓉蓉却吃不消了，她说妈我走不动了，实在走不动了。她还说，奶奶家今天有那么多糖，还贴了大红喜字，你怎么非要走呢？小凤板着脸不说话，抱起蓉蓉继续往前走，可脚步越发沉重了。更令她失望的是，发觉自己走了半天，自己和蓉蓉又回到了婆家的门口，然后就看见婆婆冲她冷笑，前夫搂住那个小妖精的脖子冲她冷笑。小凤的头立刻痛了起来，心口也憋得难受。

醒了的小凤，立即闻到一股刺鼻的气味。一定是中煤气了！想到此，她没顾上穿鞋，就向蓉蓉的房间跑去，边摇着蓉蓉的身子，边呼喊着女儿的名字。蓉蓉睁开惺忪的眼喊了声妈，小凤悬着的心才放下来。她打开窗子，窗外还是一片白茫茫的，甚至连对面的房子都看不见，湿冷的空气却从窗口袭进来，小凤不禁打了个冷战，然后就感觉眼前一黑，栽倒在了地上。

等小凤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已经坐在了床上，一杯冒着热气的水送到了嘴边，眼前是五官和前夫长相差不多的大男孩。

“嫂子，你醒了，喝杯水吧。”大男孩说这话的时候，目光中充满了关切。

旁边蓉蓉见妈妈醒了，忙说：“妈妈，刚才是二叔把您扶到床上的。”

小凤啪地把杯子摔到了地上，大声嚷道：“我和你哥哥已经离婚了，我是死是活跟你没关系，你走，我不要你可怜！”

大男孩听了这话，眼泪刷地流了下来，哽咽地说：“嫂子，我知道，这件事情是我哥做得不对。但这些年，你没少疼我。现在不管你怎么骂我，可在我眼里，你始终是我的好嫂子。”

大男孩的话使小凤听得暖和了许多，小凤仔细打量着他，发现他身上还穿着去年自己给买的蓝色夹克，只是几个月没见，发觉他又长高了一点，那夹克看上去就有些小了。

小凤用手抹一把大男孩的眼泪，说：“小弟，刚才是我脾气不好，我没事了，你上高三，正是要紧的时候，还是去上学吧。”

大男孩用力点了点头，又说：“嫂子，我一定努力考上一所好大学，将来有了钱，带你和侄女去玩。”

大男孩说完就走了，小凤没有送。可后来蓉蓉说，二叔给我买了好多好吃的，可不让告诉您。

小凤重重地叹了口气。

又过了大约一个小时，小凤觉得身体好了许多，做了早饭和蓉蓉吃了，又把蓉蓉送到幼儿园，就来到自己开的这个小小服装店。

小小服装店只卖童装。由于雾大，这几天进店的人很少。小凤就打开电脑，QQ中的消息又传来了：

你还好吗，我有些想你了！

自打小凤离婚后，和云聊天似乎成了一种习惯。小凤看过云传过来的照片，中等瘦弱的身材，清眉秀目，再加上白皙的皮肤，让人很自然就想起古代的秀才。云的温文尔雅不光表现在外表，他说的每句话让小凤听起来也是暖暖的。有时小凤甚至产生了这样的想法，要是和云在一起生活，日子该是多么的灿烂！

小凤说今天我中煤气了。

云说你真让我担心，我恨不得马上就到你身边，哪怕给你端一杯热水，我的心也好受一些。

小凤听得要哭了，结婚六年多，前夫都没说过这样的话。记得有一天小凤发烧，头痛得厉害。前夫酒醉回来，小凤跟他说了，可他只是说你吃点药吧，就一头倒在床上，打起了呼噜。

网络最大好处就是可以掩饰人的表情，小凤接着说：“我是离了婚的女人，哪值得你如此关心。”

“离婚怕什么，我还要娶你呢，后天，我就坐火车去找你。”云的攻势如涨潮的浪头，一次比一次强。

小凤想说“别”，可心里又有些期盼，只好默不做声。

“小凤，扎屋里干什么呢，你这哪是做生意的样子？”小凤听得出，是姐姐来了。

姐姐比小凤大四岁，她似乎有做不完的事，操不完的心，每次见小凤，总是先一通埋怨。

姐姐没有坐，从包里拿出一张相片递给小凤，说：“他叫李志刚，今年四十，开出租的，和你姐夫是同学。

相片是去年夏天照的，人勤快，不抽烟不喝酒不耍钱，唯一的爱好就是钓鱼。她老婆嫌他挣钱少，跟他离了，有一个八岁的儿子。”

小凤用眼扫了一下照片，照片上的人坐在河边，手拿一个根鱼杆，看上去挺憨厚的。小眼睛，皮肤黝黑，个子不高，大概也就一米六八的样子。

小凤说现在没心情，等过过再说吧。

“过过再说，你都快四十岁的人了，还等着天上掉下个白马王子啊！能找个知疼着热的人过日子就行了。原来你就不听我的，非找个大飞蓬似的业务员，现在离了，怎么还不听话……”

见小凤不吱声了，姐姐又追问了一句：“见还是不见，人家还等着回话呢？”

“不见”，小凤说着把照片递了回去，她最烦姐姐这盛气凌人的样子。

“没见过你这么拧的，让我操不完的心，真想从此不管你了”，姐姐收起照片，又从包里掏出200元钱放到桌上，说：“这个给蓉蓉买点吃的”。

第三天的雾还没散，小凤的心里却比出太阳还好。早晨她就接到云的电话，说已经坐上火车，晚上八点就到了。

接完电话，小凤感觉似被日头烤着，“烤”得脸也红了。为了见云，傍晚的时候，小凤直接把蓉蓉送到姐姐家。小凤的家离火车站不远，步行也就十多分钟。晚上7点的时候，小凤重新梳了头，又给皮鞋打了油。换上过年时姐姐给买的红毛衣，配上蓝色的牛仔褲，脖颈间再系上一条蓝地素花丝巾，又围着镜子转了转，在唇边涂上了淡淡的口红，才出门。

由于雾大，路上行人很少，路灯也如蒙上厚厚的面纱，发出朦胧的光。此时的小凤倒有些喜欢这雾了，感觉它如天上的云般飘来飘去，自己也飘飘欲仙了。小凤来到车站，一双大眼睛紧盯着出站口，生怕出来的云顺着雾跑了。

就在一股白白的雾又涌过来的时候，云微笑地出来了，向小凤招招手，轻轻地张开双臂，一个情人般的拥抱就这样袭来了，小凤的双臂也张开了，甚至想马上扑上去，倚住云的宽大胸膛，亲吻他。然而，就在一瞬间，似乎有一个声音在小凤的耳畔响起：你了解他吗？

小凤激灵一下，瞬即用左手轻捋被浓雾打湿的秀发，伸出右手说：“你好！”

云看上去有些失望，但很快又恢复了笑容，用双手握住小凤的右手说：“在这样的天气里，我有遇见仙子的感觉。”

小凤说去你的吧，哪有这样丑的仙子。两个人说笑着，一路来到了小凤的家。

在明亮的灯光下，云的面容更加清晰，也更加帅气，小凤说：“你饿了吧，我给你弄点吃的？”

云说：“我去买瓶酒，为咱们的相聚好好庆祝一番。”

小凤笑了，说有什么庆祝的，屋里有瓶红酒，是过年时我姐拿来的。你要不嫌劲小，就喝它吧。

云说：“那更好，这叫会红颜，喝红酒。”

小凤眼睛一挑，笑了笑说：“去你的吧，谁是你的红颜？”说完就脚步轻快地到厨房忙活去了。

等小凤将两盘热菜端上桌的时候，发现两杯红酒已经倒满了，灯光下的红酒鲜艳得更像是玫瑰榨成的汁。

“来吧，为我们能到一起，干了这一杯！”云说这话的时候，面带微笑，眼含柔情。

小凤的酒量虽不算太高，但喝一两杯红酒倒是没事。可这杯酒下肚，她却感觉自己的发烫，身子燥热，眼前的云在晃动，如梦般。随即，一股强烈的欲望逼着自己扑向了云，云依旧微笑着，解开了小凤的衣裳。

门眶当一声开了，冷风袭进来，小凤不禁打了个寒战。随着这冷风闯进来的是几个警察。他们迅疾把云摞倒在地，戴上了手铐。

在云被带出门的时候，警笛响起了，划破了这浓雾中的夜。其中一个高个子警察对小凤说：“你也跟我们去公安局做一下调查吧！”

夜更深，雾更重，从公安局出来的小凤感觉自己的腿沉沉的。她怎么也没想到，这个看上去温文尔雅，自己想托付后半生的人，竟是一个骗子。小凤用力扇了自己两个耳光，然后就俯下身，呜呜地哭了起来。

一辆出租车停在了小凤的跟前，然后小凤就听到两个人的呼唤：

“小凤，小凤——”

“妈妈，妈妈——”

一个是姐姐，一个是女儿蓉蓉。姐姐一把拽起小凤的胳膊，把她拉上了车。

“急死我了！吃完晚饭，蓉蓉非要找你，我往你家打电话，又没人接。你姐夫又出差了，我只好给志刚打电话，让他拉我们去你家。可到了你家，门锁着，听邻居说，你被公安局的人带走了，还抓了一男的，到底出什么事了！”姐姐跟小凤说完，又对前面说：“志刚，雾大，你小心点开！”

“没事。”小凤捋了一下前额的头发，抱过蓉蓉。蓉蓉将小脸紧扎在小凤的怀里，像好几天没见妈妈似的。

“没事，没事人家公安局把你带走，人家吃错药了，你就什么事都瞒着我，不跟我说。就说你跟那臭缺德的闹离婚那事吧，你要听我的，哪能让他那么痛快离了。”姐姐的嗓门越来越大，胸脯也一起一伏的。

“让公安局叫去也不一定有什么事，上个月我拉一个小子去医院。可刚进医院门口，我的脑袋就被警察的枪顶住了。后来才知道，那小子是黑社会的，准备上医院去接同伙逃跑。在那守着的警察以为我跟他是一伙儿的呢！”李志刚回头看了小凤一眼，正好和小凤的眼光对视在一起，小凤赶紧把头扭向窗外。

车子慢慢地向前开着，窗外是一片无边无际的迷茫。

如果没有这件事，或许自己可以嫁给这个李志刚或其他可以平平淡淡过日子的人。可现在，几乎所有的人都知道警察从她家里带走一诈骗犯……，小凤越想越想不开了。

雾终于散了，可云依然是灰色的，太阳只是例行公事地挂在那，看不出一点点的温暖。大风刮起了尘沙，打在小凤的脸上，感觉有点疼，可比风沙更厉害的，是那些曾经熟悉、热情，而今变得鄙夷的目光。小凤故意像没事似的面带微笑，和街坊邻居们打着招呼，尽管他们有的只哼了一声，有的故意把头扭了过去也不改变神色。小凤打开店门，擦去桌上的尘土，坐在门口等着顾客的光临。心里却一片空白，甚至连惆怅或伤心的情绪都调动不起来。

九点钟的时候，姐姐打来电话说：“你没事吧，要不，我陪你呆一会儿。”

小凤说：“我没事，你别来了。”

姐姐在电话里叹了一口气，又说：“李志刚对你的印象不错，他说哪天你有空，他带咱们去水库钓鱼。对了，听说你原来那个小叔子早晨被摩托车撞了，送进了县医院。”

小凤听到这，心里咯噔一下，赶紧撂下电话。要是在前几年，要是自己不离婚，小凤肯定急忙忙地跑去医院，给小叔子做上可口的鸡汤、鱼汤或包些饺子送去。前几年小叔子做阑尾炎手术以及婆婆患脑血栓，小凤都是这样伺候的。

“您永远是我的好嫂子”，小凤在屋里踱着步，小叔子那质朴的话在小凤的耳边一遍遍回响，直响到小凤做出去医院的决定。

小凤用一块粉红色的纱巾蒙住了脸，一是为了抵挡风沙，二是遮挡住因昨晚失眠而变得有些苍白的脸。行走在风中的小凤，尽量表现出很幸福的样子，她不能让前夫一家人看出来自己过得不好。

打听着来到小叔子病房门口，小凤犹豫一下，没有进屋，却听到了里面的谈话。

“嫂子，我没事，过几天就好。”

小凤以为是小叔子发现了自己，正要推门进去。却听到另一个人的声音说道：“那你也得注意休息，俗话说，伤筋动骨 100 天嘛。”

小凤听出来，是那个狐狸精的声音。

小凤清了一下鼻子，心说：“别假门假事的了”，又听小叔子说道：“嫂子，我以前对您有成见，对不起！主要是因为原来的嫂子对我们家人确实不错。前两年我妈患脑血栓，她毅然辞去了工作，整整伺候我妈半年。”

听到这里，小凤的鼻子有些发酸，她努力忍住，不让眼泪掉下来。

“兄弟，嫂子知道她是好人，可感情这东西是说不清楚的。她还年轻，又漂亮，也一定能找到自己的幸福的……”

小凤抹了一把眼泪，快步走出了医院。

此时，虽然还有风，可 10 点钟的阳光已经大把大把地撒了下来，处处都明丽的，小凤的心情也豁然亮了起来。

来到店里的小凤，拨通姐姐的电话说道：“告诉李志刚，明天有时间，咱去水库钓鱼去！”

老阿姨 甄建波

八岁时的一场大病，使我住进了天津儿童医院，老阿姨就是那时负责护理我的护士。

那会儿儿童医院考虑到我的实际情况，并没有像其他病人那样被切断气嗓，为我保留了一点知觉：吸痰、打氧、扎吊针。

医生说：“这孩子得的是神经根炎，现在烧得很厉害，再晚送来会儿，就有生命危险了。”

待我清醒时，一位五十几岁的老护士守在床边。她很胖，走起路来还有点晃荡。她像我的奶奶，可比奶奶要高，皮肤要白。特别是她身上穿的那件白大褂儿和头上戴的那顶白帽子，让我不禁想到了村里为死人穿孝衣的情景。于是，我用惊恐的眼神看她。

“孩子别怕，就当住姥姥家了。”

我一听，脸上就露出不快的神情。

老阿姨疑惑地问：“这样不好吗？”

“不好！爸爸说过：我这病就是在姥姥家着凉得的！”

“你姥姥肯定也不愿意你得病，她也会想帮你的，却又力不从心是不？你小小年纪，不要把人看得那样坏嘛。”

她说的话，我虽然不能全部听懂，但在当时却像一杯水，泼灭了我心中的怨恨，我似懂非懂地感知了“宽容”。

一天夜里，我想家了，想奶奶，想妈妈……想着想着，我哭了。

正伏在桌旁的老阿姨慌忙过来。

“小波你哭啥？”

“阿姨，我想妈了。”

“哎呀，瞧瞧，咱孩子多懂事儿，多有心呢！可咱已经是大小伙子了，还哭鼻子？阿姨可要笑话你了。来——”她一边拿毛巾为我擦泪，一边接着说：“孩子，你很幸运，没像他们那样遭罪。”

我顺着她的目光望去，旁边的那些小病友们，安详地躺在床上。脸上盖着氧罩儿，腹部一起一落的，不断发出“吱儿——吱儿——”的怪声。

“你现在的任务就是治病，你妈妈要是知道你是这个样子，会生气的。睡吧，过不了多久，你妈妈就会来看你的。”

我将信将疑地合上了眼睛，真的梦见妈妈啦！她只是说：她是打这里路过的，要一两天才会过来的。

半个月后，妈妈才来看我。我却一反常态，对她出奇的冷漠。妈妈几次想抱起我，都被我用已经恢复知觉的双手推开，高声地冲她嚷：“您走，走，我不想家了！”

妈妈无奈地退到门外，隔着门上的那块小玻璃探望。我背过脸，过了一会儿又追过去看，妈妈已经走了。

突然门“砰”地一声被撞开了。老阿姨气冲冲奔到我的床前，点指着我：

“我说小波，你可太可恶了！整天哭着闹着见妈妈，今儿你妈妈来了，你却赶她走！”

听着她那连珠炮似的数落，我懊恼地撕咬着床单，……一连几天，老阿姨都不给我好脸看，我孤独极了。

一次，我竟变成一条小鱼，顺着窗外的那条河游呀游，却怎么就游不到头呢？妈，您快来吧，我不再赶您走了。

我焦急地由水面探出头，才感到身下湿漉漉的。我激灵一下，坏了！我尿床了。这大白天的，吓得我都快要哭了。

偏巧这时老阿姨又过来了。看着她越走越近，我急中生智急促地叫她“阿姨快来呀，我要尿尿，快，我憋不住了。”

“忍着点儿啊，忍着点，阿姨胃口疼，跑不快了。”

她边嘱咐，边探下身，由别的床位底下抄出一把尿壶，踉踉跄跄跑到我跟前。当她掀开被子时，我怯生生说了句：“阿姨我尿了。”说完，“哇”地哭出声儿。

她摸了摸那块湿，然后慢慢直起腰，喘起了粗气说：“小波子，为嘛要说谎呢？尿就尿了，阿姨为你换去。”

换完单子，她见我还在哽咽，就把我揽在怀里，说：“别哭了，这几天阿姨可能对你凶了些，阿姨改——”见老阿姨这态度，我得寸进尺地缠着她抱我到窗前望会儿。啊——我真的看到那条河啦！我不清楚我住的是几楼，只觉得老高老高。居高临下望去，那条河已经浓缩成一幅画了。

“阿姨，您说下面能装下我吗？”

“等你好了，到下面去看看就知道了。”

“阿姨，刚才我就梦见这条河哩！”

于是，我把梦境向她学说一通。她显得很兴奋，还像小孩子似地扭了两下腰肢。

三个月后，我的病情渐渐好转，只剩下腿还不会走路。

这天清晨，我的床前来了许多医护人员，老阿姨也在。一个陌生的护士推来一辆小轮椅车，她把我抱起，轻轻放入车里。我不知要发生什么事，我攥住老阿姨的手。

“我不离开您，我不离开您。”

在场的人都笑了。

“呵，跟您老处出感情来啦！”

“小波别这样，你的病快好了，不需要再住这儿了，现在送你到轻病房。你放心，阿姨会常去看你的。”

我目光呆滞，心里忐忑不安。

转到轻病号房，气氛一下子活跃了。病友们都能到地上甚至楼道里行走。我很羡慕，又非常嫉妒。我就闹，就发脾气。把被子、枕头都扔出去。病友们劝我，我说：“我谁话也不听，只听老阿姨的，你们知道老阿姨吗？”

他们都冲我笑了，其中一个小病友朝东一指。我扭过头，的的确确是她！她正冲我笑呢。

此时我才恍然大悟，重病房与轻病房只隔一道高高的玻璃墙啊！我真傻，这三个月以来，我还一直把它当成一面镜子呢。

转到轻病房不需再输液了，只是按时吃药，打针。也可以吃东西喽！说真的我早受够了在重病房时的那种进食方式：由鼻子里插进一只胶管，拿针管吸满了奶，再挤进胶管里，然后，鼻孔、嗓子眼儿，一直到胃部，一条线地热下去。

现在不同了，一日三餐，除早晨单调一些，中午是肉包子或肉卷子，晚上米饭余丸子。难怪几天下来，老阿姨来看我，第一句话就是“咱的波子白了，胖了，精神多啦！”

这人一有精气神儿，顾及的事就多了，孩子也不例外。先是为了一个梨，我和建立争得脸红脖子粗。当然占上风的是他——他能走动啊。我把小人书一本本向他掷去，他一股脑地又冲我投来，害得我满头开花，引来病友的哄笑。

“就不给你梨吃，馋死你。”

没过几天，老阿姨手托着几只大鸭梨来了。

我一边吃，一边冲建立他们吧唧嘴。

这小小的举动也逃不过老阿姨的眼。后来我们之间的矛盾被她轻而易举的化解了。

看电视，对于那时的我来说简直太新鲜了。看着伙伴们一到晚上，就往电视的屋里跑，我呢，独自一人坐在床上，来回翻棱着那几本旧小人书，我想：那战斗的场面，要是在电视里放出来那才带劲呢！我终于忍耐不住了，就大喊一声“我要看电视！”

嘿，竟由门缝里挤进几个脑袋。然后哗地冲过来，是建立他们。他们不由分说，抱腿的，搂腰的……把我抬起老高，我以为他们又要整我，拼命地喊叫：

“阿姨，快来呀，他们要——”

“他们要抬你去看电视。”

阿姨正微笑着靠在门口。

转到轻病房，像我这病还有辅助治疗，最让我头疼的是电疗，稍让我欣喜的是，这个送我去的人是老阿姨。

每次，她都要把我推到楼道上，不消急的，总想让我多看一眼楼道上的风景，其实那上面又有什么风景可看？

一次，到电疗室的楼梯口，却停电了。她望望那只有十级的阶梯，颇为踌躇了一会儿，然后就运了一口气，

把我背起来。先是双手拢着我的屁股，两步一个台阶，后来，换成了一只手搂着我的腰，腾出另一只手，扶着扶手向上挪。我看不到她的表情，只觉得她背的是一座山。十级的梯子，足足上了十来分钟。

到了电疗室，她还要哄我捱过那就像电棒粘身一样滋味的电疗。她替我大声数着：

“一！二！三！……”

末了，嗓子都喊哑了，头上直冒热气，仿佛捱电的是她。

十一月三日，我住院的押金用完了，父亲执意接我出院。四个月的光阴该结束了。

老阿姨劝他：

“波子要是再治疗一阵子，肯定会好的。”

归心似箭的父亲无意之中冒出一句“你说得轻巧，你让我到哪去下这笔钱啊？”

老阿姨被噎得目瞪口呆。

父亲抱起我就走，老阿姨和几个小病友一直追到楼梯口，忧伤地望着我。

“小波子，你就这么走了吗？”

“嗯，走了，阿姨。”

我自认为我的病已经好了，我想我就要变成一只小鸟了，飞到窗外去了，看一看久违的外面的世界了。

一晃二十五年过去了，我的父亲都已经两鬓斑白了，他常常为他的那句话感到愧疚，也总催促我去看看老阿姨，可是茫茫人海，让我到哪去找啊？迷茫之中就写下了这些文字。唉——也不知她老人家能不能看到了？

（责编：李克山）

凤凰 张春燕

我和弟弟被送到花山村舅舅家的时候，大红的扶桑花和红绒球正缀满枝丫，美得不得了。舅舅在镇子里开了一间小小的花木场，总忙得半个月都不回来一趟。我和弟弟跟着外婆真开心，外婆宠爱我们，仿佛我们是两颗无价的明珠。

花山村是个有颜色的小山村，家家户户以种花为生，一派姹紫嫣红的，真好看。可是，这里的人却长得一点不美。毛毛呀小华呀冰冰呀，都脏兮兮的，她们全不穿鞋子，小脸蛋被北风刮得裂开了道道小血口子，皮屑儿白白的干干的。我总是很纳闷，毛毛妈，小华奶奶，鼻涕虫的姐姐，怎么这里的人都长得这么丑呀！小华奶奶的两个耳洞给金耳环吊得大大的，毛毛妈长着一嘴大暴牙，四颗前门牙还镶了金，黄黄的，难看死了。

我觉得花山村最好看的是凤姨。我第一次见到凤姨，就觉得她像个仙女。红红的嘴唇镶在脸上，像是在椭圆形的白瓷盘上点缀一颗鲜艳的樱桃；黑黑的大眼睛就像两个紫葡萄，真美。我依稀记得小时候凤姨常逗我玩，过年的时候给我压岁钱，还跟舅舅一起带我上过墟，给我买糖吃；凤姨很爱笑，动不动就咯咯咯地笑得眼睛弯弯的。

可是凤姨变了，再也不咯咯笑了，好几次我遇见她，她看也不看我一眼，仿佛不认识我一样。可是，我确信，她就是那个爱咯咯笑的凤姨，她的脸依然像白瓷盘一样白，眼睛依然像紫葡萄一样黑，抿得紧紧的嘴唇还是像樱桃一样殷红殷红的。

有次凤姨提个木桶子，刚从溪里洗了衣服回来。当她埋着头匆匆走过我家门，我就问外婆，凤姨怎么不跟俺说话了呢？外婆总是说，小孩子勿多嘴。

可是，凤姨的手却真是灵巧，她能用电线编各种小玩意，她会编锦鲤鱼，小鸟，小猫，小狗，红红绿绿的，可爱极了。毛毛妈在“绣花厂”有熟人，她的生计就是从花厂拿给手绢绣花的针线活让村子里的姿娘做。凤姨绣的花也是毛毛妈给的，凤姨就给毛毛编了一个电线锦鲤鱼，可真把我们给羡慕死了。

看，锦鲤鱼，锦鲤鱼。这几天，毛毛老是把锦鲤鱼捏在手里跟我们炫耀，我们就抢过来玩，把锦鲤鱼给玩得脏兮兮的。毛毛就说，我带你们去找凤姨编锦鲤鱼吧。

二

我怯生生地跟着毛毛她们来找凤姨。

我们绕过三条小巷，穿过三个姿娘仔（女孩子）间。姿娘仔间是有闲置房屋人家腾出来给村里女孩子们睡觉的，未出嫁的女孩子通常都住到姿娘仔间去。

第一间的两个姐姐正绣着花说着悄悄话，说着说着就咯咯咯地大笑起来，笑得真开心，她们一定是说到什么有趣的事儿；第二间的三个姐姐正在追追打打，疯得连大花规都摔到地上了；还有一间的姐姐正用小铁锤砸乌榄仁吃，看得我差点流口水。我真盼着快快长大，长大了就可以摆脱外婆和弟弟住进姿娘仔间了。

我们潮汕农村的姐姐们都爱住姿娘仔间，凤姨却是个例外。凤姨家是一座破旧的下山虎，背靠山园，一条黑乎乎的臭水沟从屋旁流过，讨厌的鸡屎这里一摊那里一摊地到处是，门前却种着好大一片红绒球。有趣的红绒球花粘在树枝上，跟弟弟帽子上的绒线球一模一样。有一些开坏了，深红深红的，就像一个硕大的杨梅果。

厅堂的红砖地板坑坑塌塌，却非常整洁，不像毛毛家堆得像垃圾场。厅堂两边是正房，毛毛指着左面那间说，凤姨的爸妈住这间，又指着右面那间说，这是凤姨弟弟和他老婆的。毛毛说起老婆两个字时脸蛋红红的。厅堂前面一个小天井，毛毛说天井两边的耳房一间做了厨房，一间住着凤姨和她奶奶，毛毛很权威地跟我们介绍，小胸脯神气地挺得老高。

我们像一群小麻雀一样扑进凤姨房里。呵，好大一株梅花啊！一进门就见一瓶电线编的粉红梅花摆在两张床之间的木桌上，比真的还漂亮呢。我偷偷摸了一下，树身是梅枝做的，缀得密密的花朵儿是凤姨用细细的透明塑料软管儿编结。我们管软管儿叫电线，外婆给我买了这样的电线，可我就是不会编这玩意儿，我曾试着

编一个小猫，可编坏了足有一米长的电线，我还是编不出来。我想，要是凤姨也给我编个锦鲤鱼该多好呀！

三

凤姨凤姨，我也要锦鲤鱼，跟毛毛的一样！小华说。凤姨凤姨，我要小鸟，要黄色的，冰冰哑着沙嗓子嚷嚷。凤姨，我要红蜻蜓，鼻涕虫响亮地吸了一下鼻子。

好吧。好吧。好吧。凤姨一个个都答应了。

凤姨，我要锦鲤鱼，我怯怯地说。

半天没有反应。我小小的心灵敏感地觉得凤姨不喜欢我。看，连鼻涕虫这么邋遢的丑小鸭，凤姨都答应她了，凤姨偏偏没答应我。她是不是没注意到我呢？对，我声音最小，个子最矮了，挤在后面，都给毛毛她们挡住了。为了让自己引起注意，我就跳起来，大声说，凤姨，我也要个锦鲤鱼。可凤姨仿佛没听见似的，只管抱着大花规飞针走线，绣着一片绿叶子。她甚至连瞧也没瞧我一眼，这让我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我很纳闷，村里的小孩子就数我最漂亮了，可是凤姨为什么不喜欢我呢？

妹妹——妹妹，吃饭啰——

听到外婆在叫我了，我一溜烟跑了出来。刚跑出门口，迎头便看到一个花白脑袋，那是我的外婆。

妹妹你跑去哪里了？

嬷，我和毛毛她们去凤姨家。

外婆的笑容一下子不见了，她压低声音说，妹妹，以后再不许去了，知道吗？

怎呢不许去啊？毛毛她们都去呀！

孛仔勿问太多。外婆拉紧我就走。

我哦了一声，仿佛恍然大悟似的。事实上我什么也不明白，当然，我才八岁，八岁的小孩子一般是什么都不懂的嘛。

四

天刚透一点亮，毛毛她们就在门前叫，玉环，玉环。

毛毛这个大嗓门简直跟个大喇叭一样，我一下子便被叫醒了。外婆推了推我说，妹妹快起床了。我腾地跳下床，我刚推开门，弟弟就叫，姐姐去哪里？我也去。

弟弟最讨厌了，不管我去哪里他都跟个黑影儿一样缀紧我，我赶紧抓了竹箬和竹筐，急急跑了出来，背后传来弟弟哭叫着追出来的声音，姐姐啊，姐姐啊！弟弟还没完全睡醒，哭得含含糊糊的，多可怜。弟弟真讨厌，我又不是去吃糖。

爬上矮矮的山园，草叶上的露水还没干透，我们的裤腿儿都被染湿了。

树下又铺了一层厚厚的树叶了。乌榄树叶、柿子树叶、油甘树叶，有的掉在草地上，有的掉到土坡上，有的被风吹进旱沟里，我们高兴地箬着，没多久，就都把小竹筐装满了。

回家经过凤姨门口时，冰冰她们又叽叽喳喳嚷开了。

去找凤姨，她不是说今天就能给我们锦鲤鱼吗？

去去去，去找凤姨。

毛毛她们撂下竹筐撇下我，蹑手蹑脚找凤姨去了。

我想跟进去，可是想起外婆的话，又不敢了。我在门口站了一会儿，就一个人回家了。

五

下午，我穿着妈妈从县城买来的白花边裙子，抱着布娃娃，摆脱弟弟来晒稻谷的大灰埕找毛毛她们。她们正在跳大海。我远远就对她们嚷：我来了，加我。

冰冰看了我一眼，哼了一声，小卷毛不会跳，我们不跟她玩。

我叫玉环，不许叫我小卷毛！冰冰疯了？今早还一起去箬树叶，怎么忽然就跟我作对了？对，她们肯定是看我穿着漂亮的白裙子又开始妒忌我了。我最讨厌人家叫我小卷毛，村里只有我一头卷发，大人们说我像外国电影里的小女孩邓波儿，冰冰她们就不高兴了。她们还嫉妒我有一对在剧团演戏的爸妈，妈妈给我买了好多小山村见不到的好东西，常常把毛毛她们羡慕得流口水。有一次，冰冰还让我脱下裙子给她试一下，冰冰穿上后就舍不得脱下了。我跟她急了，她一生气就扯下来，甚至假装不小心掉到地上，还用她那双沾满鸡屎的脚丫踩了几下，气得我揪住她的头发跟她打了起来。

是凤姨这样叫你的！冰冰小脸蛋很傲慢地一扬，对毛毛说，毛毛你说是不是哦？

看，凤姨给我编这个，红蜻蜓。鼻涕虫不失时机从胸前的大口袋里掏出来一只红色小蜻蜓晃了晃，一条大菜虫一样又青又肥的鼻涕爬过唇边，很快就要钻进她的嘴里了，她耸一下肩，用力一吸便把它给收了回去，鼻涕虫真邈邈。

我也有，我的是个锦鲤鱼。小华也掏出黄灿灿的锦鲤鱼来，她们一齐在我面前晃呀晃呀，一边晃一边说，你没有，你没有。

我急了，我晃了晃布娃娃，电线编的东西多土呀，我才不要呢，我有布娃娃！妈妈说了，下次她要给我带一支珠簪，戏台上小姐插头的珠簪。

这是我的杀手锏，只要我亮出戏台上小姐戴的花钿来，她们就会来巴结我。冬天时候，我经常趁外婆抱弟弟去镇上看医生时，悄悄把毛毛她们招到家里，她们就像几条小泥鳅一样溜进来，关上门，我从老木箱子里搜出外婆藏着的唐装，爬到高高的雕花眠床上；枕巾包住头，束在脑后，这个大尾巴就像古代小姐脑后拖着的长头发一样。外婆宽大的唐装套在我们身上，袖子长出一大截，正好当水袖用。

我们经常做戏，我扮小姐，毛毛扮公子，冰冰是丫环，小华做书僮。鼻涕虫想捞个角色，我坚决不同意，我只同意她在床下做观众。

哼，我妈说了，要给我带一支穿 24 颗珠子的。我得意地扬起头，可是，这回连珠簪也不灵了，她们异口同声拉长声音笑了起来，你吹牛，我们才不信呢，凤姨让我们不跟你玩，她还答应给我们编电线凤凰，我们要凤凰。

我妈妈这次回来肯定给我带来珠簪的，到时候你们可别求我哦。

哼，你什么都有，但你有没有电线锦鲤鱼？毛毛说。

哼，不稀罕不稀罕！小华说，小卷毛是坏蛋，凤姨不喜欢你，不给你编东西。

嘻嘻，玉环快让人家拉去斩了呢，嘻嘻。鼻涕虫不怀好意地大笑。

才不是呢！我恶狠狠瞪了鼻涕虫一眼，你才被拉去斩呢！

凤姨说的，凤姨在听《生死牌》时说，要拉王玉环去斩了，嘻，你也是玉环，你也该斩。

哼，不跟你们玩了，你们都是坏蛋。我气坏了，吐了一口唾沫悻悻地跑了。我听到她们得意地嚷嚷，一个说我有蜻蜓，一个说我有锦鲤鱼，死玉环没有。我伤心极了，毛毛她们真势利。

我一定也要弄个电线玩意，比她们的都要好。

晚上舅舅从镇上回来，我闹着舅舅给我编电线锦鲤鱼。

舅舅说，下次给你买只真的红锦鲤。

我要编的，要跟凤姨编的一样。舅舅一听我说凤姨就不做声了，舅舅跟外婆干吗一提凤姨就不高兴呢？我觉得好困惑。

就要凤姨编的那种嘛！舅舅你让凤姨给我编一个好不好？我故意更大声地嚷了起来。妹妹不乖。啪啪，舅舅作势朝我屁股轻轻打了两巴掌，我哇的一声，委屈地哭了。

六

夏天来了，蝉声总是吱呀吱呀，吵得人心烦，弟弟睡完午觉，便嚷着要我带他上山园去偷摘队里的杨桃。

真甜！我从口袋里摸出两块酥糖，和弟弟贪婪地吃着，弄得一手粘粘的。酥糖真好吃，是舅舅的喜糖，舅舅很快要娶舅妈了。我喜欢舅妈，虽然她是个柿饼脸，还一脸大麻子，真难看，可是，舅妈第一次见到我就给

我买了一个蝴蝶发夹，蝴蝶发夹又把毛毛她们嫉妒死了。

一只绿蜻蜓轻盈地从我眼前飞过，一会儿它停落在一棵扶桑花上，我蹑手蹑脚走过去，左手偷偷把拇指和食指捏得紧紧的，悄悄靠近花丛，我屏息静观，绿蜻蜓没有发现我，我轻轻伸出手，还没碰到它忽地一下子飞了起来。

我一路追着绿蜻蜓跑，它停停歇歇地逗得我昏头转向，最后飞进凤姨家。我好奇地往里瞧，吓，凤姨正站在门边喂猪食，还抹着眼泪，她的眼睛红红的。凤姨瞧见我，眼睛冷冷地瞪了我们一眼，吓得我和弟弟飞也似地往山园上跑。

我越来越怕凤姨，她的眼睛恍恍惚惚的，多么阴森。凤姨为什么哭？对，一定是她的病越来越重了。我想起前天听到毛毛妈、小华奶奶和鼻涕虫的姐姐她们在叽叽咕咕笑，我想听听她们笑什么，就悄悄走过去，假装漫不经心地去摘扶桑花。

属兔的，二十九了！想男人都想成花痴了！小华奶奶说。

这姿娘仔是挺好的，就是命不好！毛毛妈说。

看伊那张妖精脸，要是跟正常人一样，都不知会嫁什么富贵人家，可惜是个石女。鼻涕虫姐姐说。

三个丑女人忍不住捂住嘴笑，欢声笑语说得高兴，她们说凤姨以前跟舅舅相好过，凤姨差点要嫁给舅舅了，有一天，他们去医院拿回来一张纸，外婆就让舅舅把亲退了。凤姨有病，两家都拿不出钱来做手术。

三个女人说到做手术时笑得更疯狂了，笑得肩头一颤一颤的，患了腰佝症的小华奶奶笑得最厉害，那佝偻背笑得都快折断了。正在我担心她们要笑死了时，她们看见我，鼻涕虫的姐姐指着我说，要不是石女，她舅舅的就不是柿饼脸了。

她们又肆无忌惮地笑得前仰后合，黑脸盘上的皱纹都笑开了花。我不喜欢她们，我觉得她们笑得不怀好意，我狠狠瞪了她们一眼便跑开了。

嬷，石女是什么？晚上外婆给我洗澡时，我忍不住问。啪，外婆拍一下我的屁股，装作很生气的样子，外婆黑着脸说，孳仔勿乱说话。但是，我脑袋里便装了一个新鲜的词儿，我觉得这一定是个很神秘的词。

七

爱聒噪的知了老在午后吱呀吱呀吵得人睡不着觉，太阳明晃晃从天井里照进堂屋。

雪条呢——，雪条呢——

卖雪条那个小孩子提着矮矮的保温瓶叫到我们巷口了，想起那凉丝丝甜滋滋的绿豆雪条，我就更睡不着了。我瞧一瞧身边的外婆和弟弟，他们睡了，外婆还打着呼噜呢，一阵气流从外婆嘴里滚出来，把她微闭着的嘴巴顶开了，她的嘴唇就像发动了的拖拉机一样突突地唱起歌来，有意思极了。

我推一推外婆，嬷，热死了。外婆迅速抬一下眼皮又很快合上去，她扬起手里的葵扇一下一下扇起来。

嬷，我口渴。

妹妹自己去喝水。

我不喝水，我要吃雪条。

雪条吃多了要拉肚子，吓。外婆迷迷糊糊说。

不会不会，我要吃雪条嘛，嬷。

我瞧见弟弟翻了一个身，我故意大声说话，凭经验，为了不吵醒弟弟，外婆一定会给钱让我去买雪条的。果然，外婆很快就从裤袋里掏出两分钱来。

绿豆雪条粉粉的凉凉的，真好吃！吃完雪条，我还把小棍儿舐了好几下。吱呀吱呀一阵怪响，一辆笨重的单车从我身边穿过去，我眼前一亮，发现两只腿之间的皮座下面有个红红的东西在晃来晃去，我睁大眼睛，那是锁匙扣上缀着一只电线凤凰，用桔红色的电线编结，还镶了一圈金边，在黑乎乎的铁管儿间飞来飞去，是我见过的最好看的电线玩意。

我放慢脚步尾随凤凰跟过去，我看到它停在凤姨家天井里，我激动极了，紧张得呼吸都急促起来。

呵，多好看的凤凰啊，要是我也有个这样的凤凰该有多好，比毛毛她们的锦鲤鱼漂亮多啦，毛毛她们一定会很羡慕我的。

我决定要拿走凤凰，我像电影里的侦察兵一样机警地躲在一边，伺机行事。

我躲在门外探头探脑观察半天，单车没上锁，凤凰红得晃眼，精致的双翅仿佛要飞起来，看得我心痒痒的，我竖起耳朵仔细听，厅堂里静悄悄的，什么声音也没有。我确定厅堂里没人，便蹑手蹑脚潜入去，像片坠落在地上的树叶一样无声无息，心却砰砰地跳啊跳啊。

我扫了厅堂一眼，半个人影儿都没有，我飞快地走到单车旁，抓住凤凰用力一扯，凤凰紧缀着锁匙，怎么也扯不出。对了，把锁匙一起拔出来，我一边观察动静，一边锁车，紧张得手哆哆嗦嗦地发着颤。咔嚓咔嚓，我一紧张，车锁怎么也锁不住，折腾了半分钟，咔的一声，车终于锁住了，我攥紧锁匙，往外逃。我逃得很快，嘭的一声巨响，一不小心我把单车给撞倒了。

做贼呀？偷东西！凤姨尖细的声音叫了起来。

我吓坏了，没命地跑，踩上门槛，跳出院门，迅雷闪电一样疯逃。凤姨的声音在我身后叫，跑不掉的，偷了什么？快交出来！通通通的脚步声向我逼过来了，我呼吸急促，心慌意乱，脚步儿软软的。

勿走，偷什么交出来！

我感到头发被一双手抓住了，头皮被抓痛，我立在原地不敢动。我双手插在裤兜里，左手攥着凤凰，右手摸到一块酥糖，我摸出酥糖往臭水沟里扔去。

偷什么东西？下去捞上来！凤姨的手作势要把我往沟里推，她的眼神时而游离不定，时而露出凶光，吓死人了。

我急了，一急我就大声嚷，石女，石女！我看到凤姨的肩头颤了一下，她的脸突然变得煞白。她的上下嘴唇裂开了，下巴急促地左右颤动，眼睛发直，那张美丽的脸扭曲得变了形。我怕极了，心砰砰地跳得很厉害，我想逃，可是我的脚发软，我见到凤姨扬起手怒冲冲朝我扑过来。

我终于回过神来，我像个小老鼠一样又逃起来，我听到凤姨的脚步声在我身后近在咫尺。

我没命地跑呀跑，我一定要把凤凰藏起来，我决不交出凤凰。突然我脚一滑，整个人从沟边坠了下去。我感觉自己扑了满头满脸的臭水，头砰地碰到什么硬物，一声巨响，脑袋像被打开的大口袋，灌满了浆糊。

八

1980年夏末，我和弟弟跟着外婆要去县城了，妈妈在县里的小学给我报了名，我就要成为一名小学生了。

第一次坐客车，汽车像只庞大的铁牛诱惑我迫不及待坐上去，什么都让我觉得新鲜有趣。

爱害羞的弟弟却吵着不敢坐上去，扭着身子拼命想逃下车，被妈妈抓得牢牢的。弟弟真没用，都五岁了，妈妈来住了两天，弟弟连叫妈妈都不敢，妈妈逗弟弟说：弟弟，跟妈妈去公园看孙悟空好不好

弟弟圆溜溜的大眼睛眨呀眨，晶亮晶亮的，嘴唇抿得紧紧，我知道弟弟是很高兴的，但他就是不好意思和妈妈说话。

妈妈又说，弟弟你还没叫我呢！快叫妈妈，给妈妈抱抱。

去，给你妈抱。外婆把弟弟推给妈妈。弟弟把外婆抓得死死的，不肯放手。

我也逗他，我说弟弟快叫妈妈，妈妈会拿鱼目周给我们吃的。

妈妈给我一提醒马上就从包里搜出一包五颜六色的鱼目周糖来，妈妈说，弟弟叫了妈妈就给你吃。

弟弟看了看，终于害羞地低低嘟囔了一声妈妈，便夺过鱼目周，攥得紧紧的，又不好意思地将小脑袋埋在外婆怀里，弄得我们三个人都笑得眼弯弯的。

我拣了一颗红红的鱼目周放进嘴里，真甜。我觉得我是一个幸福的小孩，比毛毛、冰冰、小华和鼻涕虫幸福多了，我走出村子来墟上坐车时，她们又在跳大海，这种玩意对我已经没有吸引力了，我很久不跟她们玩了，我是个城里的小居民了。妈妈说到了城里的家，我们会住在影剧院的大院子里，天天有电影看，妈妈还会带我去公园里看猴子和大象。我比毛毛她们多了几分优越感，我憧憬着，做梦都想立刻飞去城里看猴子。

再见了，花山村。我把头伸出窗外，毫不留恋地瞧瞧这个生活了一年的小山村。上城的乡亲们挑担提篮地向着汽车奔来。我看见一个女人，她歪着脑袋，好看的脸上弄得脏兮兮的，头发像扫把一样结在脑后，大眼睛呆滞而死板，可是，她手里却握着一只电线编的凤凰，橙红橙红的，真好看。

可怜这姿娘仔想不开，竟真就给想疯了。外婆皱一下眉，叹了一口气。

妈妈也重重地叹口气说，幸好妹妹只是跌成脑震荡。我好奇地问妈妈，什么是脑震荡？谁跌成了脑震荡哩？不记得才好。妈妈塞一粒鱼目周进我嘴里，啵地亲一下我的脸。

姐姐你被那疯婆娘吓进水沟里去了，沾一身猪屎。弟弟捏着鼻子，仿佛很臭似的，他说完便红着脸，看见妈妈正微笑看着他，他急切地又把脸埋进外婆怀里。

胡说，没有的事。我是真的想不起来了，我仔细地端详这个女人，越看越觉得她长得真漂亮，好像在哪里见过似的，可怎么也想不起她是谁，村子里几个疯子我都是认识的，可他们都是男疯子，我终于确定我没见过她。我想一会儿便觉得好累好烦，我便不再想，猴子和大象重新充满我的脑袋，我激动得笑裂了嘴。

汽车发动了，路旁的树像是会行走似地跟着慢慢往后退，我听到司机在前面的驾驶座上嚷嚷：疯婆娘！走开走开！轧死疯子不偿命。

轧死疯子不偿命，司机真坏！我探头往车窗下一看，汽车从疯女人身边擦过。我趴在窗口上，听到疯女人一边笑一边说：嘻，嘻，石女，嘻，嘻，石女。

（责编：朱新民）

老屋还有我们哪些牵挂

桂 杰

又回武清老家，又见到了老屋，就如同见到了一位久违的亲人。

老屋东侧厢房房山上有一块小黑板儿，是我上小学之前父亲亲自动用水泥抹的，那上面曾留下过我稚嫩的粉笔字。每次回老家，我总是会情不自禁地到那块小黑板儿前面看一眼，从那里抬头可以看见东墙外的老枣树。

我家的老屋已经很旧了，是爷爷奶奶在上世纪60年代初建造的，青砖蓝瓦，中间的堂屋有两个锅灶可以生火做饭。爷爷奶奶原来居住的东屋挨墙摆放着一个丈八尺长红松木的大躺柜，躺柜上摆有两个上有蓝花的古瓶和两个清朝时的盆景，在它们中间放着一个老式座钟。父亲母亲原来住的西屋家具很简单，墙上的镜框里有很多我们兄妹三个小时候的黑白照片，唯一让我从小觉得这个家和别人家所不同的，就是家里有一个父亲找干三姨儿子打的大书架，书架里藏有很多书；现在的八仙桌上还留有一个父亲自制的小书架，里边有《中华少年》、《学习天地》、《课内外辅导》之类的书籍。而西侧墙上悬挂着著名书法家刘炳森先生写给父亲的一幅字——“慎思”，更给屋内增加了高雅氛围。

父亲是一位出身乡土的作家，即便他在当乡村医生和在乡村中学任教师的时候，我们的家也被他装点得格外有书香情趣，由于父亲常年伏案写作，晚上我家的台灯总是亮着，现在回忆起老屋的时候，依旧会想起一抹黄色的灯光穿越院中绿树盛开在夜色中的美丽图景。若干年后，被我们独自留在乡村的老屋，只有那盏灯还默默地陪伴着它，还有窗外陪伴它的香椿树年年茂密如常，摇曳在乡村的风中让我们回想……

一次，我和爱人回我的老家的时候，他在老家翻翻拣拣，不一会儿找出一个身上有金鱼图案的绿玻璃煤油灯，还找出两个老式上有古女图案的瓷茶叶罐儿，以及一个红铜茶盘。我们如获至宝，把这些“古董”（铜盘除外）带回通州，清洗干净郑重地摆在了书架上。但每次回到老屋，我们得到的不只是这些东西，躺在老屋的炕上，重回我出生的那间房子，就会发现老屋的每一个角落都有过我成长的生命印记，那些感受让我在回望童年的时候，感到如此的幸福而又沉重。

在老屋，所有的过程都可以留下，日子就如同父亲用小刀在门框刻下我每年的身高一样留下了痕迹。而搬到城里之后所有的东西都太新了，屋子弄旧之后还要再装修，再把旧的覆盖，房子在不停地扩张，街景在不断地变化，因此，在城市居住的人在某种意义上说没有童年可寻。

因此，老屋给了我童年。多年以后，我才发现，这种感觉是我牵挂老屋的重要原因。而老屋给予父亲的就更多了，老家是父亲的精神之根，老屋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都有父亲的情感在里面。老宅里院除了正房还有两间厢房，外院也有两间厢房，院墙里外都生长着许多树，有榆树、椿树、桑树、杨树、石榴树……而生长最多的是枣树，外院东侧还有个夹着花篱笆的小园，我给它起了个很水灵的名字，叫“小翠园”，里面种着几畦蔬菜瓜果，绿色宜人。老家在父亲母亲的悉心打理下，一片田园风光，院落四周由于树木多而茂盛，每天清晨都有鸟儿在那里歌唱。夏天，还有蝉鸣和蟋蟀在草丛里弹琴。当年我们一心想要搬到城里毅然离别的老屋真的是太美了！

老屋的前院已经新盖了房子，在老屋的院里父亲亲手种植了山楂树，柿子树，还在树木间套种了菜瓜。院外东侧，他开垦了一块土地，栽上了茄子辣椒，大哥经常帮助浇水，如今果实已经上了饭桌；父亲和母亲植在坡子上的白杨树也已经长出翠绿的枝叶。

每次回老家，父亲总是穿着旧衣裳，带着一壶水，脖子上搭着条毛巾，满头大汗地干活，仿佛干活是他最快乐的事情。我对父亲说：“以后，我们得常回老家看看。”父亲擦擦汗笑着说：“好啊，咱们就把老家当成乡间‘别墅’吧，这里有许多城里买不到的东西！”

（责编：李克山）

带着村庄上路

张欣

犹豫了很久写下了这个题目。我的心又不由自主地沉重起来，眼前仿佛又出现了那个远在千里之外的小村庄。

有些感觉，走得越远就越清晰；有些回忆，时间越长就越难忘。比如，村庄上空的鸟鸣，黄昏时候袅袅升起的炊烟，父辈们裸露的肩膀上密密麻麻的汗珠，爷爷赶大车吱吱扭扭的声音在寂静的田野小路上回荡……有些东西想忘也忘不掉。

村庄是我最重的行囊。

村庄很小，是那种冀北平原上典型的半城半乡的村落。近几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村子里仅有的乡村气息已经淡化了再淡，街道上走的有“奥迪”，也有牛车，路边上有混凝土的楼房也有低矮的砖瓦房，但我还是习惯叫它村子。不仅仅是因为村子后面延伸到天际的翻滚的麦浪。

村庄是有灵魂的。很多次，我能够听到冥冥中她的召唤。在睡梦中回到她的身旁：暮霭中一条窄窄的蜿蜒的长街，长街两旁睡着两排安安静静的红墙灰顶的砖瓦房。不知谁家灶间飘来熟悉的饭香，偶尔有一两只觅食晚归的喜鹊匆匆掠过渐暗的天空。村庄像一位宽厚的母亲，她总是用自己无私的胸怀包容着每一位漂泊的游子，沉默地目送你远去，又沉默地迎你归来。从不问你在外面做了些什么，喝一碗乡酒洗洗风尘，只要回来了，就是村庄的孩子。

村里的人们是知足的，几只活蹦乱跳的鲫鱼便可以呼朋唤友地小酌一个下午，哪家出了一个大学生，可以让全村人自豪上一年。村里的人们又是充满梦想的，总是盼望着他们的后代可以把村子变个样。村里的人们又是热切的，村里的两委换届都可以成为街头巷尾议论不休的话题。

就是这个在市级地图上都找不到名不见经传的村子，一直以来却让我如此魂牵梦萦。

说起村庄不能不说一个人，他是我的爷爷。

爷爷已经走了，走的那样匆匆，甚至没来得及再看一眼他最疼爱的儿孙，喝一口为即将去远方读大学的孙女饯行的酒。

爷爷是村里实行民主选举后的一位党支部书记，这一干就是20年，20年，昔日的英俊小伙变成了老汉，爷爷变老了，村子却变得年轻了：翻着白花朵的盐碱地改成了稻田，笔直的柏油路伸向远方。爷爷一生不服人、不服输、不服老。爷爷退而不休。田里家里样样活计拿得起来。爷爷是村里的智囊，全家的主心骨。

爷爷要强不求人，就连走也是那么干脆：三个月前的一个午后，家里人都不在，爷爷一个人在桌前饮酒。我们离开的时候还是谈笑风生，回来的时候却发现爷爷已经溘然长逝。

爷爷生前最惦记的人就是我。他匆匆忙忙地走了，留给我一段刻骨铭心的痛楚和解也解不开的心结。爷爷葬在了他生前日夜劳作的麦田里。一抔黄土怎能掩埋爷爷伟岸的身躯。我坐在坟前久久无语。爷爷下葬的那天整个村里的人们仿佛都来了，从街头站到街尾，人们含着泪读着爷爷灵前的挽联，那是爷爷的真实写照：戎军务农精诚敬业，为官为民坦荡一生。

总是近乡情切。爷爷和村庄融为了一体。它们在灵魂深处远远注视着我们，亲切而严肃，公正而宽容。无论我走到哪里，总有一个声音向我严肃地发问：“你为家乡做了些什么？”我不知道那是爷爷，是村庄，还是村内逝者的灵魂，在这种目光和声音的跟随下我无法虚度光阴而心安理得。每次当我回首来时的路，秋风萧瑟里故乡的面貌竟愈加清晰。我知道，我是村庄的孩子，村庄是我一生走不完的路、涉不完的河、读不尽的书。

带着村庄上路

（责编：秦万丽）

我该不该相信小偷眼泪

刘国华

年复一年匆匆岁月，总是让人回顾，车水马龙的城市角落里，总有人为居无定所而彷徨，为生存的财源而奔忙，当然时代变速之快，容不得我们停下喘息和观察世界就发生很多事情，始料不及的事情发生在身边的时候，来不及你判断，就能陪着陌生人掉泪，同情弱者，是我的天性。

春节前夕，我终于有空停下所有事物，想溜达着去超市买点日用品，当我到达2楼的时候，被一群喧闹围观的人所吸引停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只见一个中年汉子，被超市的便衣工作人员和围观的群众困在一个角落。他的头低得不能再低了，腰也跟着弯曲，穿着打扮不像本地人，外表简陋得有些寒酸。黑黑的脸膛埋在他不宽厚的胸前，我无法看到他是多大年纪的人，但是我从他纷乱的头发分明地看到他有些谢顶，应该不是40岁以下的年轻人，我走过来好奇地看一眼发生了什么？

就这一眼，就使我难忘他受屈辱的场面了。只听超市的便衣和他说：你和我们进屋说去，交了罚款你就可以走人，否则派出所会带走你的。那个汉子哆嗦着抬头：我，我，我不去，我孩子在家等着呢！我没钱，真没有，我把东西还给你们，我以后不敢了。我明白此人是个小偷了，我的心不再同情他的屈辱和无助了，想离开。但是刚走两步，听到这个汉子嘤嘤哭泣，我想小偷一般是不会有眼泪的，他怎么哭了呢？

由于我的活动时间也不多，就没打算再多想，离开了人群，进入了繁华的商品区，其实这个地方也不是我这个层次人能老来的地方，偶尔闲暇来溜达，是因为暖和的超市里有很多书，我可以随便看。我浏览了大约一个小时的书后，买了2袋面酱，2袋醋和一个五连包的方便面到银台结账，在2楼的角落里，已经没有那个小偷了，过往的人匆匆忙忙，谁都不知道刚才有一个小偷曾经在这哭泣过。

当我离开超市走到大街，有车站牌的地方的时候，意外地发现这个小偷，在车站牌的柱子下哭泣，周边有很多人，在看他，以为他是个疯子，我却不那么认为，我想他不是一般的惯犯小偷，小偷的眼泪不可能流这么久，这么伤心。我是个女性，不便多管闲事，但还是好奇地从他身边走过，一个溜达的人在我后面说：这个小偷从超市遇到的贵人，把他的罚款替他交了，其实他只偷了2块德芙巧克力，说是给他儿子吃，他没钱买，想让孩子吃些营养，结果被抓了，为不能交200块钱的罚款而脱不了身，后来是个大学生模样的女孩看他哭得可怜给他交了罚款，说相信他以后不会再偷了，而且还给他20元钱。我一时震撼，为什么呢？他有难言之隐吗？

出于好奇，我回头看那个一直哭泣的汉子，犹豫一下，我还是大着胆子走过去问他，我出于同情他的无助，也好奇他的偷窃行为，为什么这么伤心！

大哥您怎么了，你已经哭很久了，有什么难处吗？这个汉子果真停止了哭声，抬头看我，也许是我的真诚和善的问话打动了，也许是因为我是女性他看我不是坏人，终于站起来面对我：大妹子，俺不是想偷东西，俺只是看那里人拿东西都不用先给钱，俺就给儿子拿了2块巧克力，孩子没见过，俺知道那东西肯定对孩子身体有好处，俺就拿2块，以为你们这么大的城市，这么大的商场肯定不在乎这点东西，就当是我生病的儿子吃块营养，俺没钱买，也没能力在春节给孩子买点吃的，俺鬼迷心窍了，俺不是人了，俺不知道怎么回去面对孩子了，俺是外地的，带个15岁的儿子出来打工，连找他妈妈，他妈妈一直不回家了，说在你们这里给人搓澡呢，我找不到呀，俺也没住的地方，来的时候就带100多块钱，从河南到这，是搭车来的，俺帮他们卸煤，他们不让，说他们的活，不许我抢，一直还没找到活干，今天就更丢人了，俺和他们说原谅我是第一次，俺也疼爱孩子，可是俺没钱，就只当我给孩子过春节弄点吃的了，俺们回不了家，我可怎么办呢？

汉子的话，我听后心里酸酸的于是问：你没亲戚在这？

有，找不到，你们这都建楼房了，俺找不到。汉子又哭了。

大哥您不能老哭，不解决问题的，你拿超市的东西没付钱就归为己有，是犯法的，以后不能这样了，人再穷也是要有骨气的，您孩子住哪呢？汉子突然停止了哭泣；突然恍然大悟似的，俺的娘呀，孩子在你们杨村火车站的候车室等我找工作的消息呢！一天了，他不知道吃到东西了吗？我要走了，大妹子你一定相信我没做过小偷，这是头一次，俺丢人的事，可不能让孩子知道，俺走了。

汉子匆匆从我眼前走过，我紧走几步追上他：哎，大哥，您把这方便面拿上，给孩子吃，我知道你不是小偷，以后想别的法吧，您是男人，靠力气是能吃饭的，要不您先找个建筑队之类的地方问问，看他们是否需要人，千万不要上火了，孩子妈妈你们可以慢慢找，我帮不了你多少，只能和你这样说了。保重吧，一定照顾好你儿子。

汉子双手接过方便面，深深的给我鞠躬说：谢谢，俺不会再做丢人的事了。你是好人！

看着汉子远去，我心情很沉重，也很难过，我完全相信了这个小偷的话，不完全是因为他的眼泪，他的话交代得非常真切，但是我能理解超市便衣的工作认真负责态度，我也理解给他 20 元钱，并能为小偷交罚款的大学生。是爱心，是同情，还是都是天涯沦落人？我想应该都有吧！但是我不理解超市工作人员冷漠的接受女大学生的 200 元钱。怎么就不能不同事物不同对待呢？

世界上的可怜人实在是太多，也许我们的爱心不能改变什么，但是如果某人真的是遇到了很大的难处，我们为什么不能做回同情者？帮他们指条道呢？相信他一次，给他一个温暖和鼓励，起码能让他平静下来，去争取做点该做的事，或能做的事？

我说不清楚，这个小偷的眼泪到底能打动多少生活在都市里那些富裕的市民和平等群体。但是我想人都会有不同的性格对待事物，遇到真需要帮助的人，至少给他们一次生的希望的言语，应该是我们的举手之劳。

（责编：秦万丽）

拾秋 李汉东

秋天是收获的季节，沉甸甸的收获总能勾起我对儿时拾秋的记忆。拾秋，就是农村孩子捡拾秋收后遗落在田间地头的谷穗、豆荚、玉米棒，挖寻遗落在田地里的山芋、土豆、花生果等等。拾秋是惬意的，总让人享受收成的可贵和收获的美好。

拾秋，对于常年生活在城镇里的人来说也许是陌生的，但对于农村人来讲，拾秋，不仅能够拾遗补缺，更蕴藏着无尽的欢乐。拾秋，不仅培养了孩子们的细致和耐心，同时也蕴涵着别样的情趣。拾秋的日子属于孩子，也属于成人。拾秋，农村孩子情有独钟。

在生产队那阵子，由于秋收缺乏监督考核机制，人们对秋收的责任心不强，再加上政治运动的冲击，秋收往往只求收完不求效益，只求速度不求质量，散落、漏收的庄稼比比皆是。每当假日或放学之后，小伙伴们便结伴而行，下田间、上地头、串田垄，尽情地享受拾秋的欢乐和满足。

拾秋需要耐心，拾秋的过程充满刺激，也充满竞争。记得那时穿行在田间，踩着裸露在外的豆茬，几个小时下来，鞋底往往踩破，有时脚被扎破，但全然不顾，因为情趣战胜了疼痛。捡拾时要眼观六路，手疾眼快，先下手为强，因为旁边的伙伴随时会先你一步。是的，先你一步，收获就是他的。每当捡拾到一把哪怕是一根豆荚，眼前就会一亮，心里就很满足。捡拾一颗颗黄澄澄的豆荚或玉米棒，扎成一把儿一把儿的，便于携带和摆放。

拾秋所带的工具无非是柳条背筐，有时顺便带上铁锹，为的是碰上仓鼠窝，挖上十几锹，多少还可以获得一些战利品，说来也真可怜，这个仓鼠就要倒霉冬天没有吃食了。仓鼠洞里的粮食各种各样，有玉米粒、黄豆粒、绿豆粒，但不管是什么粮食，都会尽收囊中，拿回家中晾晒之后，可以换回山芋、苹果、梨等。因为这是自己的劳动果实，吃着踏实。同时通过捡拾也收获一天的好心情，原来，好心情也是可以捡拾的。

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每家每户都有了自己的田地。因为是自己播种、耕耘、收获，收成的好坏纯属家庭，收益的优劣纯属自己。这样一来，秋收又是另一番景象。秋收的人们都是一家人或亲戚、朋友、邻居串工帮忙，再有现在实行机械化作业，收获起来也就格外地细心，很少有散落或漏收的庄稼。拾秋，越来越成为劳动之外的一种精神享受了。

拾秋，是人生物质和精神的拾遗补缺，是对收获的一种肯定，也是对生活的一种追求。那么漫漫的人生之路是否也可以拾遗补缺呢？

（责编：李善成）

听 雨

赵建敏

天亮了，下了一夜的雨丝毫没有停止的意思，时急时缓的雨声好像在拼命炫耀它内心的欢快，根本不理解我这个上班族的心情，不知道我需要太阳的光芒来晾晒一周积攒下来的阴霾。

我翻了一下身闭紧双目，希望睁开眼时穿透窗帘的是金色阳光，而下雨只是一个梦而已。一阵鸟鸣，我欣然：下雨果然是梦！没有阳光的普照鸟儿是不会唱歌的！我睁开眼帘望向窗外，那里分明雨丝斜织。一愣的当儿，鸟鸣再次传来，原来是手机短信。我懒懒地打开手机，短信是笔友发来的：

“美女！一定是倦懒梳戴对雨发呆呢，我如果在你身边一定为你拍一张相片留做纪念！我还没见过慵散的你呢，一定特别迷人！奔奔！”

说起这个笔友，用“野心勃勃”来形容一点不为过，如果给他一个夸父一样的身躯，他不仅能追上太阳，一定会把整个宇宙的恒星都弄到手！不过他的开朗也让我羡慕，他只是一个自由职业者奔奔族一员，他能够开心地把“奔奔”做了自己的雅号，他年轻有朝气不说，他的自信常让我望尘莫及，我这个上班族所担心的“炒鱿鱼”都是他常给老板上的菜，最让我羡慕的是他总是活力四射，我喜欢和他在一起，如此我仿佛也变得年轻起来。我随手回了短信：“我想对镜贴花黄呢！可是阴天啊，我的心情就像外面的天空！”我的手机还没放好，他的短信就过来了：“今天奔奔族与上班族同属一族——享受族，享受夏雨带来的清凉与悠闲！”我笑，这是醒来后的第二个笑：有朋友好啊，在无聊的雨天早上，能给我带来惬意与笑容！是呀笔友说的对，无论上班族还是奔奔族在这样一个雨丝缠绵的周末又能做些什么呢？倒是把自己置于舒适安逸中充分享受周末的悠闲是个不错的选择。于是我淡妆粉黛，放开被拢紧的长发才发现镜前的自己真称得上美女！美女，美丽的女人也，谁又能说长发飘飘略施粉黛卷书满腹的女人不美呢？何况自己还没老，老的只是心理年龄！

我就着从窗帘透进的光捧起平时无暇就读的散文慢慢地读了起来：“我们彼此分离，也许正因为此，我们才相互珍视我们所开始的一切，心与心并没有不可逾越的天堑，并不因了天各一方而相互设防，所以你信了我，所以我信了你……”

渐渐地我把自己融入散文意境中，于是心底的焦虑与烦躁随着散文优美的意境化为乌有，窗外曾使我烦躁的哗哗雨声也变得富有诗意和情趣起来，于是我喜欢上那不绝于耳的雨声了。忽然，雨声的间隙里隐隐约约飘来清幽婉转的乐声：是竖笛！吹奏者大概是初学或是思绪远飘，笛声时断时续，而这不连贯的笛声又恰到好处地给人一种飘渺遐想的空间，因此在雨里这种不完美的乐声却生出另一种美来。

雨声一阵急骤淹没了竖笛的乐声，我正在失望突地那竖笛声一阵高亢再一次挣脱雨丝的束缚，飘然于雨声之上，“大漠孤烟直”的诗句蓦然脑海中，我明白文人为什么要赞颂大漠孤烟了，全是因为它那不溶于沙漠而直冲云霄的个性，也知道羌笛之所以在沙漠中给行走人的希望，不是那清越的声音，是那不凡的高亢清远给人以振奋，正如此时的竖笛声。我兴奋地拿起手机给笔友发了短信过去：“哗哗雨声里，偏又飘来美妙的竖笛声，我被这一切陶醉了想作诗！”

笔友的短信回过来：“我怕你烦呢，现在好了窗外雨湿窗内作诗！祝你快乐！”

我兴奋地打开窗帘，远远近近的柳枝被一夜的雨刷洗一新，碧绿上蒙上一层雾霭，让人忍不住去抚摸却又害怕打破这个意境，我想与笔友共享这一切了，于是我把周邦彦的一句词加进短信发了过去：“‘柳阴直，烟里丝丝弄碧’”一个碧绿水灵灵的照片一并发给了笔友。

笔友的电话打了过来，里面人声嘈杂，带有浓重“啊”字音穿过嘈杂传了过来：“姐姐啊！我看到你发的照片啦，‘柳阴直，烟里丝丝弄碧’太美了！”

我急不可待地问：“你家里来客人了？这么乱？”

“我是‘奔奔’啊，脚步停不下来！我看了你的一篇写雨散文，猜想这样的早晨你的情绪一定被天气感染，我不想你不快乐啊！”

“呵呵！我现在快乐极了！”我在电话里给了他一个笑，相信我眼里激动的泪他是看不到的。

“姐姐！我挂电话了！我邀约的客户来了！”

我把视线转向窗外，雨丝依旧，竖笛声依旧，柳丝在雨雾中轻舞，我的心如轻灵的雨滴曼舞于自然之间。
(责编：秦万丽)

中年如秋 曲 塞

又一次走进色彩斑驳的秋天，成熟的稻谷把大地染成一片金黄。在秋禾累累的世界里，感受季节的变化，体会中年的人生。

秋天是收获的季节。那么中年的人生，也是应该有所收获的。

中年人，应该有了真实的爱情。对于爱情的认识，不会再像青年时候那样冲动和浮躁。中年的爱情，浪漫色彩在变淡，主调已经是务实。那爱情的美丽，不再虚无缥缈。志同道合，风雨同舟的伴侣；担当责任，勇于奉献的合伙人；忠于情感，永不背叛的心上人。这样爱情，才感觉踏实。

中年人，应该有了婚姻的稳定。面带青涩走进婚姻，走进一个陌生的男人和女人的世界。这是一个缤纷的世界，由婚姻派生出来诸多关系和诸多问题，需要逐一理顺逐一处理。中年应该知道守护婚姻。对于爱情，在婚姻内，不忘记浪漫，不忘记更新，不忘记升华。对于亲人，在于尽心，在于尽力，在于荣辱与共。对于问题，在于不回避，在于努力去解决。经过十几年的经营，婚姻对于中年人来说，已经不再陌生，已经不再困惑，应该熟悉了婚姻的规则，并在围城内，从容安然地生活。

中年人，应该有了自己的儿女。让自己孩子成才，是普天之下父母的希望。中年人，自己的孩子正在成长。在读小学，在读中学，在读大学。保障自己孩子读好书，成了中年夫妻首要任务。选最好的学校，找最好的老师，提供最好的营养……一切一切都为了孩子读书。孟母择邻，如今中国的中年父母择校，比起孟母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为了自己的孩子，能够就读理想的学校，举家全迁，异地租房比比皆是。为了自己的孩子，能够考取重点高中，花巨资买楼房迁户口，不在少数。现如今，中年人的压力，往往在于自己孩子学习上。时间上，需要花精力照顾；经济上，需要有充足资金保障。

中年人，应该学业有成。青灯夜读，闻鸡起舞，漫漫的求学路上，曾经努力地跋涉过，曾经不停地攀登过，曾经苦苦地求索过。那学习的阶梯，从底层开始攀爬，一个台阶，一个台阶，向上递进，自以为接近顶端，看见了知识的风景。中学毕业，大学毕业，研究生毕业，博士生毕业。走出知识的殿堂，自以为满腹经纶。其实，对于人生大学，才初步结业。在社会这所大学中，摸爬滚打了十几年之后，中年人，也许才刚刚懂得学业是什么？怎么样做一个学生，才能学以致用，奋发有为。

中年人，应该有了自己安身的事业。有了一份工作，就会有一份收入；有了一份职业，就会有固定人际圈子；有了一份事业，就会有安身立命的宿舍。做职业人，讲究职业人的操守。参与竞争，追求卓越，永不停止。在名利面前，坚守道德底线。有时候，会很寂寞，会很孤独，会很失落。然而，失去操守，失去良知，失去人格，是会很危险的。

秋天是储藏的季节。那么，中年人生也应该抓紧时间积累财富。

财富是什么？知识是财富。行善是财富。健康是财富。事业是财富。家庭是财富。

人生最大的悲哀是无知。读书明理是一辈子的事情。文学名著一定要读。传记文学一定要读。专业书籍一定要读。中年人，正处事业紧要关头，时间有限。没有整时间，就凑零头的时间。睡前饭后，候车等人，可利用的时间，总是有的。读书要有计划，读书在于坚持，读书在于自己创造读书环境。书本要读，社会这本大书也一定读。常识常理，在社会这本书中。学会听话，学会讲话，学会办事，在于常识常理之中。

是穷人，要有善心；是富人，要有善举；是官员，要有善策。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而是时辰没到。积善成福，这个道理一定要早知道。要知道敬畏。敬畏上天，敬畏大地，敬畏百姓，敬畏权力，敬畏祖先，敬畏真理，敬畏神明。

健康也在于积累，健康也怕透支。中年是人生攻坚的阶段。事业正在爬坡，家庭正在负累，自我正在提升。此时，身体要坚持锻炼，每天一小时。时间不够，整的不行，就凑零为整。总之，给锻炼以时间，健康就不会远离的。

事业和家庭，是人生的两个轮子。两个轮子，应该并驾齐驱。中年，应该懂得这个道理。

（责编：李蔚兰）

火红的木棉花

武保水

四季常绿的海南岛，生长着一种南国特有的乔木——木棉树。初春，花开满树，远远望去，那火红的树冠犹如一束束鲜亮的火炬，点缀在青山绿水间，似一幅赏心悦目的山水画。

第一次见到木棉树，是在一九七一年的一月。我们这批刚入伍的新兵集训，来到五指山脉吊罗山下的黎族村寨。刚刚脱却棉衣，从冰天雪地的北国来到这树绿花红的世界，感到什么都是新鲜的。尤其是那火红的木棉花，给我留下了难忘的记忆。

我们三班被安排在靠近小河边的一家农舍住宿。房东是一位 60 多岁的阿婆和她的孙女阿才。阿婆不善言谈，脸上布满了纵横交错的皱纹。一天到晚佝偻着瘦小的身子忙碌着。与她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她的孙女阿才。阿才 17 岁了，在二三十里外的三才镇中学读书。一头乌黑的齐耳短发，圆圆胖胖的脸庞很白净。看上去，一点也不像肤色黝黑的当地人。她一开口，总是咯咯地笑，露出两排洁白整齐的牙齿。她对我们的到来感到十分高兴。言语间，充满了对我们这些北方兵的好奇，总是问这问那。“家在哪里？”“雪花是什么样子的？”“火车很大吗？”等等。由于我们与当地群众语言不通，她就权当翻译，并给我们讲述木棉树的故事。

她家门前有一棵高大挺拔的树，手掌状的叶子，树上开满了火红的花。阿才告诉我们，这就是木棉树。每年一月开花，五月里结成卵圆型的果子，表皮上包裹着厚厚的白色纤维，柔软得很。当地人常用来装枕头，絮褥垫等。“那不成了棉花树吗？”班里年龄最小的战士小许欢喜地叫道。阿才笑着说：“它还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叫‘英雄树’呢。”“为什么叫‘英雄树’？”小许追问着。阿才说这里有故事呢。不过，今天不能讲了，我还要赶去学校，明天再讲吧。说完，她咯咯地笑着，一阵风似地跑去了。

当我们帮助阿婆家插完稻秧后，便奉命去陵水县城椰林寨参观“南霸天”收租院。几进几出豪奢的大宅院旁边就是那令人厌恶的收租院。每年三次秋收后，佃农们肩挑手提辛苦耕种收获的稻谷来到这里交租纳贡。那坑人的大进小出的斗秤，侵吞了多少穷人的血汗呀！阴森恐怖的水牢，专门用来关押敢于反抗的百姓。齐腰深的黑水里游动着大大小小的水蛇，池边爬满了蜚人的毒蝎。可以想见，当年地主恶霸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压迫是多么的残酷啊！

参观后，我们走了几个小时的山路，很晚才返回驻地。一进门，望见桌子上摆放着冒着热气的红薯。同志们又饥又渴，馋涎欲滴，有的欲动手去拿，我赶忙示意大家等一等主人。阿婆进屋来，见状急忙用手比划着要我们吃。她颤动着双手，把红薯递到每个人手上。我们明白阿婆的心意，她知道我们赶路饥渴，早早煮熟了红薯等我们回来。当时家里比较困难，她却把这最好的食物留给我们。顿时，我们为阿婆这种体贴入微的亲情感动不已。

当阿婆知道我们去参观“南霸天”的收租院后，她让阿才把我们叫到一起，流着眼泪诉说了“南霸天”的罪恶和她自己痛苦的身世。阿婆 11 岁就先后失去了父母，被“南霸天”拉去当丫环抵债，受尽了折磨。16 岁那年，红军来了，把她和乡亲们解救出来。从此，她参加了红军，编入娘子军连，穿行于五指山上打游击。那时，部队生活条件很艰苦，没有粮食，经常以野菜野果充饥。缺衣少被，娘子军们便到处采摘木棉装入衣被里御寒。这木棉可是有功之臣，帮了红军的大忙呢。阿婆讲述后，大家陷入了沉默，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阿婆。俄顷，阿才看了一眼木棉树，动情地轻轻地唱起红色娘子军之歌：向前进，向前进，战士的责任重，妇女的冤仇深。唱到这里大家用力打着拍子一起唱起来：古有花木兰，替父去从军，今有娘子军，扛枪为人民。这时，我看见阿婆仰望着空中的明月，饱经风霜的脸上露出了宽慰的微笑。望着眼前这位又黑又瘦，身材矮小的老人，顿生敬意。她的形象在我们心目中逐渐高大起来。

啊！英雄树，多么动听的名字。火红璀璨的木棉花，你伴随着阿婆那一代战士度过了多少艰苦的岁月，留下这史诗般的故事。你真不愧是革命的英雄树啊！

短短半个月的拉练生活，与阿婆及黎族同胞们朝夕相处，使我们这些年轻的战士懂得了革命胜利的来之不易。从他们身上看到了淳朴善良坚强不屈的传统美德，看到了中华民族昔日的苦难和明天的希望。

黎明，一轮红日从山脚的海面上冉冉升起，集合出发的号声吹响。同志们打好背包，在木棉树下排好队，我下达了“敬礼”的口令，12 名战士齐刷刷举起右手，向面前这位老红军战士致以后来人真诚的敬意。阿婆拉着战士们的手，翕动着嘴唇在说着什么，眼里噙满了惜别的泪花。阿才走过来，递给我一个蓝布包，有些哽咽

地说：“班长，你们要走了，我们没有什么东西送给你们，只有这我们亲手采摘的木棉，留给你们做个纪念吧。”蓝布包沉甸甸的，我的心情也是沉甸甸的。相对无语，只有再次行上一个军礼！

队伍过了小河，走出很远，我回头望见阿婆祖孙俩仍站在木棉树下向我们招手。我摘下军帽使劲向她们挥动，心底在大声地呼喊：再见了，阿婆！再见了，英雄树！再见了，火红火红的木棉花……

（责编：秦万丽）

第十七届“文化杯”梁斌小说奖评奖 武清作家再创佳绩

11月6日，天津市第十七届“文化杯”梁斌小说奖评颁奖大会在美丽的东丽湖隆重召开，我区有25篇作品参赛，其中李蔚兰的精短篇小说《昌叔》荣获一等奖；褚红生的短篇小说《失声画眉》获得二等奖；张春雷的长篇小说《黑马甲》获三等奖；王毅的《掌勺经理》、杨振关的《官复原职》、赵光平的《香月亮》分别获短篇小说、中篇小说、长篇小说优秀奖。

“文化杯”文学评奖活动已经连续举办了十六届，是天津市群众文化活动的优秀品牌。特别是近几年，“文化杯”评奖范围辐射全国，吸引了全国各地的文学爱好者参加。据悉，本次征文共收到应征作品500余部，入选初评作品469部，其中长篇小说40部、中篇小说77部、短篇小说218篇、小小说132篇。有来自北京、上海、贵州、云南、湖北、安徽等全国二十余个省市的业余创作者参与了此次征文评奖活动。初评出参加复评作品160篇，参加终评作品110篇。

武清良好的文学创作环境和作者的不懈努力激励着武清区作家屡获佳绩，散文、诗歌、小说佳作迭出。同时，区文联积极组织业余作家开展各类采风、培训活动，形成了一支具有一定实力的创作队伍。（文艺）

乡野三章 耕 夫

古渡口

古渡口，古渡口，有拍击舟舷的水波，有诗人清瘦的影子。
扯一片行走的云彩，你却发现，怎么也无法裹住野性的渡口。
水连天际，土色，泥色，唯独没有水色。

阻拦大水的湖堤，或许筑了上百 years 了，有无数渔樵踏过的脚印。有重叠，那是熟悉；有孤单，也算陌生。
好似超现实主义精心构摹的印痕。

堤坝是现实主义的重场景，一个实在的泥土堆积物，不在乎被人虚化的脚印。

游动于水下的鱼，乃自由的思想者。

水不说话，鸟也不说话。还有知了，知道我非渡客。

水鸟在渡口上空盘旋。小城以北，鸟瞰大湖，是个好地方。

我的目光，停留在一张微黄的草纸上，那是古人遗下的画卷。

蒲 草

有人做成一盏蒲草灯，留在乡村的风雨里。

小城也有风雨，可不是蒲草的天地。有水的沟壑，露珠把蒲草打湿，蒲草把湿地染绿，水把蒲草半藏水下。
草有自己的性格，丛生，却不孤单，是野鸭和水鸟的婚床。

我从岸边拽出一丛蒲草，没想到白嫩细长的断草上也会落下忧郁伤心的泪。一串晶莹的泪珠，犹如佛的舍利。

蒲的根须扎在淤泥里，它不肯露出水面。这样也罢，明年还能看到蒲丛。有细长的蒲草，就有不愿离开的鱼。蒲与鱼有好多话要说。

人，和湖里的野鸭，和飞翔的水鸟，其实都差不多。不信你看，湖边人家铺床，满街上找蒲席。湖边女人乐意并在蒲草上做爱，繁衍出青蒲般俊俏的子孙。

鱼 塘

鱼是水的精灵，水是鱼的生命。我写过一条鱼的河流，写过眸子般的湖泊，写过堰边贩鱼的大嫂，但是没有写过鱼塘。于是就写下来，好让塘里兴起波浪。

星罗棋布。没有再好的词儿。

有老塘，有新水，有碧草，当然也有鱼。

坐在塘边，慢慢地沉下心，听塘的呼吸。它熟睡的声音，滋润我们的耳膜。枯水的塘，那是死塘。碰到下雨，塘扯起嗓门喊老天爷的乳名：来水，来水。塘要老天帮忙起死回生。

在我眼里，湖是大塘。漫天的芦苇，如大地的经络，如千丝万缕的血脉。小塘也是肺叶，大地的肺叶；小塘也是眼睛，大地的眼睛。鱼穿梭于肺叶和眼睛里，是游客。

长满荷叶的土塘边，歪斜的老树下，有过我的童年。

(责编:李蔚兰)

感受大漠 刘燕荣

九月，嘉峪关外的戈壁滩上，没有风雨的阻隔，没有云雾的遮掩，中巴车撒野似地狂奔。亿万年前，这里有欢乐的鱼群和透明的语言。在某一天的某一时刻，是世界的轮回，还是海洋受到了某种昭示，大海勇敢地结束了生命。从此人们对大漠就有了一种惶恐在胸间暴涨，这里便成了人们所畏惧的荒原。

我不相信，戈壁大漠真的就像《大唐西域记》中描绘的那样，天上没有飞鸟的影子，地上没有野兽的足迹吗？我投入它的怀抱，是去感受它的沧桑变幻，还是去感受它的生命顽强呢？

在浑浊的大漠中，我仿佛看到了张骞抑或唐玄奘行进的身影，悠悠的马蹄化作了一片轻巧的尘沙，落在沙漠深处，偶尔被有意者重新拣起，在独自思想或吟咏的时刻，以几行文字或一声长叹了却。驼帮商队在大漠中的铃声远去了，哈萨克羊群在游牧的岁月里变成了一堆白骨，吟诗的左宗棠，遭贬的林则徐，在狂沙风暴中只留下一声声无畏的悲叹……骨笛在秋高气爽的山岗上悲情地吹奏着，凝固的流沙堆成一座座无名的坟茔。马兰花聚集起无数沙砾，在骆驼的蹄窝里东张西望，在生命即将熄灭的时刻为绝望的过客捧上一碗奶浆，促使他站起身来，朝着心中的方向，耗尽最后一滴热血。

我的心吻着令人绝望的浑浊和缠绵，不断地抒发零星的思想和对它的浅薄感知。沙漠是沉重的，翻开史书就强烈地嗅到了陈年的血腥，听见了悲愤的马啸与残缺的呐喊，在苍茫的黄沙深处，在每个忧郁过客的骨骼里，呼啸着激荡着，经由连续的风暴传达给每一颗渴望的心灵。

眼前的戈壁过于空旷、荒凉、萧索，隐隐的孤独和寂寞悄悄地揉搓着心扉。我的思绪漫无边际地遐想，我有先人的胆量走进大漠吗？我能走出被称为“死亡之海”的大漠吗？我凭窗眺望，迫切渴望着死寂的戈壁滩上能蓦地刮起一阵狂风，随之“瀚海茫茫沙怒卷，人马吹空似蓬转”。似乎只有这样的壮观惨烈才能一扫胸中的万马齐喑。此时，我也似乎看到了五十年前有一支军队高举着红旗勇敢地闯进了大漠腹地，徒步穿越了大漠。他们以坚强的意志战胜了死亡，用勤劳和智慧将一条黑色的飘带系在大漠腰间，将现代文明带进了这片古老的土地，将喧闹与浮躁带进了这块寂静的死亡之海。从此，人们对大漠的那种惶恐不再有了，来往的远客如我一样，也勇敢地来寻找昔日祖先的足迹和失去自我的精神沙漠。

车在这条黑色的飘带上奔驰着，远处祁连山的雪影朦朦胧胧，似有一道弯弯曲曲的溪水缥缈缈缈地朝着公路流来。我心中不禁一阵惊喜，这不是海市蜃楼吗？据说晴空丽日之际，沙漠中常常会有滔滔碧水奔涌而来，迷迷蒙蒙的飞云流雾中，要么耸立着雄伟壮丽的高楼大厦，要么展现出恬静安谧的农家小院，甚至还会出现车水马龙的通衢，或是绿波金浪的田园……戈壁滩上的这等奇观，想必足以抚慰大漠中的旅人孤寂的灵魂。

在穿越大漠的尽头，大片枯死的胡杨仍傲然屹立，这种千年不死、千年不朽的英雄树在向人们昭示一种大漠精神：生命已死，灵魂不屈。它们的生命虽然枯萎，希望虽被蒸发，但它们连同整个大漠仍在做着绿色的梦。我终于穿越了死亡之海，也穿越了自我灵魂的精神沙漠。

在戈壁大漠的静穆中穿行，我虽只是一个犹豫的过客，是来此猎取一些“到此一游”的庸常的满足者，但浩瀚的大漠已深深地铺在了我的心底，永远地留在了我的记忆里。

（责编：秦万丽）

谒嵇康墓

黄雪日

嵇康葬在他被杀的地方。一座山，瘦瘦的，尽是骨头。读过书的，没读过书的，都叫它石弓山。但并不像弓。要把它看成一把引而未发的弓，得离它远一点，但远了又看不见了，蒙城多雾，我来的时候正值雾季，人在雾里走，遮得连自己也看不见自己。

终于能看见石弓山南麓的那座墓了，一切都处于静穆的庄严状态。那天嵇康被司马氏的禁军押解而来，也是这样的气氛。很沉闷。但他们并没有将嵇康捆绑住，嵇康很潇洒地走在队伍的前头，像是禁军兵马的一个向导，把长长的一溜人领进了深山里。竹林是有的，但已不是他和阮籍、山涛、向秀、刘伶等人常常在月夜里遨游的那一片竹林了。竹林七贤那时已闹得很不愉快，要不，挨刀的肯定不止嵇康一个。

嵇康不想死。活着多好，活着可以弹琴咏诗，对于个性好恬静的人来说，这已经是高质量的生活了，那些有权有势有钱有妞泡的人，没有福分享受这样的生活。嵇康不像阮籍那样愤世嫉俗，说些“时无英雄，使竖子成名”的风凉话。嵇康没有野心，不关心政治，在他那篇著名的《与山巨源绝交书》中，他表达了自己的志向，“今但欲守陋巷，教养子孙，时时与亲旧叙离阔，陈说平生，浊酒一杯，弹琴一曲，志意毕矣！”他的志，是学鸿之志，而非鸿鹄之志，只想好好地过自己的日子，陶醉于自己的醉，冷也好热也好他都是与世无争而且不与他人分享的。据竹林七贤之一的王戎说，他和嵇康交往了二十年，从来没见过嵇康什么时候表现得特别高兴，也从来没见过他什么时候特别的不愉快。他就是这么个沉默镇静的人。他唯一的激动就是给山涛写了那封绝交信，那是因为山涛为谋新的官职，推荐嵇康来接替他现在的官职。这使嵇康感到奇耻大辱，他几乎是拍案而起了。

嵇康从不追求名利，对于人家怎么去追名逐利一向抱着无所谓的态度。那是别人的事，人各有志嘛。但嵇康还是无意中得罪了一些人。当初，他家境贫困，常和向秀在自家土院里的大柳树下打铁，为的是挣钱养家。魏太傅钟繇的儿子钟会，是当时著名的贵公子，他慕名来拜访嵇康。嵇康只管打铁，也没理会他。钟会在树影下站了一阵，尴尬地正要离去，嵇康问他：“你何所闻而来，又何所见而去呀？”钟会气呼呼地答道：“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从此就和嵇康结下了深仇大恨。

其实嵇康只是一个假想敌，他并没有觉得也没有想过要开罪钟大公子，嵇康就是这么个人，和任何人交往都不热络，平平淡淡的。他没想到，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有一个可以致他于死地的敌人了。但钟会并没有轻易动他，钟会等到了一个政治高度敏感的时期，也就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的那个时期，及时地给想篡位的司马昭进了谗言：“嵇康是一条卧龙，是不能让他奋发起的，天下所有的人都无所谓，唯独对嵇康不能不小心。”一介书生的作用被恶意地夸大了之后，是可以让心怀鬼胎的权势者在昏沉中彻夜难眠的。为了让自己睡个好觉，司马昭下令将嵇康杀掉。

嵇康不想死，可谁又想死呢？那么多人死了，也该轮到他了。所以嵇康也不怕死。他曾在汲郡山中跟一位著名的隐士一起生活过，告别时，那位名叫孙登的隐者就预言过：“你外表冷静但内心刚烈，又很有才能，今后怕难免要遭到祸事啊！”当时嵇康匆匆会意一笑，似乎他已经知道，早晚会有这这样一天的。

我不禁暗自猜度，一个手无寸铁的文人面对死亡时，该是怎样的心境呢？文人非武士，很少有血溅三尺马革裹尸的壮烈之死。文人都巴望能死在床上。人生有许多不错的事，能死在床上算得上最不错的了。但偏偏有许多文人没有死在床上，比如说嵇康这个倒霉鬼，莫名其妙的就要被砍头了。

嵇康倒是显得挺从容的，也并不是视死如归大义凛然的样子，就是从容，很真实的从容。还在他离别京师押赴刑场的那天，三千多名太学生集体请愿，请求朝廷把嵇康留下来教他们弹琴咏诗。有人后来妄加推断，说这些学生是帮了嵇康的倒忙，他们要不请愿司马昭或许会刀下留人。这是多么天真的想法，数千年的杀戮，却怎么也杀灭不了中国人对东方世间王道的梦想。唯有嵇康是清醒的。他不会像屈原那样披散着头发，吟诵着诗句，游魂般地飘到汨罗江去投水。屈原死得绝望。他的死，不是因为清醒，而是因为认真。认真，应该看着对象，对楚怀王、上官靳尚、公子兰那样的人，再认真又有什么用呢？

嵇康不是屈原。如果司马昭不杀他，他一定会好好活着，为自己而活着。汨罗江没有沉下第二个屈原。那个忧愤了一生的贾谊是病死的。他离汨罗江很近，但他宁可病死也没有步屈子的后尘。这是一种成熟的表现，这说明文人已在一个深渊边站稳了脚跟，我不会自己跳下去，除非你把我推下去。我没有力量反抗，但我站得

直自己的身体。

嵇康在他的人生终点站稳了，那时已是夕阳西下的黄昏。他看了一眼落日，感到距离动刀的时辰还有一点空隙，便请求禁军头目给他一把琴，让他再弹一支曲子。司马昭还不错，没有像处死张志新那样割断他的喉咙，或剁掉他的手。他弹了一曲《广陵散》，平静地等待着死亡。相传嵇康游历洛西时，寄宿于华阳亭，一天黄昏，他正在房里弹琴消遣，忽然来了一位客人，同他一起谈论音律，并弹了一支曲子，就是这曲《广陵散》。嵇康感觉这曲子不是人弹出来的，正要向那位客人打听时，客人已飘然而去，只说了一句：“那曲子已在你的弦上了。”像是神话。艺术的最高境界，其实就是神话。雪亮的刀，反射着阳光，在琴声下颤动，嵇康弹琴的侧影，被如血的残阳勾勒得很美。他死得多么风流，多么富有诗意。他把自己的死亡变成了一个节日。我也顿时悟到，嵇康是真实地存在过的。

浓雾渐渐散尽，我能看见自己了。我也能更清楚地看见那座坟墓了。雾是被风吹散的，芳草中的蝴蝶也随风飘散在各地，这些极简单的生命给这一片与死亡相伴的沃土信手涂画出了些鲜亮的色彩。像是有谁在我的耳畔低语，我听到了一些模糊不清的声音，断断续续的，仿佛正从另一个遥远的空间里传来。是那曲失传已久的《广陵散》吗？

（责编：秦万丽）

白雪之梦
侯树芹

舒卷西风，几多红颜老去
瀚海无边，三千尺冰凌冻绝
百媚千娇
癫狂少年，取经书生
执着朗朗的天山之梦
呼啦啦一场淋漓的白雪
叩开你久闭的门庭
你就是我醉心的阳春
你就是我梦里的飞花

天山碎石如斗大
大不过我的心事
大不过我心中的人面桃花
丝绸路上
你把相思花雨
瓣瓣都撒在我的脚下
香尘满天涯，君莫笑
九曲十八弯弯弥漫
你迷离的香阵
把我醉倒了
哦！我的整个驼队都
醉倒了……

我要我的三月阳春
我要我的梦里飞花
功名于我无补，取来真经何用
我只想成为你生生世世的立天弥勒
守候着你，念我写给你的
千年万年永恒不变的爱情

一杯浊酒，天涯漫漫无边
你还在那深深的庭院中，为我
为你的天山白雪弹奏着相思曲吗？
亲爱的，我不想听塞外袅袅羌笛
我不想听马上胡琴悠悠
胡杨沉静，月夜飞升
我只想听，你舞尽霓裳之后
为我弹奏的琵琶

琵琶声声
几许相思梦难成
可冰削雪寒，我还是泥古不化

化不开那个癫狂少年，一介书生爱情之梦

庭院深深，铁门紧琐

挡不住飒飒西风

呼啦啦，我赫然叩开你久闭的门庭

为你，为我的阳春

开放一树雪白的冰凌花

（责编：朱新民）

在水之湄
陈祖树

翻开《诗经》
便有一条河流和一段河边的爱情
挡住去路
“关关雎鸠 在河之洲……”
铸就了《诗经》的气质
两千余年来
不曾改变流动的浪漫与激情
清新的韵律与芬芳

《诗经》把我领进一个河汉地带
溱水出现了
洧水出现了
淇水出现了
水韵扑面而来
乐声悠扬 弹奏的是
在水之湄的爱情绝唱

站在历史的脚下
聆听鸿蒙时代的流行音乐
阅读在水之湄的古典爱情
我尽管不知《诗经》里的情歌
如何吟唱
可单单它的文字
就已让我断魂似地沉醉
并虔诚地品尝着
爱情的滋味

七律
参加区诗词楹联研究会
成立庆典感赋
吾乐之

品阁茶社掌声欢，
簇簇黄菊尽展颜。
杯里咖啡香有限，
壶中普洱韵无边。
溯源根系五千载，
寻梦情牵三百篇。
李杜苏辛风骨在，
诗潮万丈浪拍天。

注：武清区诗词楹联研究会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上午成立，同时在品阁茶社举行庆典。

七律
贺武清诗词
楹联研究会成立
郭景生

品阁茶社筑诗坛，
茶味清新景致鲜。
论古无双生万卷，
谈今有道涌千篇。
新词隽永雍阳秀，
佳对称奇沽上传。
一代文风吹塞北，
运河波涌艳阳天。

水调歌头
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
李善成

求索三十载，始解治国难。英雄呐喊开道，直手破石坚。踏遍九州大地，阅尽乡村市井，无处不欣然。举世皆称道，黎庶变神仙。

汉文景，唐贞元，满康乾。史家盛誉经典，怎比此华年！可惜古人远去，未见今朝奇迹，此憾后人圆。人去月长在，千古鉴人寰。

五律
贺武清区诗词
楹联研究会成立
张福祥

菊蕊唱秋阳，
骚人聚一堂。
苏辛神尚在，
李杜韵尤长。
苍柳飘新舞，
运河奏乐章。
继承唐宋意，
笔墨尽幽香。

贺区诗词楹联
研究会成立
任烽光

秋菊绽放送暗香，
品茶赋诗会一堂。
雍阳自古多才俊，
妙手泼墨写家乡。

新农村
建设感怀
曹国强

区政府开展“一镇二村”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取得了可喜成果，大良新村木秀园、南北辛庄越秀园和后蒲棒村朝阳小区等漂亮、新颖、现代的居民小区相继建成，数千户农民乔迁新居。访问游览，有感而题。

时逢政策好，港北起新村。
杨柳花溪水，春风木秀园。
楼高承日月，景美满窗轩。
笑语心中事，声声谢党恩。
津北晴空阔，小区越秀新。
和风吹草绿，丽日浴楼春。
潞水家居近，通衢道路邻。
城乡谁可辨？羡慕乐煞人！
户户乔迁喜，幸福日月长。
新楼傍湿地，碧水映朝阳。
芦苇渔舟荡，秋风水鸟翔。
燕王湖泽润，五谷溢清香。

爸爸的疤痕

郭计君

我的爸爸额头上有块疤痕，而且正在额头正中，真像解放军的帽徽。因此一些顽皮的人们就给他起了绰号叫“解放军”、“疤头”。

随着我年龄的一年年长大，每当听到别人叫我爸外号，特别生气，心里有说不出的委屈。因为在我眼里，爸爸太可亲可敬了。

一天，老师公布了考试成绩，我得了全班第一。我当时欣喜若狂，想把这一好消息尽快告诉爸妈，也算是对二老的回报。

放学的钟声终于敲响了，我兴冲冲地走在回家的路上。走着走着，忽然发现路旁一群人正在窃窃私语。我仔细一听，“解放军女儿，这次考试是第一名。”另一个问：“解放军？咱村住解放军了？”“疤头！”“十疤九精，子弟全行嘛！”“哦……”，顿时一帮人哈哈大笑。听到这，我立刻脸如火烧，心里火冒三丈。可他们全是些成年人，我也不好反驳，只好加快脚步，直奔家中。

回到家，我一头扑在爸爸的怀抱，眼泪夺眶而出。一时间，爸妈措手不及，尽管他们想尽办法，忙乱了一阵也没有把我哄好，无奈，只好再三追问发生了什么事。我强压着心头的怒火，哽咽着把刚才的事诉说了一遍，接着问：“爸爸您为什么额头上有块疤痕？”爸爸一边为我擦眼泪一边郑重其事地对我说：“二十年了，爸爸一直不想告诉你，让你委屈了！”“你就告诉孩子吧！”妈妈在一旁插话了。我一抬头，见妈妈眼眶湿润了。

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那时你妈在此地做早点生意，卖炸油条、油饼、老豆腐。由于经营得当有方，待人忠厚诚恳，而且做工精细，赢得顾客的好评，生意一天比一天火。到最后顾客每天排队。这一来，引起了同行的不满，他们想方设法对你妈进行排挤，欺人太甚的事时有发生。

一天，你妈照例忙乎着，这时来了一个人要买二元钱一张的油饼，你妈为他炸好后放秤一称，少了点分量，于是顺手搭上了一根油条，使分量足够。不料，那人当即吃掉这根油条，然后说油饼不够分量，且气势汹汹地呵斥说：“你这外地老，竟敢在此给小分量……”一场争吵就这样出现了。百般辩解，也无济于事。你妈答应再给他炸一个，可那人又说耽误他时间了，非让你妈赔时间，否则在这个地方不准再干。当时我也在场，一切经过都看在眼里，实在看不下去了，就以目击证人身份作证劝解。谁知那人抓起秤砣猛地砸向我的头部，还破口大骂：“你这汉奸，说话竟向着外地人！”当时我眼前一黑晕倒在地……事后留下这块“疤痕”。“那当时您和我妈是什么关系呢？”我问一句。“那时我与你妈仅仅相识，为了报恩，她多次到医院看望我，渐渐地建立起感情结成夫妻。”

听到这，我的眼泪再次夺眶而出，“爸妈您们辛苦了，等我长大了，一定让您们好好享享福。”这时，妈妈忍不住紧凑过来，使劲的吻我。我伸出双手，把爸妈紧紧地抱在一起。此时此刻，我的心情有说不出的坦然。

（责编：李克山）

花甲之年校友情 尹海山

追忆激情燃烧的岁月，回味青春浪漫的年华，期待已久的河北廊坊师范学校 1962 届同学联谊会，终于在廊坊宾馆举办了。

这是一个让我们永远铭记的日子——2008 年 10 月 19 日。晨风习习，薄雾蒙蒙，一辆大巴载着武清三十多名同学，向廊坊疾驶。车厢里飞出欢声笑语，玻璃窗映出两鬓银丝。汽车驶进宾馆大院，早已在那里等候的廊坊同学蜂拥到车前，与阔别 46 年的学友热烈握手拥抱，彼此端详着面庞，猜测着名字，问候着健康。啊，想起来了，你是班上的“小弟弟”侯德茂……你是“百米第一”的何风起，见到身高 1 米 98 的篮球队长赵俊杰，大家喊道：“我们的姚明来啦！”

老同学手拉手步入宾馆大厅，圆桌上早已备好茶水及干鲜果品。录音机播放着《青春圆舞曲》：

校园钟声耳畔回响，教室里灯光催人自强。

寒窗三载茁壮成长，同学情恩师爱永不能忘。

青春青春永放光芒，前程前程无比辉煌，

让我们手挽手肩并肩向前进，献身教育无限荣光。

啦啦啦……

让我们风雨后看彩虹多么辉煌，满园春光桃李芬芳。

啦啦啦……

大家随着欢快的节奏，轻声哼唱着黄清同学新填的歌词，思绪仿佛又回到 46 年前的校园生活中。

作为联谊会联络人的我首先问候大家，祝福大家保重身体，玩好、活动好；廊坊操办人冯善德同学即兴朗诵一首小诗《阔别情怀》，他饱含深情地回忆起同学们寒窗苦读的岁月，做一名园丁的辛劳和欣慰，待到“黑发染秋霜”，才悟出人生真谛；来自静海的许长海同学朗诵了一首十六字令《缘》，形象地描绘出新中国成长起来的莘莘学子甘为孺子牛的人身曲线。他耐人寻味地说：“我们在黑板上写的是真理，擦去的是功利；我们放飞的是希望，守住的是心灵的净土；”老班长袁禧华感言道：“我们在三尺讲坛像蜡烛燃烧着自己，照亮孩子们人生的征途，给了他们知识的‘钥匙’，让他们开启科技殿堂的大门。人生能有几回 40 春，让我们尽情享受灿烂的晚霞吧！”同学按捺不住激动的情绪，齐声引吭高歌，会场气氛十分热烈。

聚餐开始，发起人薛长城神采奕奕地发表祝酒词：“青山在，人未老，为了尽情享受和睦家庭、和谐社会赐予我们的幸福与安康，干杯！”

“干杯”！56 位同学齐声响应。联谊会再掀高潮。

在《请把我的歌带回你的家》的歌声中，花甲之年的校友眼角含着眷恋的泪花依依道别。

（责编：李克山）

名字的烦恼

王丽颖

我的女友晓叶在乡镇当老师，接触的多是农村孩子，那里的孩子名字起得比较朴实，像：燕、霞、军、静、祥、梅……自从今年她考入城市学校后，在教务处负责新生花名册的整理工作。开学前一天晚上，按照惯例，她要把花名册认真熟悉一遍，好把新生名字中的生僻字和似乎认得但又没有自信能念准的字标上拼音，这样才不会在点名时陷入令人尴尬的局面。

晓叶早就听说城市里的家长文化水平较高，给这些“90”后的娃娃们起的名字中经常带有生僻字，彰显其个性。果然，一班花名册第一页还没看两行，就被一个生僻字拦住了——贲，第一眼还以为是“喷”字，幸亏又看了第二眼才看准。赶忙拿起桌上那本翻烂了边儿的新华字典一查，念“b n”，古代时勇士的意思，估计娃娃他爹盼他儿子长成为一名勇敢的人。这解释太有才了，晓叶暂时忘记了刚才查字时的烦躁，变得喜形于色了。

刚认识一个勇士，好嘛，二班又蹦出一个“夔”字来，这字也很少见，不会是娃儿他爹自己编的吧？一查字典，果真有这字，念“ku í”，是一种似龙的动物。真不容易，终于擒住了这条龙。松了一口气，四班的花名册上又蹿出一个三狗子来。那个“森”字像三只扬头狂吠的小狗，一副不知天高地厚的样子！那字念“bi o”，犬跑的样子，太有成就感了。晓叶心想，明天一点名，就让你们心悦诚服！不过当她抬头一看表，觉得这游戏不好玩了，为了前几个字花费时间太多了。再往下粗看几个班的花名册，需要查的生僻字还多着呢！比如，棹、郇、蠹、兕、罍、尢、夔……一时间让她的头都大了怎么办呢？她只好硬着头皮继续查下去……

听了晓叶诉说的“烦恼”，我感到很意外。现在的家长们是怎么了？名字不就是一个符号，起了不就为叫着方便吗？即便是为了显出个性、图个吉利，也不至于连甲骨文的字都用上吧？有个故事寓意不错，说印度有一位圣人，门下追随着500个弟子，向他学经论道。这些弟子当中有一个名叫“坏”，这个别扭的名字是他的父母起的。一天，坏觉得这个名字不吉利，就要求圣人给他改个好听的名字，能带来好运。圣人说：“你出去走一走，找一个有好名字的人，当你回来后，我会给你起一个新名字的。”这个名叫坏的年轻人去了一个新地方，碰到一家人正在办丧事，他问围观者死者叫什么名字，人家告诉他死者名叫活。“活也会死了吗？”坏小声嘟囔道，那人接上他的话：“一个人，不管名字叫什么，总会死的。”坏听了这话，心里的确好受一点了。他又继续赶路，在一个城市里看到一个瘦骨嶙峋的老人正在沿街乞讨。“他叫什么名字？”坏问旁边的人。“他的名字叫富。”一个叫富的人，却连自己肚子都没法填饱，真是奇怪呀！坏这时才明白，一个人有钱没钱，跟他名字叫富还是叫穷一点关系都没有。他回到圣人身边，圣人问他悟出什么道理，坏答道：老师，我知道了，名字只是一个符号，不是我们的命运。圣人看他已经醒悟了，微微点头笑了。

起一个简单雅致的名字，好记、好听、上口，而名字中带有生僻字，不仅叫起来难，在生活中经常麻烦多多，如办户口输入电脑困难，汇款、医疗卡时常被写错发生纠纷等等。感慨万千的我真想提醒家长们：起名时都希望孩子们有个好名字日后能飞黄腾达、心想事成。可这不过是个美好的愿望而已，孩子们长大后到底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还得靠后天培养和他自己的努力啊！

（责编：李克山）

姐妹友情 锦 秀

在女性的世界里，一辈子，朋友能有很多，但能称得上是姐妹的不多。物以稀为贵，这就是我格外珍惜她们的原因。

我和她们相熟、相知于一次含金量很高的会议。将近一周的时间，“耳鬓厮磨”，一根叫“缘”的红线把我们联系在了一起，同时诞生了难能可贵的友谊。这种友谊，不是分分秒秒的思念，不是时时刻刻的守候，而是一种绝对的默契，一种绝对的信赖，一种不需言语表达就能明白的心灵对话。认识她们，是上天赐予我的财富。

纤纤素手、樱桃小口，温柔贤惠、相夫教子，古书上的“良女”大概就是在这个标准的吧。今日，这般模范固然还被不少世人欣赏，而我的这些姐妹却有着另外一种风情：自信、努力、有思想，重要的是她们热衷于工作，不经意间就把女人的品质与能力彰显到淋漓尽致。

按照年龄的顺序排，她们依次如下：

大姐眼神坚定、嘴角倔强地翘起，虽然常说“红本”（退休证）在手，却有着典型的工作女人的味道。女人的归宿不能是工作吗？生活中的小女人一旦工作起来却有着男人都佩服的激情和能量。体会着她为企业生存四处奔走，我们的心也随之兴奋了起来，原来工作也是这般快乐的事情。而她对每个人的热情，也让我们充分感受到友情的融洽与默契！二姐是个极具亲和力的事业型女子。她说话风趣、幽默！总是带给人快乐，让人觉得轻松、舒适！三姐最富女性气质，穿着优雅而整洁。为人乐观、开朗，对人真诚，很有凝聚力。四姐，外表坚强，内心善良，善解人意又落落大方。做事有原则，又有条理，直言不讳的性格让人觉得她是那么率真。六妹年轻、漂亮、淑女、大方。她那奋发向上的精神，荡漾着青春的朝气。七妹为人师表，慎言谨行。她的声音很甜、很美，可爱又可亲。

在我们相识、相知的日子里，姐妹不单单是一种简单的称呼，她溢满友情，却与血缘无关。

我记得是大姐带的好头，约定无论多忙也要忙中偷闲聚会一次。于是，聚会就成了一方广袤的天空，凝结了七颗温暖的心。我一直骄傲和自豪我们七姐妹的每一次欢乐聚会。每次聚会的时间虽然短暂，但回味却是那么悠长。无论生活顺畅也好，艰辛也罢，我在她们脸上读到的只有快乐和激情。

圣诞之日，虽不是中国的节日，但大街小巷已随处都可感受到节日的气息。然而女儿求学远在他乡，父母夫君不在身旁，百无聊赖的我正想把自己遗忘在冷清的房间里，电话铃声突然响起，话筒的另一头传来了四姐熟悉的声音，于是又有了一次温馨快乐的姐妹相聚。

我们相约在一个装饰雅致的饭店，漂亮的圣诞树、圣诞挂件，服务小姐头上的红色圣诞帽处处洋溢着令人放松的异国情调。虽然是圣诞节，但是这里的客人并不多，气氛很不错。七个女人聚在一起吃圣诞大餐虽有一些怪异，但是此刻是属于我们的幸福。“总角之宴，言笑晏晏”。我们以一种小女孩般放松的心情聚在一起。在真挚的祝福声中，感受着来自于姐妹情深的温暖。

昨天的姐妹聚会变成了一个喜庆难忘的夜晚。二姐的儿子结婚。一则我们为她高兴，二则新年伊始就有喜酒喝，这是一个喜气的预兆。

二姐专门为我们安排了一个包间，为的是大家在一起方便谈话叙旧。酒喝得并不多，但话却说了满满一酒桌。一个晚上，整个包间内笑语不断，屋子里溢满了喜庆之气。

因为这种喜酒没有虚伪与市侩，没有官场和生意场上人们之间的那种曲意的迎合与口不从心的奉承，只有姐妹之间感情上的坦诚交流与善意的祝福。在推杯换盏、觥斛交错的喜庆氛围中，我真切地感受到了姐妹友情和彼此毫无设防的坦诚心胸。整整一个星期的时间，那种氛围还在感染着，让我一直沉浸其中。

人生如奔驰的列车，车窗外不断闪烁着变幻不定的景色，错过观赏窗外的美景，并不是多么了不起的事，关键是我们没错过友情这个温暖的家，它似避风的港口，让我依靠。真挚的友谊不容错过，正因为有友情这个家，成就了我人生的一种别样的美丽。

“有缘才能相聚，有心才会珍惜。有福就该同享，有难必然同当。用相知相守换地久天长。因为我们是一家人，相亲相爱的一家人。”……这首温情的老歌一直在我耳边回荡。我很感激上天让我遇到了她们。友情，这个凝聚了七姐妹的家，让我觉得生命不再那么单调，而是温暖且悠远的。

我们是一个脱俗的群体，我们不代表一种时尚。用心建立起的友谊，我不敢断言其坚不可摧，但至少我们的快乐是真实的，我们的笑容是真实的。如果有人问我“友情”有没有尽头，我会告诉你，我们一直在路上。
(责编：孙玉茹)

留在心中的小屋

木 铎

人的一生中，许多东西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被淡忘，然而有的东西，会永远留在人们的记忆之中。

上世纪六十年代，我在一家工厂工作。1968年，我三十岁，要结婚却没房子。经厂里与街道联系，分给我一间坐落于天津市河北区宙纬路上的七平米的小屋。这是一位资本家在“文革”时被迫腾出来的小屋。屋子阴暗潮湿，四周墙壁常常渗出水珠儿。屋子虽小，我心里挺高兴，因为总算有了一间属于自己的屋子。在这间小屋，我品尝了“洞房花烛夜”的幸福，享受了女儿诞生的喜悦。孩子会走路了，我和爱人就领着女儿到附近的公园，让她去打滑梯、荡秋千。我还陪她到电影院去看过一部童话片《金色的大雁》。女儿给我们带来了欢乐，但也使房子更狭窄了。小屋只能放一张床、一个小桌和一把椅子，其余的东西只好放在院里或塞到床下，夏天刮风下雨，都得在外边生火做饭。到了冬天，炉子搬进屋里，就更转不开身了。四年后，我们又有了一个儿子。那时我和爱人工资合起来才八十多块钱。为省点钱，我把妈妈从老家接来帮我们照看孩子。但这间小屋容不下五口人。我爱人只好带着儿子回娘家。

1976年的夏天，天气格外炎热。已是七十三岁的妈妈，呆在又闷又潮小屋，其滋味可想而知。妈妈要带孙女回老家。那年6月23日，我送她们回到老家唐山。7月4日，我特意从天津买了妈妈、女儿特别爱吃的小炸糕，回去看望她们。我告诉妈妈，她的户口问题快解决了。户口问题一旦解决，我们就会住上宽敞明亮的大房子，往后再也不住那间小屋了。由于怕影响工作，我在唐山只呆了几个小时。临走时，女儿缠着要和我一起回天津。于是，我到街上花二毛钱给她买了一块冰糕。我哄她说：“再过几天我就回来接你和奶奶一起回天津。”那次离家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当我走出家门很远了，再回头看时，妈妈和女儿依然站在老家门口的大槐树旁向我频频招手。可万万没料到，那次见面竟成了我们的最后的诀别。在7月28日的大地震中，我失去了妈妈、姐姐、外甥和女儿。梦里就在天津北站，在列车的窗口上，我看到了女儿那张清秀白皙的小脸儿，看到妈妈那温柔慈祥的目光，我一边向她们挥手，一边拚命地呼喊：“妈妈！小青（女儿的小名）！”她们只是朝我微笑，就是不肯下车，急得我掉下了眼泪。当我哭着喊着醒来时，小屋只有我一个人。我感到多么的孤独、无助和内疚，觉得自己对不起妈妈和女儿。倘若我们有一间比小屋宽敞一点的住房妈妈怎么会带我们的女儿走呢！后来，幸免于难的外甥女从唐山来津。她说，在大地震即将发生的前两、三天，小青仿佛预感到一场巨大的灾难即将来临，她不停地闹，哭着喊着说：想找爸爸和妈妈，想让奶奶快点带她回家。她是多么渴望和我们团聚啊！然而她终于没能逃过那场劫难。在整理她的遗物时，我发现她手里只有六块钱。那是我们每年给她的压岁钱。她一直没舍得花。那一年女儿刚刚六岁。

粉碎“四人帮”以后，天津市开始进行大规模的危房改造。我们居住的宙纬路那片旧房（包括那间小屋），成了危房被拆除。原址盖起了一幢幢漂亮的楼房。我们也分到一间40多平米的独单。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化，我和爱人都长了工资，儿子参加了工作。我们的经济条件宽裕了。于是，我们又在体院北买了一套60多平方米的住房。儿子结婚了，我们又有了一个孙女儿。为照顾孙女，儿子和我们住在一起。我们居住的地方三十多年前曾是一片稻田，现在已是成片的居民小区。小区环境优美，我们的房子宽敞明亮。在屋内能清晰地看到高耸的天塔，屋外临近清澈的津河。每当清晨，我领着小孙女沿河边散步、两岸绿草茵茵，鲜花簇簇，空气中弥漫着馥郁的花香，使我完全沉醉在迷人的景色之中。望着小孙女穿梭在花丛之中，看到她那天真烂漫的笑脸，真切地感受到了天伦之乐、体验到甜蜜的生活。

岁月无情人有情。三十年时光匆匆过去。从七平米的小屋到拥有一百多平米的住房，我感到无比的幸福和知足。然而，随着岁月的流逝，我始终无法忘记那间小屋，那间带给我痛苦与欢乐的小屋。小屋啊小屋，你已永远留在我生命的刻度里！

（责编：李善成）

浩然小说对我的影响

李克山

我从青少年时就爱读农村题材的文学作品，而诸多写农村题材的文学作品中，我又特别爱读浩然的小小说，并且从中受益匪浅。因此，在他去世后一直想写一点儿文字，以表对他的深切感念。

浩然的小小说，不仅吸引过我，还吸引过中国的几亿农民。我想，在那么多写农村题材的小小说中，人们之所以选择了浩然，主要是因为他的小说写得出色。他朴实无华、简洁白描的语言，没有华丽辞藻的堆砌，没有八股味，更不拖泥带水，农民喜欢；作品中那些个性鲜明的人物，那些生动有趣的故事，那些传奇式理想化的情节，农民爱读。是啊，他的作品，无论从典型环境、结构设置还是从形象塑造、生活气息上看，的确是文学的精粹。那时我还年轻，酷爱读书写作，对浩然的小小说可以说喜欢到痴迷的程度，为买他的小说，星期天我挎着草筐给生产队的饲养场打过青草；冬天到树林子里蹬着凳子捅过刀螂籽、马蜂窝到药材公司卖钱；麦收时节用自行车驮着冰棍到麦田、麦场叫卖……浩然的小小说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曾给了我许多知识与乐趣，使我每晚能轻松地徜徉在文学的花园里，使我和一代文学青年度过了文化的荒凉岁月。是浩然的作品，激活了我的文学细胞，使我提高了塑造形象、驾驭语言和布局谋篇等能力。我学习写作，好像省去了一个“学步”的过程，第一次投稿就被《天津日报》（农村版）发表。后来我从事了教育工作，在语文教学特别是在作文教学中取得较好的成绩，得到同事的认可和有关领导的表扬，并被调到县里主编一个教育刊物。我想，这些成绩的取得，似乎都与大量阅读浩然的小小说分不开的，因此我一直在心里感激他。

常有人把浩然的代表作《艳阳天》和《金光大道》说成“极左”，是“假大空”、“高大全”。实际上《艳阳天》出版于“文革”前，还有浩然的一些短篇小说集，如《丁香》、《春歌集》、《幼苗集》等，虽出版于“文革”中，但所收录的作品90%以上却是“文革”前所写。对于“文革”前17年的文艺作品，“四人帮”全盘否定，说是“修正主义文艺黑线的产物”。而中央对文革前17年的文艺作品则给予过肯定。所以不宜把文革前后的作品“一锅烩”，如果是那样，不知又要有多少作家的作品“有问题”。我们可以用今天的高度来评论那个时期的作品，但不能把那个时期的作品拿来与今天的政策挂钩。

关于“假大空”、“高大全”之说，是“文革”后人们对“四人帮”不正确文风的一种概括，是有很强的讽刺意味的，怎能往浩然身上安呢？仅是因为他的《金光大道》里有个叫“高大泉”的主人公吗？难道当今还要搞这种“谐音”的“文字狱”吗？再者，作品中的主人公真能高大完美一些又有什么不好呢？至于“假大空”，安在浩然身上也不合适，以写于“文革”中（写于“文革”中的作品，不一定是歌颂“文革”的内容）的《金光大道》为例，读过它的都知道，即使是“图解政策”，也图解得很真实很生动很有血肉。其实，《金光大道》写的是解放初期华北的一个农村发展互助组、合作社，走“组织起来”的金光大道故事。当然也写了阶级斗争和公与私的斗争，但并未直接为“四人帮”篡党夺权推波助澜。他在写作过程中也像柳青等老作家那样，深入生活，观察体验，和农民同吃同住，作品是有一定生活基础的。他所写的正面人物，有的老百姓都说得上来是谁。我这么说并非在给他的作品“翻案”，因为他的作品从未被打倒，《艳阳天》、《金光大道》的一版再版，就是很好的说明。

还有一个问题，就是有些人在肯定了浩然作品“健康、正派、激励人们向上，为广大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同时，又说他“讲过错误的文学理论”，这话似乎和他作品的肯定自相矛盾。如果是错误的文学理论指导他的创作实践，又怎能写出那么多优秀的文学作品从而创造出农村题材的奇迹？我觉得文学创作虽有规律，但却无固定模式，“条条大道通罗马”，哪种理论适合于自己能使自己写出成功的作品，那么这种理论对于他来说就是正确可行的。我想，在写作问题上同样可用“不管黄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这句名言来概括。其实对浩然所有的批评，几乎都把他在“文革”中受到的“礼遇”作为理由，认为他应该就此为自己的作品忏悔。然而我则认为，浩然作为一名作家，能一生坚持自己的立场，脚踏实地地为农民写作，不管是歌颂还是批判，始终都保持着独立的自我，这点无论何时都是很高尚的。

（责编：李蔚兰）

冬季里的春天

杜学忠

1995年春，师专领导找我谈话说：“你的职称解决了，搞几年行政工作，做图书馆馆长吧，是正处级。”我高兴地接受了任命。这倒不是正处不正处，而是可以不去杨村分校上课，免去了路途奔波之苦。我当馆长后，一位同志跟我开玩笑说：“你路子够野的，从平头百姓一下子升为正处，走的什么路子？”我急忙解释说：“工作需要，工作需要，没走路子。”这位同志似乎还是不大相信，我进而申辩说：“不是‘一下子’升为正处。是平级调动。在文革时期我当过劳改队长，队里有特级教师、有十四级干部，队长起码也是十三级，当时十三级就是正处级。现在我当馆长不过是平级调动，只是时间相隔得长了点儿。”

我从北京调到天津二中仅仅半年，就爆发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社论一出，全校教室里、走廊里、院墙上都贴满了大字报。一天早晨，李校长一进校门就被红卫兵小将戴上高帽、挂上黄牌游园示众。接着一个又一个的“反革命分子”、“反动学术权威”、“修正主义分子”被揪到操场绕着400米跑道游园示众：跑道上还放了几个像低栏一样的长板凳。“牛鬼蛇神”们要一个一个地从板凳下面钻过去或爬过去，革命小将们则在操场四周高呼“革命无罪、造反有理”，“打倒一切牛鬼蛇神”，有的还吐唾沫、砍砖头，恨不能将这些牛鬼蛇神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游了大约半个小时，百十人的牛鬼蛇神队伍被赶进礼堂，跪在水泥地上聆听小将训话。训话之后，从这大队人马中筛选出40多人成立了劳改队，我也列名其中。过了两天，大概是为了缩小打击面，又从这40人中精选出20人做为正式的劳改队员，我仍然列名其中。

当时，一名小将让我交代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罪行，我说：“我不反党、不反社会主义。”那位小将说：“你不反党、不反社会主义，为什么进劳改队？”我无言以对。说实话，当时我稀里糊涂地被送进劳改队，至于什么原因，鬼才知道。现在回想起来，大概是由于下面三个原因：

第一，文革初始每位教师就被迫交出全部教案和发表过、未发表过的文章。我曾在北京日报上发表过几篇杂文，北京日报是“三家村”的黑窝，有的革命群众认定我那几篇文章是污蔑“三面红旗”、攻击“大跃进”，是说黑话、大毒草，白纸黑字、罪证确凿，我便成了“小吴晗”、“小邓拓”。

第二，我刚刚调到二中语文组不久，大家对我不了解。组里一位师兄对我说：“你这么年轻，有什么问题呀，别紧张！”我感激涕零，以为他乡遇故人。但这位师兄转过脸去对别人说：“咱们共事多年，谁还不了解谁呀，杜学忠刚来，他的情况咱们不了解。”言外之意是，这小子有问题。不管师兄说这话的动机如何，但客观上使我成了众矢之的。组内每位老师都给我贴了大字报，形成了狂澜难挽之势。

第三，文革爆发前一位老师请产假，教务处安排我为她代课，而这位老师假满回来接课时，班里的学生给校长写信要求我继续上课，不愿叫那位老师接课。不想，这位同志产生了误解，认为我做了什么手脚，使她难于接课。正如日后她对我所说：“那时认为你坏，这么年轻就那么坏。”本来，同事之间有些误会或矛盾是平常事，可巧的是她在文革初期进了领导班子当了革委会副主任（主任是高三的学生）。能操生杀大权的同志认定你罪不容诛，你还能跳得出如来佛的手心吗？

由于上述三点，我命中注定在劫难逃，顺理成章地成为语文组里唯一的牛鬼蛇神。

成立了劳改队，就得有个队长。第一任队长是由一位年纪偏大且进了劳改队还给革委会写信，说语文组有人比杜学忠问题还大，杜学忠是替罪羊的人担任。他竟敢替牛鬼蛇神鸣冤叫屈，哪有资格当队长呢，要换个年轻点儿的。虽然当时尚无干部年轻化的说法，但这几位小将是先知先觉，于是天降大任，我这个在队里最年轻的便一下子、也是平生第一次担任了领导职务——劳改队长，如上所述，相当于正处级。

做为劳改队员的标志，首先是挂牌子。每人胸前挂一个黄牌儿，上写“牛鬼蛇神”四个大字，还要写上编号。这样叫起来方便，不必叫名字，只喊“X号牛鬼蛇神”即可。我是18号。现在人们说18和“要发”谐音、是吉祥数字。天地良心，当时我绝未因此而兴奋，而且至今也未发财。

其次，是剃牛鬼蛇神头。我国自古就有“髡刑”（即剃光头）。清兵入关后，更是“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文革初期，我们在头发上也是花样翻新，做足了文章。有的被剃掉两边，只留中间一溜毛发高耸；有的剃一边、留一边，名曰“阴阳头”。最常见的是剃光推净，使女的像尼姑，男的像和尚。“髡刑”虽不像“剕刑”、“宫刑”那么残酷，但也使人颜面丧尽、无地自容。那时节，正值盛夏，在商店里或大街上戴着帽子，无论男

女，十之八九，非“鬼”即“神”，而绝非人类。当时我和大多数人一样是留分头，头发也还茂盛，不像如今稀落可数。我非常害怕被剃成光头，所以极力“护发”。这倒不是爱美怕丑，而是担心暴露自己的“异类”身份。然而，是祸躲不过。一天中午，几位小将自带理发工具要强行给我理发，我则奋力挣扎，要求自己去理。在这一触即发之际，一位身材高大、身穿军装的大红卫兵——高中红卫兵的头头儿张德顺走过来，对那几个初中的小红卫兵说：“让他自己去理吧！”小红卫兵很听话，一边冲我说：“你赶快去理，我们一会儿来检查！”一边嘎嘣着离去。我赶紧到小树林一家理发店去理。落座之后，一位面目和善的师傅看了看我的头，说：“不长呀！要理成啥样的？”我说：“改成高平头吧！”回到学校，小红卫兵一看我改成了高平头，大怒：“不行，革命群众都是矮平头，你怎么能是高平头，不行！”我赶紧返回理发店请那位师傅给改成矮平头。没想到，回到学校还是不能过关，小红卫兵勒令我必须剃成光头，否则他们要亲自动手。我只好再次返回理发店，那位师傅一见我就笑了，问：“怎么，还长吗？”我说：“给我剃光吧！”一日三进理发店，即使不能载入吉尼斯，但在我本人的理发史上至今尚未打破这个纪录。剃完头，在我离开理发店的时候，那位和善的师傅对我说：“回家找个帽子戴上吧！”鲁迅在一篇文章里说：“头发是我们中国人的宝贝和冤家。古今来多少人在这上头吃些毫无价值的苦啊。”（《头发的故事》）对于这句话，我有着刻骨铭心的体会。

再次，是抄家。文革前，我只从史书或文学作品中知道有抄家之说，但对此事的认知十分朦胧。文革时，“抄家”二字才在我头脑里具体化起来。不仅在大街小巷随处可见热闹红火的抄家景象，在学校健身房里就堆满了查抄物资。金银首饰、珠光宝器、美元现钞、红木家具、裘皮大衣、唇膏香皂，琳琅满目应有尽有。还有一口板材相当厚实的楠木棺材。我虽然没有值钱的东西，但仍提心吊胆，不知何时被抄。当时我住在拉萨道双铭里一个大杂院里，院里住着木匠、理发的、蹬三轮的、退休工人，几乎是清一色的红五类。有一天，我在学校劳改的时候，几个小将摸到我家去抄家。院里的伍伯、伍婶、李大爷、李大娘闻讯走出来七嘴八舌地对小将们说：“他挺穷的，没嘛东西，甭抄他了。”“是啊，没嘛东西，不信你们往屋里看看。”小将们依次从门缝里往里瞧，我那间屋子九平方米，黑洞洞的像个小小监狱。屋里除了一张桌子、两把椅子、一张床之外，别无他物。小将们轮番看过之后，一位小将骂了句“他妈的”，挥挥手说“走！”当晚回家一进院门，邻居们就向我报告白天有惊无险的抄家风波。他们明明知道了我的异类身份，仍然“大哥、大哥”地叫着，透着关心和亲热。由于他们的护佑，使我免遭抄家之苦，我的小院儿也成了我的安全港湾和避难之所。

没被抄家不等于没有财产损失。我的一件白衬衫被一位小将泼了墨水，我只得把它染成蓝色再穿十年。我的自行车也横遭凌迟。一天，我在扫操场的时候，三位小将匆匆向我跑来说：“杜学忠，借自行车使使。”他们要去北京串联一个星期。我说，我上下班要骑，不能借。一位小将说：“不借，给你拆了！”果然，他们说到做到，当晚，我的车就不见了。第二天早晨我就看见一位小将攥前叉子把儿、推着前轱辘像玩铁环一样在操场转圈。我心里一震，我的车完了。我急忙向张德顺求救。张德顺说：“我叫他们把车还你。”一会儿，一位小将扛着车架子、一位小将夹着车轱辘、一位小将左手拿着车座、右手拿着车把来喊我：“杜学忠，还你车。”我手提肩扛地把“车”送到小树林自行车铺，那位瘦高个、白净面皮的修车师傅一见是我，说：“怎么，这回大卸八块了？”此前几天，我曾因气嘴儿、气门芯被拔，一连数次请这位师傅换过，所以他认识我。我请他配些零件把车重新攒上。第二天取车时，花了多少钱现在记不得了，但当时觉得很便宜，比我原先想的要少得多，车子也焕然一新：显然是擦过了。当我推车要走时，这位师傅对我说：“把车放到个背静的地方吧！”几十年过去了，那位瘦高个、白净面皮修车师傅的身影，总还是那么清晰地浮现在我的眼前。“把车放到一个背静的地方”这句话也时时在我耳边回响。

劳改队的生活丰富多彩，小将们给我们布置的功课也是五花八门：白天劳动，晚上学习。学习前后要唱嚎歌。歌词是：“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我有罪、我有罪！”唱的时候还要打嘴巴：“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啪！啪！我有罪、我有罪，啪！啪！”打嘴巴有两种方法：一是左右开弓，自己打自己；二是甲乙相向而立，随着嚎歌的节奏互打对方的左右脸。嚎歌的节奏鲜明、曲调流畅，听起来，特别是在静校之后听起来，一如神曲仙乐，不同凡响，如果世界上有诺贝尔音乐奖，嚎歌的词曲作者，必当获奖无疑。

唱完嚎歌要背语录，集体背过之后，还要像教师抽查个别学生一样叫一两个单独背，以免南郭先生滥竽充数。难友钱老师五十开外、乡音未改，每读到“我”字都读成“哪(n)”。小将纠正说：“什么‘哪’，读‘我’(wo)，重读！”钱老师酝酿良久，运了运气：“‘哪(n)’……”“混蛋，什么ne，wo，重读！”钱老师再酝酿、再

运气，一开口还是 ne。如此再三，小将们气急了，把钱老师的女儿揪到劳改队并剪下她几绺头发以示惩罚。这几绺头发扔掉实在可惜，小将们颇有创意：取多济寡，谁头发少就奉送给谁。难友苏老师年近花甲，秃头比葛优还亮，小将们就用糰子把那儿绺青丝粘在他的脑门儿和秃顶上，谓之“栽发”，小将们哈哈大笑，我们这些牛鬼蛇神也忍俊不禁偷着乐。劳改队的工作无非是拔草、扫院、擦玻璃、扫厕所。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有两种活：一是在操场边上垒建小煤窑烧石砖。烧出来的砖头有什么用，现在记不得了。但烧砖时的情景至今历历在目。尤其是在夜里，校园一片漆黑，惟独小煤窑，吐着火舌红光四溅。前半夜还算好过，而一到凌晨三、四点钟则困倦袭来，恨不得躺在地上就睡。那个困呀，使人终生难忘。

二是给猪洗澡。当时学校食堂喂了两口猪，每口都有二、三百斤。有位小将大概那时已经认识到动物是人类的朋友，也要讲究卫生，所以命令我们在一口直径约一米半的大铁锅里放满水，把猪赶进锅里给它洗澡。猪们虽然是人类的朋友，但它们并不善解人意。要把它们弄进锅里很不容易，它们嗷嗷叫着四处乱窜，我们几个劳改队员在后面拼命追赶，几个小将这时候似乎也忘了敌我界限，帮助我们一起追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猪押解到锅里，猪还是嗷嗷叫着乱扑腾，溅了我们和周围看客一脸一身水。结果猪还是跑掉了。这是我平生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干这种活。

除了在学校劳动，我们还被送到工厂农村接受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监督劳动。我被送到机床厂分配到瓦工组给师傅打下手，和沙子灰、递砖头儿。瓦工组有位冯师傅，五十多岁还没结婚，喜欢喝酒，一天到晚总是笑眯眯地带着几分醉意。还有一位边姐四十五、六岁，带着一个女孩儿守寡。师傅们有意给他们撮合，大喘（休息时间较长）时，总是开他们的玩笑，有的师傅还故意说些过头露骨的笑话捉弄他俩逗大伙儿发笑。边姐羞得脸通红，把头埋进双膝，但并不起急翻脸。这是我劳改生活中最为轻松愉快的一段时光。

除了干活儿，每周还有两次政治学习。瓦工、木工、电工等后勤的二三十人集合在一间大屋里读报或念文件。大组长张师傅 40 多岁，中等身材、背微驼，听口音像是武清人，不苟言笑，和人谈话时两眼直视对方、炯炯放光，严肃得让人不敢接近。每次政治学习我都靠后坐，躲到一个角落里。一次，人到齐之后，张师傅拿着一张报纸喊：“杜老师，读读报上这篇文章，大点儿声！”“杜老师”，多么熟悉而陌生的称呼啊，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我全神贯注地高声读完那篇文章，抑扬顿挫里带着丝丝颤音。在我写这篇回忆文字时，仿佛还能听到自己当时读报的声音。

到赤土农村劳动已是 1966 年秋末冬初，安顿好住处之后，领我们干活的大队长说：“你们来我们农村干活，我们欢迎。农活都是累活，不管是谁都得吃饱才能干，你们一定要吃饱，我们尽量给你们改善伙食。”的确，赤土的饭菜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葱花炒鸡蛋、一个肉丸的包子、新麦面烙的糖饼，离食堂老远就能闻到香味，至今想起来还口有余香。农活也真够累的。特别是挖沟取土，把河泥抬到几十米以外的地里更是叫劲的活。铁锹头儿有二尺长，一锹河泥有二、三十斤，装满一筐好几百斤。我和难友乔老师抬一副筐，一天干下来，浑身散了架。几十年来，我的能力不突出、业绩不突出，而腰椎间盘突出却非常突出，大概就是那时抬筐留下的纪念。

岁月匆匆，转眼间文革过去四十年了。当年的张德顺们已届退休年龄，那些初中的小红卫兵也已五十五、六岁，他们现在生活的怎样、流落何方呢？我很想念他们。在文革的大舞台上，每个人都扮演着不同的角色登台表演，人性的善与恶，都得到了充分的表露和彰显。那些在危难中给过我帮助、给过我安慰的工人师傅、农民兄弟，那些大伯、大婶、大爷、大娘们已过耄耋之年，有的则早已作古升入天国。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我常想，这些善良的人们也许读书不多、文化不高，但是他们却明事理、识大体，正直无私、富有同情心，往往比那些遇事先从个人利害考虑的文化人更值得信赖和尊敬。

（责编：李善成）

主编的话：

应蓟县文联杨主席之邀，今年夏季，武清作协会员一行 14 人，再一次来到有着森林海洋之称的九龙山采风。九龙山，辖九龙山、梨木台、黄花山三大风景区，总面积 2126 公顷。由于时间关系，我们只游览了九龙山和梨木台两个景区。

九龙山景区曾是清代皇家园林，目前是天津市面积最大唯一的山区国家森林公园。在公园东北部万丈深谷中连绵耸立着九条山脊，恰似九龙聚首，故名九龙山。景区内我国北方典型的暖温带天然落叶阔叶林，针阔混交林，有华北地区非常罕见同纬度少有的大面积天然侧柏林，以及 5000 亩人工油松林，这一切令我们惊叹不已！

梨木台景区，是天津唯一的国家级森林公园。这里峰峦峡谷雄险，森林景观秀幽，潭瀑溪水长流，藤萝攀援缠绕，被专家学者称为“天津的神农架”。景区内山势险峻，峭壁林立，自然形成“一线天、五指山、万卷天书、峰林岩画岭”等地质奇观。

特有的森林环境，使我们刚刚踏上九龙山景区，就被眼前的美景所陶醉。在森林中穿行，伴着水声，享受着清幽的山风，完成了又一次非常有意义的攀登和穿越，大家兴奋异常，心情彻底地放假了。感受各有不同，特辟专栏刊发一组文章，以飨读者。

人生“一线天”

吴宇

蓟县“梨木台风景区”，“仙扇山”北侧有个叫做“一线天”的景点。攀爬险峻奇异的“一线天”，我不仅看到了独好的风景，还生发出许多的人生感悟。

远看“一线天”，酷似山壁上一条刀劈斧砍直上直下的“山缝”，乌幽幽直插云天；来到它的脚下，两边坡度达90度，仰望好像天空一条线，少说也有一二百米高！难怪明代诗人徐以贞惊曰：“何年鬼斧壁层崖，鸟翼飞来一线天。”我有点儿望而生畏，但见文友个个奋勇争先，也就大着胆子跟了上去。

沿陡峻的石级在阴暗的“天缝”里向上攀爬，开始的时候并不觉得怎么艰难，可走着走着我的脸上就冒汗了，脚步就发软了，心也“砰砰”地急速跳起来。有心偷偷退回，但已走上老高的一段，并且看见在高远的尽头有个耀眼的光亮，光亮里闪烁着文友和其他攀登者矫健的身影，我被他们奔放的激情感染着，只得擦着汗继续攀登。一边走，心里想象着攀到山顶的情景——豁然开朗？海阔天空？气象万千？……那感受那风景一定有着不可言喻的美好！然而由于没有穿旅游鞋和身体欠佳，早已气喘吁吁，热汗淋漓，只是头顶上那束通天的光亮，像磁石在吸引着我，像情人在呼唤着我，像号角在振奋着我，所以我的脚步虽然缓慢，但一直没有停下来。

那光亮越来越大，我的心不由一阵激动，仿佛一场战斗就要胜利，丰收的硕果就在眼前。我长长地出一口气，心里升起一片光明与希望，“一线天”就要登上去了！看看脚下被自己踏过来的层层石级，竟陷入了沉思，自己在人生的旅程中不是也经历过不少的“一线天”吗？

“文革”之初，我因唱一支名为《哎哟，妈妈》的流行歌曲，被学校取消了入团资格。团组织叫我作检查，深挖唱靡靡之音的思想根源，同学中也有人对我的“腐朽”思想在墙报上进行批判。我郁闷得像走进一条阴冷狭窄的死胡同，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心里一片茫然……然而我没有倒下，因为我看得出，绝大多数同学对我是同情的。后来我奋斗10年，终于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走出了政治生命的“一线天”。

前些年，心爱的女儿曾患重病住进了北京军区总医院。二十多天过去，女儿的病却毫无转机，仍然高烧、惊厥、昏迷、复视、颅压增高、血压下降……每天二十几个小时，我都要看着高悬的输液瓶，看着昏迷着的女儿以及她被扎得满是针眼儿的手或脚，饱尝着心如刀绞的滋味。然而我一直没叫眼泪流出来，因为我坚信医生，更坚信女儿自身的抗病能力，对治愈女儿的病有着坚定不移的信心。女儿的病脱身而去，我憋了一两个月的泪水才夺眶而出，和女儿共同逃出了死神的“一线天”。

我退休之初，为消除一下心中的寂寞，曾回乡包种半亩架豆角，谁知豆角长到就要开花时，却被风雨中的一小溜儿冰雹砸了个稀烂！我望着百孔千疮的豆角架，心里一片凄然。不少人好意劝我不要理它了，而我却不忍偃旗息鼓，就挑选着在被砸断的豆角秧下补种了黄瓜。黄瓜苗很快出土上架，开出嫩黄的花朵；而有些砸断的豆角秧，又在骨节处长出了新杈，开出了紫色的花朵，于是出现了瓜豆一架两种花同开的“奇观”！就像风雨之后见彩虹，我的心渐渐明亮起来，跳出了自然灾害的“一线天”。

……

其实，人生的“一线天”时常突兀在我们每个人的面前，当你“下岗”失去心爱的事业，当你进修没能过关、职称评定无望，当你经营不利企业跌入低谷，特别是当你遭受到诸如大地震那样的自然灾害……这时，人最需要的是什么？就是跨越困境、度过难关的坚定信念。有了这个信念，才能坦然面对巨大的挫折与压力，才会有坚韧不拔、迎难而上的勇气与力量，才会找到走向光明的通道，登上风光无限的顶峰！……

一瞬间，许多往事与感悟潮水般流过我的脑海，我像被澎湃的潮水推动着，擦把汗，鼓鼓劲儿，直奔那个光亮的出口，并且一口气儿登了上去，把“一线天”甩在了脚下！

站在山顶仙扇亭里四望，奇峰耸翠，林海摇青，秀水闪亮，云雾飘动……如画的美景令人陶醉。然而我想，人不能过于迷恋眼前的风景，身处“顺境”同样要营造人生的“一线天”，不断创造与奋斗，不断发现并勇于走向光明的“出口”，这样才有希望迎来人生更加绚丽的前景。

（责编：李蔚兰）

生命的流动

木子

青山隐隐，绿水迢迢，眼波流转间，百瀑十潭，瀑飞泉涌。游览梨木台，确切地说，是在感悟水的灵性，感受生命的流动。

恰逢雨季，漫步在上山的小路，看水，听水，戏水，到处是水的灵动与妩媚。山径湿漉漉的，山径两边的树，横斜欹侧，藤萝交缠，被雨打湿的树叶，青翠莹润，是一片片的绿翡翠。时间水流淙淙，循声寻去，密密的枝叶底下，一脉细细的山泉，自石缝间汨汨流泻，声若鸣琴。低下头，水面下细石的每一个细节清晰可见，小石子的纹理精致而秀雅，而水面若流动的玻璃，毫无瑕疵，干净而透澈，这一切让自己的心情也顿然清澈了起来。

“山中一夜雨，处处挂飞瀑”。景色迷人的水景纷至沓来。“太平池”先声夺人，水势沿大坝自上而下，慢慢垂落，如绸缎飘舞，洋洋洒洒，绿树繁花倒映池中，一幅浑然天成的山水画卷，令人陶醉。而“黄砬砬瀑布”则更加壮观，宛如银帘垂挂，飞珠溅玉，浩浩荡荡，奔流而泻。我搜肠刮肚，欲状水态，正自惭词语匮乏，猛想起了“白水如棉，不用弓弹花自散；红霞似锦，何须梭织天生成”的绝妙诗句，不禁击掌称奇。哦，太贴切了——它形象而生动地概括了此处瀑布的壮丽景色。

继续前行，山径忽上忽下，盘旋萦回，山头烟岚萦绕，隐有仙气。正彷徨不知何处时，眼前忽现一碑，上书“仙女沐浴潭”。忽然就想起七仙女，心旌不禁摇荡起来，人也恍恍惚惚，似在梦里踟蹰。于是我忍不住梦呓般地低语：“该不会是到了瑶池仙界了吧，王母娘娘会不会出现……”同伴看我一眼，笑问：“又做白日梦了？”我也笑，在这样如梦的山水之间，焉得不做梦？

我流连不舍再前行，坐在潭边一块被轻柔之水抚得光滑的青石上，虔诚地聆听流动的声音。这是一条澄澈的溪流，她苍凉遒劲，风流落拓。她是那么真实可感，灵动鲜活。在如此美妙的风景中聆听天籁之音，心头被一种玄妙的情感占领，一切繁杂与倦意在这一刻随着溪流远去。

有人说，水是流动的生命。她用流动来表达它的惊讶和感动，体悟和快乐，以及她关于生命的思索。若干年过去了，梨木台的水百折不挠地冲击着、流泻着。她在纯粹的时间里流过了辽阔的空间。这是自然赋予她的神圣使命。她用流动的语言向我们表达有关生命的讯息：给浮躁以宁静，给躁急以清冽，给高蹈以平实，给粗犷以美丽。

面对着奔涌不息的溪水，你会顿感言语的困难和思维的艰涩。各种思想在她面前都要被摇碎，随着她一起流动，流到悠远的夕阳紫色的霞光消失的尽头，我们的灵魂就在那里获得永生。

走进梨木台，我的生命像水一样流动着。感受水的灵动与激情，一切从纯净开始，一切归于纯净。此时，月已经升上了半空，我想，在匆忙的人生旅程中，我一定会再次来这里，聆听水声，感悟美景，让自己不知不觉地融入大自然的和谐之中，与飘渺的水声一起，随波呢喃且相伴夕阳。

（责编：秦万丽）

梨木台之夜

周淑艳

我当然见过不少的夜，也忘却不少的夜，但梨木台的夜我决定记住她。

这本该是一个浓郁得化不开的夏天的夜，在她之前之后的日子里都是这样的，闷热，流汗，好端端的日子浮躁，所以当我一下子进入她，有些猝不及防，有些欣喜，有些欣慰，好像获得了某种久久期待的感情和几个良朋挚友共享这夜色，更觉得赚取了多倍的快乐。晚饭后，我们从山脚启程。天色微暗，但周围景物仍清晰可辨，一弯上弦月却早早地趁亮就挂在了山头，像个好奇的孩子不合时宜地偷偷从家里溜出来。我们带着惊喜将这淘气的小孩儿摄入镜头。山路平坦，依势而上，（是的，山路平坦，这是个奇怪而又真实的形容。）泉水哗啦啦地唱着旋律简单、节奏鲜明的歌，听着听着，我们就忘记了许多东西，觉得自己也变得简单了。于是，我们大声说话，大声唱歌，甚至做起了游戏。没有一丝一毫的烟火气息，什么年龄呀，什么身份呀，什么面子呀，什么得体呀，通通地灰飞烟灭。

天色渐渐暗下来。天空在上，几抹淡淡的闲云，一缕懒懒的轻霭。那个叫月亮的小孩儿也越长越高，像一颗明亮清澈的童心，低头观看着苍茫的群山，如盖的青松和几个从尘嚣里逃出来的人。夜悄悄淹没了一切，却单单留出脚下的路，月光倾落在石灰路面上，我们踏着这条微亮的青白色的纽带，一步一步走向山的深处。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清冽的山泉淙淙流过山石，流过凡心，洗涤着物欲铅华，世事变得洁净而无瑕。此时的梨木台是一副与世无争、知足长乐的平凡模样，是那般的安泰，那般的祥宁，我心里不禁充满了敬意。

夜越发深沉，万籁无声，风光混沌。身前身后都是苍茫的山影，起伏之间，绵延而去，仿佛涌动着生命的活力，一种神秘感油然而生。我们渐渐屏声，月影迷离，草木葳蕤，增添了这些物事的意向意味，夜显得安谧且禅意，在我心中庄重起来。山脊呈现出美丽的弧形，一棵棵松树剪影般地立在上面，树冠造型奇特，是超现实主义大师的手法。我在心里猜测着，这一株像一只歇息的鸟，身子直立，头微垂，睡呢。后面这一株，像手影艺人作出的狼头的手式，狼会伤害前面的鸟吧，那株就像跳舞的姑娘手中舞动的锦绸。随后的那些呢，像别致的杯子，像长老了的葫芦，像中年男人的头……再仔细看，又什么都不像，可它们总该像点什么的。

山路曲曲弯弯，不管我们怎么走，都是被山围在一个圈里，当感觉走到这一段的尽头就没有出路的时候，山路又忽地一转，到了另一个圈里，重新被山包围起来。这一次，我看到的山影是一对巨大柔美的乳房高高地耸立在苍穹下，哺育着日月星辰，哺育着草木溪流，哺育着万物苍生，内心隐隐地萌生出归属感。心情悄然而至，弥散开来，思想和感情都脱掉了厚厚的铠甲，有一些类似委屈的东西在此刻倾泻而出，随着叮咚作响的泉水流去，流远。于是，我们回到那种赤条条的生命初始状态，脱离了万丈红尘，重新皈依朴实与平淡。原来啊，我们都是山的孩子。

夜静更深，月华吐凉，半山腰上的农家院落亮着温暖的灯，这是我们今晚留宿的地方，是我们今晚的家。躺在床上隔窗看夜，明月斜照，夜空里闪烁着盏盏星辰，稀稀疏疏地撒在天幕上，朴素而高洁。长夜酣畅丰润，这一觉睡得无比踏实，无比舒适。

（责编：李蔚兰）

低到最低处——蓟县梨木台读水 尘 心

水流千遭要归海。而梨木台的水却有源无终，它的终点在哪，为何而去呢？这也许没有答案。

那你且看——它披挂在群山之上，宛如一条柔缦飘逸的轻纱，舞在绿草黑山之间，绕着青石，挂上梨木，偷闻果香，跳着轻快的歌舞，跟着山鸟呢喃的节拍，闹着，笑着，簇拥着，一不小心撞到了山石上，摔出一朵朵洁白的水花，溅落到姑娘的衣襟，尝试着闻香识女人呢！它就是如此！虽没有长江大河的滚滚波涛，没有惊涛骇浪，但它轻快而不失厚重，柔媚却孕育刚强，它带着无尘的思想，不知疲倦、日夜兼程，毫不犹豫，没有选择地从山顶倾泻而出，一直向下向下……山因它而灵动，草因它而丰茂，空气因它而纯净。谁能阻止得了它呢：从高处而来，它要到低处而去；从山顶而来，尽管前面没有海，它也要寻它的“海”去。

也许有人要说，这是在阅尽了湖光山色后的一种选择吧！是，感觉又不全是。梨木台大大小小的水潭无数个，都在诉说着一种纯净之美，除了清澈还有新意吗？我不想用少女的眼，也不想用镜子来形容它，只能说那种感觉好像是对你的一种透视，从皮肤直抵骨髓，把你体内的五脏六腑，包括外在的、内在的、真实的、虚伪的、美的、丑的……水看清你，你也一定认为你看清了水。然而你真的看清了吗？那浅浅的，淡淡的，没有一丝波纹的水里，也许还有细微的水草和泥沙呢，倘若你也看清了那细微的水草和泥沙呢？

“水至清则无鱼。”这不是一个人的感叹，但我想你只看到这点还是远远不够的，因为你没有看到那至清背后的至高与至远。梨木台九步一潭，十步一瀑，的确看似都很微小，但她是大山之魂，是苍天之别院。可别小看了她，虽无鱼，却有夹岸青山，有桃红柳绿。天在她心中落脚，地在她脚下沉积，照着你、照着我、照着世间万物百态。至清之至便是一种境界，一种从容与豁达。

即便梨木台的小潭仅仅局限于它的至清与沉静的拥有，也便是极纯美的了。但它不甘于这种浮光掠影的奢华与汗颜的享受。它知道“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影随心动，心不属于自己的，影焉附之的道理！梨木台的山不高，平缓而温和，但一潭一瀑也可算是身居高山之颠了，如若可登高远望却无法起伏跌宕，可静若晴空，却失去九曲回肠，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当阅尽万物百态，再触摸一下那浅浅的湖底，山石依然棱角分明可做自己暂时酝酿的温床，如若长久于此那只是假想的单纯，山可做水一泻千里的支架，但决不是水永恒依傍的归宿。

“细流千曲到崖头，为争一搏；飞瀑一帘奔渊底，终破重拦。”你看在小潭的衣襟上不是早就有水流轻涌，缀上一缕缕飞动的瀑布之花？！这大大小小的瀑布惊醒了山的静谧与沉寂，呼喊着的，碰撞着的，为寻那片“海”飞流直下！扬起生命最耀眼，最激越的浪花！流水为争那波浪而来，为跳跃的浪花而来，为它的“渊底”而来。

可它“渊底”在哪呢？

梨木台的最低处不是海，玲珑精巧的梨木台也不可能生出偌大的海来，也没有什么“渊底”所在，只是平坦的地上横七竖八地躺着几块光洁的鹅卵石，水到此处已经很平缓、很平缓了，它不紧不慢，不慌不忙，凉凉地、轻轻地、悠然地依徊在这小小的碎石间！这也许就是水最塌实的归宿吧！走到最低处，它的心也定能擎起一片蔚蓝的海吗？我想是的！肯定是的！

（责编：李蔚兰）

重游九龙山 杨振关

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真称得上是一个野生动植物的乐园，这里不但有百余科类、近千种乔灌木，园内还栖息着 400 多种野生动物和昆虫。步入森林公园，弥望的是一片绿水似的颜色，百鸟的欢歌，野兔、松鼠的嬉戏不绝于耳。大自然的情趣，在这里你可以尽情感受。我已记不清观赏几次了，之所以还要一次次光顾，是因为每次来，都有一种新的感觉撞击心灵。

就说最近这次吧，我们应蓟县文联杨主席之邀，一早便从梨木台景区赶到九龙山森林公园。给我们做导游的是个热情风趣的小青年，他那横溢的才华，热情的讲解，标准的普通话，还有那充满朝气的青春气息，都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小伙子一路跑着跳着，尽职尽责地招呼着游人别走散，别掉队。手里的话筒，也一时没停止过对园林知识的传播，把他掌握到的丰富知识，毫无保留地传授给四方游客。使你在领略美景的同时，又学到许多新的知识，恰似走进一所别开生面的学校。

我们一路接受着知识的灌输，一路往山上走来，不知不觉间，来到了森林植物园。九龙山森林公园，到处绿荫环抱，郁郁葱葱，满眼的苍松翠柏，怪草奇花，而这片森林植物园尤异。这里不但有千年古木，还有上千亩面积的天然侧柏林，千姿百态地挺立于危崖石缝中，那顽强的生命力伴着流传千百年的神异传说，给游人留下的不光是大自然的神秘，更有一种夜不能寐的遐想。当得知这里还生长着一种与人同属相的植物，适应性广泛，生命力顽强，如牛迭肚、兔儿伞、狗桂花、猪毛蒿等，几个年轻人便纷纷跑过去，各自寻找与自己同一属性的植物，于是一通爱恋地抚摸，一通情意绵绵地拍照，还有那伴随而来的放怀的笑声，天人合一，这儿成了开心一刻。

登山是乐事，也是苦事，苦的是引领你大饱眼福的腿脚会让全身的汗孔张开，毫不客气地警告你体力的超支。在九龙山森林公园，你放心，不会有这种感觉的。优美的森林环境，使这里的空气洁净清新，被称为空气中“维生素”的负氧离子含量是工业城市中的 8 至 10 倍，故有“天然氧吧”之美誉。人们到这里休闲、游乐，赏心悦目的同时，还有一种意想不到的身体上的保健。

到了龙泉洞，我们又被这里的奇异情景吸引住，谁会想到，洞口的温度与几米远的外面竟有天壤之别，在外面汗流浹背的游人，来到这凉风习习的洞口，打心底涌动的，是那种淋漓的畅快。许是贪恋这种大自然的赐予吧，有些人竟流连得都不想再离开，而更多人，稍做休息后，便又义无反顾地登攀而去。

一鼓作气爬上望龙峰。只有来到这里，你才能更深切地体会到九龙山得名的原由。在山顶的望峰亭里，放眼望去，近山碧绿，远山苍翠，流云淡雾，宛若仙境。那万丈深谷中连绵起伏的九条山脊，恰似九条游动的巨龙，首衔旭日，尾接蓝天，气势之磅礴壮观，任何生花妙笔描述起来都难免逊色。更为出奇的是，在这里不但一览众山小地领略了整个森林公园的壮美，而且还出乎意外地遇见了真“龙”，那是条身长半米左右的小蛇，遍身上下的水凌凌绿，竟像被满山遍野的绿树绿草染了似的。许是故意凑趣儿吧，明明发现了我们，却也不跑，一对小眼睛猜疑地眨着，可爱无比，真有人想捉住捧手里亲一下，然而刚一走近，可爱的小蛇却远远地爬走了。

九龙山森林公园，是游人的乐园，也是一切生物的乐园，正因为有了这些可爱的小生灵，这满园的花草林木、奇峰怪石，才使得游人一次次流连忘返。

（责编：李蔚兰）

难忘九龙山的绿 长 爽

前不久，与诸文友一起游览了蓟县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

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坐落在蓟县城东穿芳峪境内，是天津市面积最大、唯一的一座山区国家森林公园，因连绵耸立的九条山脊恰似九龙聚首而得名。其森林覆盖率在 95% 以上，又有“天然大氧吧”之美称。

公园集古洞幽林、奇峰秀水、珍稀动植物于一体，不仅“槐抱榆、怪石林、天然侧柏林、龙泉洞等这些大自然奇特的景观让人叹服。就连这里的山庄宾馆，农家小院、松林餐厅和素质拓展培训基地等，也和这些景观天然成趣，协调典雅，令人难忘。下面请跟着我一起在这个天然“大氧吧”中徜徉吧。

沿着由石板铺成的小路拾级而上。山里的世界真的是很幽静，偶尔听到几声清脆的鸟鸣。阳光透过树缝投射到花花草草上，蓝天白云绿草，一切都是那么祥和。无论低头、平视还是仰望，跃进眼帘的是一片片熟绿随风晃动，起伏不定，宛若一层层碧浪袭来。更多的，是叫不上名字的树木花草，漫山遍野的，看似很随意地生长着，其实却是遵从了植物学、生态学的规律，高低不同，错落有致，互相谦让，和谐平衡。这一片片的绿，是山的灵气所在，便如龙的睛，泉的眼，挺拔屹立，昂然处世。

路两旁的果树，碧绿果实已经挂满了枝头。青核桃、青安梨、青苹果，就像青涩的少女闪着明亮的眼眸，站在路边欢迎远方来的客人，让人忍不住想偷偷摘下几个装进口袋。站在树下，望着满树青青的果子，我想象着它们的过去和将来：那“千朵万朵压枝低”、群艳荟萃、蜂来蝶往的景象，那果实累累、馨香四溢，随手可摘的丰收画卷，怎能不让人感受到回归自然的那份轻松、悠然和愉悦呢？

我们继续向山上走。一片天然侧柏林出现在眼前。山风吹来，林木低唱。可爱的小松鼠不时在林中出没，更显出这里的静谧。我想要是在这里沐个森林浴，人躺在吊床上，可倾听虫儿啾啾，流水潺潺，该是多么有情致！

终于爬到了望龙峰顶。俯视脚下，漫山遍野、郁郁葱葱。举目远眺，但见群峰横空，谷深林幽，白雾茫茫。群山一座接着一座，近处的当然最清晰，稍远一点儿的山的轮廓便只能显出一半或一大半，其余的部分便被遮住了，而远处的大山，淡淡的，青青的。这远中近，层次分明，错落有致，界限清楚，好像一幅奇山异水的水墨画。抬头望天，蔚蓝如洗，清澈得好像一尘不染，朵朵的白云或卷或舒，或高或低，平铺在蓝色大毯上，好像贴着山峰，触手可及。

望着眼前单纯素净的景色，我忽然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在生命的进程中，我们因为世俗的纷繁复杂，人人都追求在巅峰的感觉。殊不知，巅峰过后便是低谷。就像烟花一样，辉煌灿烂之后便消散，然后我们从零开始再去奋斗。在这周而复始的轮回中，我们精疲力竭，我们伤痕累累。在奋斗的过程中，我们所关注的都是浮华的东西，许多美好的事物被我们忽略了，包括眼前的这片景象。它虽然有些清淡素雅，却让人有一种解脱的感觉，心灵回归了久违的宁静与平和。虽然是短暂的停留，却似乎有一种微妙的永恒。

下山的时候，导游顺手采摘了几棵九龙山特有的珍贵药材猫耳草送给我们。我把它插在鬓边，心想：如果自己现在是个待嫁的新娘，我绝对不会满足于只是欣赏，我肯定会把九龙山这大片的绿当作陪嫁，让它永远在我心头荡漾！

（责编：李蔚兰）

畅游九龙山 李福菊

穿过“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威武的牌楼，我们的汽车进入了景区。下车后，就有一位自称姓白的景区工作人员来为我们做导游。这是一位身量并不魁梧，戴着眼镜，笑起来略显腼腆的小伙子。我们一边跟随他上山，一边听他的介绍，原来，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最大的特点是植物品种丰富，植被覆盖率达95%，而且景区内还生长着中国特有的植物品种。

刚上山的路两旁植被不是很高，太阳穿透晨雾灼烧着裸露的皮肤，有些疼，人像是行走在巨大的蒸笼里，不一会儿就全身冒汗了。没有水的滋润，山也显得像是没有生机一样，让人游兴大减。见我们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白导马上为我们鼓劲：“坚持住，一会儿上了山道就凉快了！”果然，随着上山的路越走越远，路两旁的树木渐渐多了起来，我们的兴趣也慢慢增加了。

山路两旁种着许多果树，细细察看会发现，在繁茂的枝叶间有许多青绿的果子隐身其中，有的并蒂而生，有的三五成群地挤在一起，好不热闹。我们这群“没见过世面”的外行人根本分不清那些是什么果子。于是急忙跑去请教白导，白导耐心地给我们介绍：这是梨，叫“安梨”；这个也是青皮，和梨长得差不多的是核桃。于是我们全做恍然大悟状：噢，核桃原来长这样！此时的我们好像又做回了孩子，好奇心极强的孩子。正在我们细细分辨梨与核桃的不同之处时，只听白导高声问道：“大家知道这是什么树吗？”有人摇头，有人茫然，更有人凑到跟前仔细察看，有人小声说：“是银杏吧。”“对了，这就是被称为活化石的银杏树！”闻听此言，大家都赶快凑到跟前，“咔、咔”地响起一片快门声，能够在此见到“活化石”也算不虚此行了。

太阳真是太眷顾我们了，追着赶着毫不吝惜地炙烤着，正在我们气喘吁吁，汗流浹背的时候，忽然听到前面传来了喧闹声，抬头一看，原来到“龙泉洞”了。远远看去，只见“龙泉洞”的洞口处聚集了很多人，有的忙着拍照留念；有的坐在洞前的桌椅旁大口地吃着美味的西瓜，一个个脸上露着笑容，好像十分惬意。这么热的天看到有人这么欢快，我们都感到十分纳闷，见我们一脸茫然，白导略显神秘地说：“咱们快走几步，到跟前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真是太神奇了！当走到离洞口还有七、八米远的地方时，我突然感到了一袭凉意扑面而来，身上的汗一下子消失了，越靠近洞口，凉意越明显。我迫不及待地穿过洞口的雨帘，快步跑进洞中，光线瞬间暗了下来，往洞的深处走去，人仿佛进入了黑暗世界。当眼睛慢慢适应了周围的环境后，这才发现，洞里储存了很多瓶装水，饮料和西瓜，原来是在附近做买卖的山民将这里当成了天然大冷库，把货物寄存在此了。洞实在太深了，我不敢贸然往前走，只好折返回去。冲出洞口，眼前豁然光明了，我又回到了现实的世界。这一次洞中小探，着实让我体会了什么是“别有洞天”。

为了领略更多优美的山林之景，我们不得不暂时离开这处绝佳的避暑之地，继续向更高的石阶攀登。过了“龙泉洞”就意味着我们要名副其实地“爬”山了。抬头看，一条崎岖蜿蜒的山道像是望不到头，高高耸立的树木将山道遮挡得严严实实，光线很难穿透过来，不过我们并不觉得累，是因为山中植被覆盖率高，高含量的负氧离子有助于消除疲劳。跟着导游走就是有好处，若是自己游，你可能会错过很多美景，也会对国宝级的物种视而不见。在白导的指引下，我们又认识了“中华秋海棠”这一中国特有的植物品种。只见在山道两旁生长着许多看起来柔柔弱弱，高不过几十厘米的植物，每株上有十来片心形的叶子，在这几乎密不透风的山林间，他们看似柔弱的身姿，努力地向空中伸展着，积极地寻找着光明。它们那许多心形叶片就像是这高耸的大山的“心”。因为有了这许多的“心”，大山也就有了生命，才能长久地焕发出勃勃生机。愿人们都能好好善待大自然，不要让这些柔弱的“心”枯萎。

“现在我们看到的是一片天然的柏树林，这是我国最大的一片自然生长的柏树林，占地一千多亩。”“看，这块岩石像不像一条腾飞的龙，听说，摸了它会交好运。”随着我们对这座山了解的加深，对它的情感也加深了。但是最触动我心灵的是“岩生树”这一自然奇观。它以铁的事实证明了大自然的神奇和植物顽强的生命力。它带给我的震撼像小锤子一样敲击着我的心灵，一个个带着强烈生命气息的生灵，顽强地生长自坚硬狭窄的岩石缝中，剑一样直插向高空，树与树之间既是共生的兄弟，又是强有力的竞争对手。那些体质弱小，生长速度慢的树木会因为争不到足够的阳光而慢慢死去，最终变成一道惨烈的风景。大自然的生命法则又一次向人们展示了“适者生存”的道理。

在168级台阶下，我们做了短暂的休憩。据白导讲，登上这168级台阶后，就到山顶了，在山顶上可以“一览众山小”，如果运气好还可以鸟瞰“翠屏湖”。说实话，眼看着又陡又高又没有扶手可依的石阶，真让人有些气馁，产生了打退堂鼓的想法。白导似乎看出了我们的心思，于是他又补充道：“你们不知道吧，这168级台阶还有‘一路又顺又发’的吉利象征。”闻听此话还犹豫什么，于是我们一路勇攀，一鼓作气终于登上了山顶。当我们大汗淋漓，上气不接下气地环顾四周时却发现，根本看不到“翠屏湖”！不过，失望的情绪转瞬即逝，因为我看到了另一番美景，只见山顶周围一片氤氲，不知道那是烟气还是雾气，远近的山头只留下一片片或清晰或朦胧的影子，像极了张大千的水墨山水画。一时间竟然分不清这是现实还是画境，仿佛天地间就是一块巨大的画布，人像是在画中游，而我们不过是大师随意点染的人物……

登顶的喜悦之情一直伴随着我们走完下山的路，疲劳感和酷热感也一扫而光，我们像是完成了一件伟大的事情，一路小跑冲下了山。到了山下才发现就要离开了，此时我竟然有了一种恋恋不舍的感觉。九龙山国家森林公园竟然让我受益匪浅，现在我还没有走，竟然就想着什么时候能够再来了。

（责编：李蔚兰）

警报响起来

乔 佳

呜——呜——

9月16日九点半，正当我和家人看电视的时候，警报声拖着长音响了起来。5岁的孙子捂着耳朵跳着喊：“警报响了，警报响了！我一点都不怕。”我听后感他好样的。警报解除后，我给他讲述了电影《地道战》。他睁大眼睛好奇地问：“什么叫防空洞啊？”“就是躲避敌人飞机的地道。”他还问，我已无心回答。我想起了当年挖地道的情景。

上世纪六十年代，我在村里当民兵排长，就曾带着大家一起挖过防空洞，大年三十都不歇。拿着铁锹端着一个小煤油灯进去，等从地道里出来时就变成了“小鬼儿”。因为不仅浑身是土，而且眼圈、鼻子都被煤油灯熏黑了。我们轮着爬进去，干累了再钻出来，尽管一天只挣几个工分，可干得非常带劲。边干还边唱着电影《地道战》的插曲：“地道战，嗨，地道战，埋伏下神兵千百万……”遇到大演习就更有意思了，一听到警报响，我们这些小“头目”便各自指挥着自己管辖的那片老老小小百十口子人，迅速钻进防空洞。警报声带来的紧张气氛让我们这些年轻人还真过了把“战争”瘾。七十年代初，我在河北宣化上大学时，响应毛主席“深挖洞，广积粮”的号召，又有一次挖防空洞的经历。只不过那里的地势和土质都不行，一场大雨防空洞就都被沙石填死。看着劳动成果被毁，深感心疼。

如今，用不着我们端着油灯去挖地道了，也不是盲目地为防空挖洞了，而是要搞人防工程，其作用也由防敌人空袭变成“战时防空，平时防灾”。说实话，对于这种双重作用，我也是刚刚认识的。听业内人士讲，它是新型的地下建设。除了在空袭和灾难来临时保证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外，平时还可以为振兴本地区的经济服务哩（因为地下还有商场、旅馆等）。可喜的是，我区目前已经有了加大力度搞人防工程的计划，如果有“情况”，天津市有两个区的人都可以疏散到我们即将建设的防空洞里，而且对如何保证大家吃住一个月的问题都做了详尽的安排。听了这些，我的心亮了，明白了搞人防工程是国家的大战略。是啊，地上发展空间有多大，地下开掘的空间就有多大。想到将来宏伟的人防工程，我不禁高兴地对孙子说：“再过几年，我就能带着你去参观咱们的地下大世界喽！”

地下长城

晓 禾

小时上学的学校处在城镇中心，只有几排简陋的平房和一个很小的操场。记得靠近操场院墙的地方有一块水泥板覆盖着一个方形的洞口，每次经过都听那水泥板敲击地面的声音。

有一天，我们几个女生和男生打赌比胆量，看谁敢走进水泥板下的黑洞。当时谁也不肯服输，于是我们便一起走进了那黑洞洞的地道。当时真的很怕，但不愿认输只好硬着头皮走下去，好在是大家一起下去。下面的空间有一间屋子大，潮湿的地面及四周湿漉漉的，显得阴森恐怖。一股刺鼻的霉味熏得我们一阵阵发呕。或许大家都觉得这里不是个好玩的地方，很快我们便跑回了地面。后来听大人们说那是个防空洞。

转眼很多年过去了，我们每天生活在和平安宁的环境中，再没想起过那个防空洞。直到有一天从一本杂志上看到现代人防工程的介绍，才想起儿时那段经历。但现代人防体系已不像二十几年前的样子了，书中介绍说它有着人性化的设计，更利于人的生存，灾难降临时，人可以在里面呆上几个月也没有问题。另外防空工事中还有先进的通讯网络，指挥系统，以及良好的防护措施，既能应对战时空袭，又能在和平时起到防灾，减灾的作用，是真正能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地下长城。

（责编：朱新民）

地道·警报

欣 菲

小时，大概我五、六岁的样子。那年夏天，一场暴雨将村中一条胡同的地面冲开一个洞。雨过后，好奇的孩子钻进洞中，竟发现那洞曲曲弯弯绵延上百米。这件事震惊了村中及邻村很多的孩子。当时电影《地道战》正在热映，而这条地道的出现无疑激起了孩子们莫大的兴奋和想象。那些天，孩子们一有空就去洞里玩，开展他们的“抗日战争”。没过多久，大人们为了孩子们的安全，把地道填死了，为此我们难过了很长时间。那条真实存在的地道作为一个游戏的道具长久地存在我们记忆里。

这之后年纪渐大，知道了那条地道是先辈为保护生命财产而建造的人防工事，决非儿童游戏的场所。今天的武清已是繁花似锦、高楼林立，尽显现代城市风貌。当战争成为遥远的过去时，我们防御的观念也越来越淡漠。但是，战争的威胁并没有远离我们。今年9月16日，响亮的警报声响彻武清大地。这悠长的警报声，呼唤着人们“居安思危”的意识。在和平年代里，社会各项事业飞速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然而越是在安全的时候，人们越容易产生麻痹思想。为了让人们增强防空意识，防患于未然，人防人给我们拉响了警报。

不求回报、不事张扬的人防人一丝不苟地履行着护卫人民的神圣职责，用满腔热血演绎着保家卫民的安全大厦。人防人殚精竭虑在我们的观念里挖掘了一条居安思危的通道。

警钟长鸣 午 阳

王老太一辈子没离开过孩子，养育了儿女，看大了孙子，如今刚进育红班的曾孙又是不离左右。这天晚上，小家伙坐在电视机前，正有滋有味地观看动画片，忽听外面传来“嗡嗡”的声响，不禁吓了一跳：“老太太，你听，外面什么响？”

前几天，王老太就从电视里知道了9月16日搞报警试鸣，于是说：“报警试鸣，为防坏蛋的。”

“现在哪里有坏蛋呀！”

“现在没有，可不能不防呀！”

老人把回忆拉回到几十年前。那时候她还小，没有一天安生过，村头的大铁钟只要一响，她就被父亲拉着往外面跑。趴在村边的麦田里，就见小日本的飞机黄蜂一样扑过来，接着便是轰轰的爆炸声。每炸一次，村里就有不少人家房倒屋塌，耳朵里听到的，满都是哭叫声。可是奇怪，有一天大钟没响，小日本的飞机也来了，嗡嗡的在天上叫。父亲忙放下手里的活计，拉着女儿飞奔出门，可是晚了。还没容他们跑进麦地，敌人的飞机已经迎着头顶扑了过来，从肚皮底下滚出两个铁蛋蛋。父亲没有再跑，而是返身把女儿扑倒。两声巨响，后来她就什么也不知道了。待她醒来才知朝夕相伴的父亲不幸离她而去了。原来，村头的大钟所以没响，是因为敲钟的赵老汉被一伙进村的伪军用枪打死了。那时候若有报警器，提前给提个醒儿，父亲就不会惨死在敌人的炸弹里了。

“那，现在没坏蛋了，干吗还要报警呢？”不谙世事的小家伙听完老太太的讲述还是没能完全明白。

王老太没直接回答，她把曾孙拉到面前，开导说：“我问你，现在没下雨，干吗你昨儿还要拉着爸爸去商店里买小雨伞？”

小家伙眨巴眨巴眼睛：“防雨呀，万一哪天下了雨，再去幼儿园就要挨淋了。”

王老太爱抚地朝曾孙脑瓜门儿轻轻一点：“对呀，报警试鸣也是为了防止万一，让咱们千万别忘了灾难。”

（责编：朱新民）

亲近小世界

李桂玮

这个星期天，秋高气爽，阳光灿烂，蓝蓝的天空上飘着几朵白云。我们作文班的老师和同学带着满怀的好心情一起来到了杨村小世界。

一进小世界的大门，我就被眼前的景物吸引住了。虽然已是秋天，但这里的花、草、树木还很葱郁。我们沿着小路往前走，不断有世界著名的建筑出现在面前。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阿尔的吊桥”，阿尔的吊桥真小啊！像小人国里的桥一样小，如果你要扶着这座桥，你必须要蹲下才可以扶。桥下的河水里有许多小鱼在吐泡泡，我们向小鱼欢快地打招呼。遗憾的是河里还有一些游人扔的垃圾，在这里我要告诉大家，这么美的环境，我们一定要保护啊。

咦！前面是谁坐在那里呀？我们跑过去一看，啊，原来是安徒生爷爷，他安详地坐在那里，凝望着远方，是在为我们构思动人的童话吧？那个奇怪的建筑是什么？过去看看，哦，原来是“大鸟居”，虽然小了许多，不过它是一个鸟的天堂，许多鸟停在上面，还有许多鸟在上面盘旋，仿佛在跳舞给我们看，多有趣啊！

在习习秋风中，我们欣赏了日本美丽的富士山，拜访了美人鱼公主，特别是雄伟的山海关长城让我们浮想联翩，她凝结着古代劳动人民多少智慧和汗水啊！在属相园里，我们还和自己的属相合了影……

亲爱的朋友们，欢迎你也来杨村小世界参观游览，这里有着无穷的智慧 and 乐趣。不过你来的时候，千万要注意爱护这里的环境啊！

秋游小世界

张凡铭

怀着愉快的心情，我们终于迎来了这次秋游。

今天的天气与往日不同，天空中飘着一层轻雾。我是和作文班的同学一起来到这里，心里有说不出的快乐。

我们走进小世界，我被眼前的景色所吸引了。小世界里面都是各国的建筑物，还有一些娱乐设施。这里景色优美，其中最令人难忘的是日本的大鸟居和迎宾少女，美丽极了。

我们还走进一个迷宫，这个迷宫是英国的建筑物之一，我们迫切地来到这里。于是我们就走了起来，哎呀，累死我了。周老师说只给十分钟时间，如果不出来也不等了。听了这个消息我们一下子就都跑出去了。哎呀，这下可把我们给难住了，我们是怎么都走不出去，当时我急得就像热锅上的蚂蚁，心想：这个迷宫都快累死人了。当时，我们都跑不动了，我真想躺在床上睡一觉，不一会儿，汗水已经湿透了我的衣服。最后在班长的带领下我们终于走了出去，我们成功了，大家都非常高兴。

我们还去了一个恐惧的地方，那就是法老墓室和木乃伊。当我们进去的时候，里面一片漆黑，我有些怕，脚不听使唤，迈不动步，可最终我还是鼓起勇气进去了，当我和伙伴们进去的时候，借助着微弱的光，只见一个东西被白布包扎了起来，那就是木乃伊。

走出墓室，我们来到了幻镜亭，这里有很多面镜子，不知为什么能把人照得高、矮、胖、瘦，好玩极了。

还有一位很熟悉的人物雕像吸引了我们的视线，他就是丹麦的安徒生，他能写出那么多好的童话供大家看，他是多么伟大啊！

让我们没想到的是，在小世界里还看到了梅花鹿和孔雀，这是我第一次真正的看到梅花鹿和孔雀，我观察了很长时间，它们好像在向我问好呢？

这是我愉快的一次秋游，这次秋游带给我的快乐，我永远都不会忘记。

（责编：孙玉茹）

蚂蚁王国的新鲜事

白丽婷

在一个茂密大森林里，有一个蚂蚁王国，里面住着成千上万的蚂蚁，这些蚂蚁又勤劳，又勇敢，又团结。他们和太阳公公最要好，因为太阳公公给他们王国带来了光明，让他们能找到食物。它们的王国里永远是白天，永远充满光明。

可是有一天太阳公公居然没有来上班，而是找了雷雨公公代替他上班。一直到第三天，太阳公公才露出一个模糊的身影，蚂蚁兄弟们急忙向太阳公公问好，可是它们发现太阳公公愁眉苦脸的。“怎么了，太阳公公？”蚂蚁们疑惑地问。“唉，整天自己上班，太累了，总不能老让雷雨来替我啊，我现在好想休息休息。”太阳公公沮丧地说。“你们能帮我找个伙伴一起工作吗？”“包在我们身上吧。”蚂蚁兄弟们自信地说。蚂蚁兄弟的本事可真大，没过几天，蚂蚁兄弟们便找来了一位慈祥的老奶奶，这下太阳公公可高兴了。这位老奶奶叫月亮。白天，太阳公公出来上班；晚上，月亮奶奶出来了，还抱着一群小孙子——星星，给它们讲故事。要是你在晴朗的夜晚，抬头仰望天空，那些小家伙们还冲着你眨着眼睛笑呢！

从此，生活变得更美了。每一天，天上、地下都是幸福、快乐的日子。

可爱的芭芭公主——爱比娜

吴昱迪

在蝴蝶王国里有一个公主叫爱比娜。别的蝴蝶仙子都有一对美丽的翅膀，可是她却没有翅膀。

仙子们每天都在天空中自由自在地飞翔，可爱比娜只能在荷花中看着湛蓝的天空，小仙子们每天一早就会飞过来嘲笑爱比娜，爱比娜跑到河边伤心地流泪。有一个仙子叫比丽可，别的仙子嘲笑爱比娜，可是比丽可却和爱比娜是朋友，比丽可对爱比娜说：“我叫比丽可，你叫什么？”爱比娜哭着说道：“我叫爱比娜。”比丽可又说：“爱比娜别哭了。我们交一个朋友吧！”

没有朋友，这是爱比娜一直都很难过的事，可是今天爱比娜居然有朋友了，爱比娜高兴极了，她高兴地蹦了起来。实在累的时候，就和比丽可一起躺在草地上，快乐地唱歌，有时就画画。突然来了一个仙子说有一个魔头来了，让大家快逃，可是勇敢的爱比娜闯进魔堡，她看见在七个座位上坐着：红可比、黄丽娜、蓝玉亭、橙可可、绿明体、青尚美、紫丽娜七位守护天使，她们的能量马上就要被于丽洋吸收了。正在魔法开启时，爱比娜一下子打坏了七彩蝴蝶石。

所有的人都得救了。这时突然女王出现了，女王手中拿着一条魔法顶环，只要把它别在胸前就会有一个七彩翅膀，女王把那个魔法顶环别在了爱比娜的胸前，爱比娜突然有了一对美丽的翅膀。

从此她与朋友们在天空中谈话：“爱比娜你真了不起。你救了整个蝴蝶王国呢”

爱比娜说：“我是为了大家而不是只为了自己，大家的生命比我的生命更重要。”

从此大家都和爱比娜成了好朋友。

（责编：孙玉茹）